

公司代码：688660

公司简称：电气风电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有关风险的说明。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乔银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夏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石夏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本年度拟不实施利润分配。本预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会审批。

2025年度公司亦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适用 不适用

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88,915,346.47元，母公司净利润为-860,210,861.55元。母公司2025年度期初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883,397,388.08元，期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为-2,743,608,249.63元。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5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7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3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100
第八节	财务报告	104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署的对本次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年度报告的决议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电气风电、公司、本公司	指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电气、电气股份	指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电气控股	指	上海电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电气投资	指	上海电气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之恒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之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风力发电/风电	指	利用风力带动风电机组叶片旋转，将风能转化为机械能，然后再转变成电能的发电过程
风电场	指	由一批风力发电机组或风力发电机组群组成的电站
风力发电机组/风力发电设备/风电整机/风电机组/风机	指	将风的动能转换为电能的装置：一般由叶片、轮毂、齿轮箱、发电机、机舱、塔架、控制系统、变流器等组成
可再生能源	指	包括太阳能、水力、风能、生物质能、潮汐能等，在自然界可以循环再生，是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能源
装机容量	指	该系统实际安装的发电机组额定有功功率。通常以千瓦（KW），兆瓦（MW）或吉瓦（GW）为单位
并网	指	风电机组接入电网并发电
“双碳”目标/“双碳”战略	指	为应对气候变化，推动以二氧化碳为主的温室气体减排。中国提出，二氧化碳排放力争 2030 年前达到峰值，力争 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
卓越平台	指	公司自主开发的全新双馈技术路线陆上产品平台
“Poseidon”海神平台	指	公司针对海上全海域自主研发的半直驱技术路线产品平台

注：本报告中所涉数据的尾数差异或不符系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电气风电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anghai Electric Wind Power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EWP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乔银平
公司注册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东川路555号己号楼8楼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漕宝路115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233
公司网址	https://www.sewpg.com
电子信箱	sewc_ir@shanghai-electric.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石夏娟	闫智伟
联系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漕宝路115号	上海市徐汇区漕宝路115号
电话	021-54961895	021-54961895
传真	021-34291080	021-34291080
电子信箱	sewc_ir@shanghai-electric.com	sewc_ir@shanghai-electric.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 https://www.cnstock.com/ 《中国证券报》 https://www.cs.com.cn/ 《证券时报》 http://www.stcn.com/ 《证券日报》 http://www.zqrb.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办公地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电气风电	688660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飞、孙韬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21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宋永新、龚远霄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1年05月19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13,681,194,183.62	10,438,020,533.29	31.07	10,114,212,908.77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13,625,003,700.79	10,373,541,573.98	31.34	10,062,667,141.68
利润总额	-1,037,102,890.92	-902,048,243.48	不适用	-1,393,236,071.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88,915,346.47	-784,785,400.90	不适用	-1,271,270,080.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10,474,278.45	-811,202,058.99	不适用	-1,411,664,355.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7,806,094.79	43,345,048.86	1,279.18	-3,948,778,914.29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140,107,768.45	5,111,195,124.05	-19.00	5,865,195,128.37
总资产	34,546,363,836.64	29,205,008,726.80	18.29	25,857,415,570.16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4	-0.59	不适用	-0.9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4	-0.59	不适用	-0.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6	-0.61	不适用	-1.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38	-14.31	不适用	-19.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85	-14.79	不适用	-21.7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36	5.97	减少1.61个百分点	6.51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由于2024年度新增风机产品销售订单量同比有较大提升，因此2025年度公司风机销售收入相应会有大幅增长。

2、由于2024年度及2025年度新接订单有大幅增加，公司2025年度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因此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5.54亿元。

其他说明详见第三节“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中的相关内容。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5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770,108,634.12	1,893,400,221.33	1,598,772,594.34	9,418,912,733.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7,338,712.63	-91,583,446.58	-452,744,597.58	-257,248,589.68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99,600,978.31	-97,325,786.28	-455,404,589.43	-258,142,924.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097,760.04	17,596,570.91	-825,426,366.89	1,206,538,130.7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5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4年金额	2023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242,240.20		7,986,993.73	11,397,443.7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3,222,293.37		17,881,473.50	119,952,566.4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8,266,106.00		1,446,412.86	10,850,1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36,859.14		4,617,032.39	22,969,625.19
减: 所得税影响额	4,149,279.15		5,515,254.39	24,775,460.3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57,404.82		-	-
合计	21,558,931.98		26,416,658.09	140,394,275.09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1,368,119.42		1,043,802.05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5,619.05		6,447.90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41	/	0.62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5,619.05	提供服务 2,943.75 万元，租赁收入 1,446.73 万元，销售材料 1,228.57 万元	6,447.90	提供服务 5,072.14 万元，销售材料 1,375.76 万元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5,619.05		6,447.90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		-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1,362,500.37		1,037,354.16	

十一、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应收款项融资	73,675,360.83	69,566,928.61	-4,108,432.22	-354,166.1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33,114,400.00	661,225,000.00	28,110,600.00	-8,266,106.00
合计	706,789,760.83	730,791,928.61	24,002,167.78	-8,620,272.16

十四、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因涉及商业秘密，对公司客户及供应商的名称进行豁免披露。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风力发电设备设计、研发、制造和销售，同时开展服务业务和风资源开发与投资业务，实现各块业务联动。

公司产品基本实现了全功率和全场景覆盖。产品覆盖 2.5MW 到 18MW 全系列风电机组，产品主要应用于陆上和海上场景的风力发电。报告期内公司在售的陆上风电机组主要是 3/5/6/7/8/10/11MW 级别产品，海上风电机组主要是 8/9/12/14/16 MW 级别产品。后服务市场目前设立有精益运维、机组提质增效、电控系统升级、安全性能提升、风机数字化系统、大部件与再制造、先进智能装备、实训基地建设解决方案等 8 个产品线，并提供服务定制化方案，覆盖风场全生命周期运行及升级改造多种场景，满足客户个性化需要。

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风力发电机组整机业务

公司主要通过招投标获取项目订单，采用“按单定制、以销定产、以产定采”的方式，通过向上游符合相应标准的供应商采购定制化及标准化的风机零部件，由公司各生产基地完成风力发电机组的装配、测试与生产后，完成订单交付。

2、服务业务

该业务主要涉及风机的增值服务、风场管理优化、人员能力提升等，包括备件方案、精益运维、专项运维、智能装备、智能资产管理、资产优化、培训与咨询等。公司根据客户方实际业务需求，对项目所涉及的人员、技术、物料、装备等方面进行任务分解，并按照合同约定提供专业化服务，服务完成后由客户方按照合同约定进行验收。

3、风资源开发投资业务

该业务是风机整机业务向下游的延伸，主要包括风资源开发、风电场投资及建设、风场运营或转让等环节。公司独立或与合作伙伴联合开发风资源、投资风电场，待项目建成后，或自持运营获取发电收益，或通过项目转让获取投资收益。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 主要政策情况

2025 年，中国风电产业在国家“双碳”战略目标的引领下，正式迈入一个以“市场化驱动、高质量发展、全链条协同”为标志的全新阶段。随着风电产业的不断成熟和电力体制改革的深化，

报告期内，出台了一系列具有顶层设计高度和精细化管理深度的政策组合，共同引导中国风电产业迈向更成熟、更稳健的高质量发展新阶段。

a. 深化价格与市场机制改革，奠定市场化发展基石

2025年，风电行业面临的根本性变革来自于电力市场化改革的全面深化。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联合发布的《关于深化新能源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促进新能源高质量发展的通知》（以下简称“发改价格〔2025〕136号”）是本年度最具影响力的政策之一。该政策的核心在于，明确推动风电等新能源上网电量全面参与电力市场交易，其电价将通过市场竞争形成。这标志着实施了多年的保障性收购政策框架发生重大调整，虽然场外建立了“差价价格”结算机制，但风电项目的收益模式已正式与电力市场的供需关系和价格信号深度绑定。随后，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发布了《关于完善价格机制促进新能源发电就近消纳的通知》，专门为分布式风电、园区绿色微电网等就近消纳模式设计了清晰的过网费、辅助服务费用等价格机制，为其创造了可预期、可持续的商业环境。这些政策共同作用，迫使风电项目的投资决策与运营管理，必须从以往注重资源条件和固定电价，转向深度研判电力市场规则、负荷曲线与价格波动，真正接受市场的检验。

b. 强化系统消纳与电网支撑，构建高比例发展保障

随着风电装机占比持续攀升，保障电网安全稳定运行和促进高效消纳成为政策焦点。国家层面先后发布的《关于促进新能源集成发展的指导意见》与《关于促进新能源消纳和调控的指导意见》等政策，构成了应对这一挑战的系统性方案。前者提出新建大型风电基地、海上风电项目等需提高调节能力，鼓励通过“新能源+储能”、风光水火储多能互补等一体化模式进行开发，从源端提升出力的友好性和可控性。后者则从电网调度管理层面，建立了功率预测考核制度与市场化的辅助服务机制，激励风电场站主动参与系统调峰、调频，从“被动并网”转向“主动支撑”，同时，将新能源消纳划分为大型基地、海上风电、分布式等五类，实施分类引导；并明确提出推动消纳评估从单一的“利用率”指标，向包含绿色效益、系统成本等在内的综合评价体系转变，标志着行业管理向更加科学、精细的方向演进。在硬件支撑方面，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关于促进电网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作为纲领性文件，明确提出要加快柔性直流、智能化配电等现代电网技术升级，以及关键跨省区输电通道建设，从根本上提升电网对大规模、高波动性风电的资源配置和接纳能力。

c. 规范与激励并举，引导海上风电有序迈向深远海

海上风电在2025年继续获得明确的战略性支持，政策导向兼顾了规范管理与积极激励。《自然资源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海上风电项目用海管理的通知》的相关要求在年内得到严格执行和细化，其核心是引导新增项目向离岸距离更远、水深更深的海域布局，并对此类项目的生态保护、集约用海和全生命周期监管提出了更高、更具体的要求，确保了行业在快速扩张中的有序与绿色可持续。在积极激励方面，除海上风电增值税优惠政策延续至2027年底外，国家能源局在《2025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中也提出“积极推动海上风电项目开发建设”。

d. 拓展应用场景与激活存量，培育产业发展新动能

政策在拓展风电应用边界和挖掘存量市场潜力方面持续发力。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农业农村部联合推动的“千乡万村驭风行动”在2025年进入实质性试点推进阶段，该政策通过创新审批流程、明确收益分配机制和并网保障措施，旨在盘活广大农村地区的零散风能资源，为分散式风电发展创造了全新的规模化市场场景。同时，为响应国家大规模设备更新战略，相关部门开始研究制定并推动出台老旧风电场改造升级的具体标准与配套政策。尽管《关于2026年实施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的通知》着眼于更广泛的领域，但其明确将能源电力设备纳入支持范围，为运行超过设计寿命、技术落后的早期风电场实施“上大压小”增容改造或等容更新，释放了强烈的政策信号，有望开启陆上风电的“第二增长曲线”。

e. 促进绿电消费与市场衔接，完成价值实现闭环

为确保风电的环境价值得以充分体现并转化为经济收益，2025年绿电绿证市场建设进入快车道。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等部门持续推进绿证核发全覆盖，并大力推动绿证交易与能耗双控考核、碳排放核查等政策的衔接，发布了《关于促进可再生能源绿色电力证书市场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提出到2027年，绿证市场交易制度基本完善，强制消费与自愿消费相结合的绿色电力消费机制更加健全，绿色电力消费核算、认证、标识等制度基本建立。到2030年，绿证市场制度体系进一步健全。绿证国际应用有效实现，绿色电力环境价值合理体现。并从市场供给、消费需求、交易机制、应用场景、绿证走出去等方面提出可操作可落地的具体措施。特别是在2025年可再生能源电力消纳责任权重中，在电解铝行业基础上，2025年增设了钢铁、水泥、多晶硅行业和国家枢纽节点新建数据中心绿色电力消费比例要求，这些政策的出台将促进绿色电力的消费。并在“绿电直连”政策中，为具备条件的工业园区、数据中心等高载能用户与附近风电项目开展直接交易提供了规范的通道。这种“点对点”的绿电直供模式，满足了市场对绿色电力溯源和低碳认证的迫切需求，显著提升了风电的消费溢价能力，完成了从生产到消费的价值实现闭环。

(2) 行业发展情况

a. 装机规模创历史新高，中标市场整体平稳运行。

2025年我国风电行业实现装机显著增长、订单稳健发展的态势，新增吊装与并网容量双双刷新历史纪录。陆上第二、第三批“沙戈荒”大型风光基地项目持续推进，海上项目用海规则逐渐明晰及限制性因素有所松动。据国家能源局、中国可再生能源学会风能专业委员会（CWEA）统计，报告期内全年风电新增吊装容量达130GW，同比增长49.9%，其中，陆上风电新增装机容量125GW，海上风电新增装机容量5.6GW；截至2025年底，全国风电累计并网装机容量突破640GW，继续稳居全球首位。与此同时，从中标规模来看，据行业媒体数据统计，2025年定标规模约207GW，同比小幅微减约6%，中标总量仍处于历史较高区间，市场整体规模保持平稳运行。

b. 电价市场化改革正稳步推进，行业发展逻辑正被系统性重塑

2025年成为我国风电从政策驱动转向市场驱动的标志性年份。发改价格（2025）136号文的发布开启了新电改时代，新能源电量和电价都充满不确定性，风场转让收益反哺制造主业难度骤

增，未来整机商资源开发主要为辅助订单获取。同时，行业反内卷和低价的共识初步达成，机组大型化趋势放缓，全行业对可靠性的重视度提升，客户关注点从以往侧重价格竞争逐步转向发电量、机组可靠性、运行寿命、全生命周期效益等综合价值维度竞争，整机商业重心回归设备制造本源，能否为业主提供差异化解决方案、有效提升发电收益并强化价值创造能力，已成为其参与行业竞争的关键所在。

c. 深远海风电技术实现全球引领，漂浮式与超大功率机组突破落地

2025年我国海上风电提速进入深远海周期，成为行业新增量的核心赛道。具体为：16MW及以上超大容量机组实现批量应用，全球首台16MW漂浮式风电系统“三峡领航号”、中电建万宁漂浮式海上风电试验项目等完成示范应用，20MW级海上风电机组落地投运，单机效率与项目经济性显著提升。行业开发重心由近海逐步转向离岸50公里以远的深远海区域，漂浮式基础、动态海缆、柔性直流与柔性低频送出等关键技术取得突破，产业链在叶片、主轴轴承、齿轮箱等环节实现高水平自主可控。海上风电逐步成长为支撑东部沿海能源转型、带动高端装备制造的战略性支柱产业。

d. 国内风电出海从“走出去”到“走进去”，中国装备全球竞争力持续跃升

2025年中国风电装备“走出去”实现跨越式增长，成为全球能源转型的重要供给方。据海关总署统计，全年风电机组出口量同比增长48.7%，对欧盟出口增长65.9%，对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出口增长73.9%；中国可再生能源学会风能专委会（CWEA）数据显示，2025年全年出口容量超773万千瓦，同比增长48.9%，产品覆盖全球28个国家。国内头部整机商加快推进本土化制造、属地化服务、全生命周期解决方案的能力建设，从单机出口向系统方案输出升级，海外订单价格与盈利水平普遍优于国内市场。中国风电依托完整产业链、技术迭代速度与成本优势，已形成全球领先的综合竞争力。

(3) 行业主要技术门槛

风电设备是一种集成气象技术、空气动力学、工业控制、工业传动、机械装备、电力电子、电力系统、传热学、大型轴承、复合材料、工业防腐等多学科技术的复杂装备系统。不仅需要上述技术领域有深厚的专业技术积累，还需要在叶片、控制、传动链、风电轴承等核心技术上拥有多年行业的技术沉淀、经验积累和实践经验，才能系统、有效地开发出有竞争力的风电机组。特别是海上风电机组，不仅需要考虑海工装备相关的问题，还需要考虑风电机组特有的海上运输、施工环境、运行环境等复杂的场景，面对的不仅仅是复杂的跨学科技术积累，更需要多年的工程实践经验及项目经验去迭代优化，先发者优势也在一定程度上构成了相应的技术壁垒。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根据CWEA数据，2023年至2025年公司新增装机容量分别为460万千瓦、350万千瓦、646万千瓦，综合市占率分别为5.8%、4.0%、4.9%，行业排名分别为第7名、第8名与第8名。

表：CWEA 发布的 2025 年中国风电整机制造企业新增装机容量及占比

序号	风电整机企业	中国市场新增吊装容量（万千瓦）	中国市场份额
1	金风科技	2,590	19.8%
2	运达股份	1,924	14.7%
3	明阳智能	1,855	14.2%
4	远景能源	1,758	13.4%
5	三一重能	1,471	11.2%
6	中国中车	1,227	9.4%
7	东方电气	1,187	9.1%
8	电气风电	646	4.9%
9	中船海装	404	3.1%
10	华锐风电	20	0.2%
	合计	13,082	100%

3、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智能化技术深度赋能行业，带来风电场运营深刻变革。

目前 AI 大模型在气象、能源等领域的规模化应用，可实现气象预测精度与时效的双重提升并快速生成精准气象预报，实现将风机重大故障预警周期提前数月，有效规避非计划停机风险，以期破解风电出力不确定性的行业核心痛点。智能传感、无人巡检、远程运维与大数据分析深度融合，可实现风机运行状态的全流程实时监测、精准调控与前置故障预判，大幅降低人工运维成本与运维损耗，降低风电场运维成本，推动行业运维模式从“被动检修”向“主动预判”转型。更为关键的是，智能化技术与储能、制氢等技术深度耦合，进一步平抑风电出力波动，提升风电消纳能力，推动风电行业从单一设备性能比拼，向全生命周期智能化、精细化运营转型。

（2）交易型风机模式逐步兴起，适配市场化改革发展趋势。

随着 2025 年电价市场化改革全面落地，传统的发电盈利模式已难以适配行业高质量发展需求，交易型风机成为行业转型新方向。其核心逻辑是依托精准出力预测与精细化运营能力，主动参与绿电交易、电力辅助服务交易，例如调峰、调频等，打破单一上网电价盈利局限，实现收益多元化。该模式倒逼风电企业提升出力预测精度、精细化运营水平与收益管理能力，推动风电产业从“单纯发电端”向“综合价值端”转型，有效提升风电项目盈利水平，优化行业资源配置效率。

（3）绿电转化技术持续突破，氢氨醇等衍生应用场景逐步推广。

“风电+制氢”“风电+化工”融合模式加速推广，核心聚焦风电向高附加值清洁能源产品的转化。在合作模式上，风电整机商与化工领域主体、地方政府签订多类绿电转化合作协议，明确绿电供应规模、转化产能、技术标准及长期合作机制，保障绿电转化全流程有序推进、稳定落地。

在技术应用上，风电通过电解水制氢、耦合化工工艺等方式，高效转化为绿氢、绿色甲醇等产品，核心解决风电存储难、消纳难的问题，同时为钢铁、化工等难减排行业提供清洁替代方案，进一步拓宽风电的应用边界。

(4) 针对使用环境的适配技术持续升级，设计不同地形环境定制化方案。

报告期内，行业持续深化针对沙戈荒、低风速、高海拔、低温等特殊地形与气候环境的技术攻关及方案创新，精准匹配不同场景风能资源禀赋与环境约束，定制化技术方案加速落地并实现迭代升级。在沙戈荒场景，强化风机防沙防尘设计、机舱密封防护及叶片抗侵蚀处理，有效应对沙漠戈壁地区风沙侵袭、昼夜温差大等恶劣环境；在低风速场景，持续优化风机叶轮气动设计与运行控制策略，显著提升低风速区域风能捕获效率，推动不同地形风能资源全域高效开发利用；在高海拔场景，通过耐高寒定制化风机设计，优化叶片耐候性能与设备密封水平，适配低气压、强紫外线等特殊运行条件；在低温场景，重点突破低温启动、抗结冰及核心部件耐寒技术，提升严寒地区机组启停可靠性与运行稳定性。未来，随着复杂环境适配技术不断成熟，定制化、场景化、一体化解决方案将成为行业重要发展趋势，进一步支撑风电在更多极端与复杂场景下的发展。

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5年作为“十四五”收官与“十五五”承启的关键之年，“双碳”政策依托“十四五”以来的坚实成效，正前瞻谋划、稳步深化，以高质量转型衔接新五年发展蓝图。目前我国能源安全保障能力和绿色低碳发展水平持续巩固提升，据《2025国内外油气行业发展报告》《全球能源安全报告(2025)》发布会披露，2025年我国能源自给率升至84.4%，较上年提高0.8个百分点，能源产量约52亿吨标煤，标志着我国能源供应保障能力与韧性继续保持较高水平；据国家能源局数据显示，2025年全国可再生能源新增装机达到4.52亿千瓦，同比增长20.7%，约占全部新增装机的82.5%；截至2025年底，可再生能源总装机23.37亿千瓦，约占全国电力总装机的60%。作为我国新能源领域的重要组成部分，风电行业持续保持快速增长，实现了高质量发展的良好态势。报告期内国内风电中标规模保持高位，国内整机厂商加速拓展海外风电市场、推进全球化布局。

风电行业规模持续扩大、市场空间不断拓展，但机组价格仍对盈利形成显著制约，行业整体盈利压力较大。发改价格〔2025〕136号文对机组价格及盈利修复产生重要影响，报告期内风机价格结束快速下行并逐步企稳，但仍处于相对低位，行业盈利修复仍面临挑战。

报告期内，公司紧随行业发展态势，持续强化技术创新引领，深化全球市场战略布局，健全高效稳定的产能保障体系，经营基本盘与市场占有率实现稳步增长，盈利水平处于阶段性优化调整期。

2025年内新增风机销售订单约12,283.55MW，同比减少1.02%；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136.81亿元，较上年同期上升31.07%。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多措并举优化收入结构并持续推动降本控本提升，期间费用率较上年同期下降3.47个百分点，为后续经营业绩稳步回升奠定坚实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推进的主要工作如下：

(1) 坚持科技创新引领，技术突破提升产品竞争力

公司精准把握行业回归高质量发展的新态势，科学研判技术演进与市场需求变化，聚焦产品的高可靠性、高发电性能、全生命周期价值等关注点，构建契合电力市场交易体系、精准响应客户实际需求的产品开发规划与技术路线图。持续构建并完善覆盖研发设计、产品制造、工艺保障、质量管控、订单交付及运维服务的全链条一体化大技术体系，推动各研发环节深度协同，全力打造好品质、可信赖的风电装备产品。产品开发方面，陆上10MW+级别的大兆瓦风电机组产品在报告期内快速投入市场，实现11MW产品批量交付及并网发电。为在行业内继续保持产品和技术竞争力，公司正在开展12-15MW级别产品预研工作。海上产品18-20MW级别风电机组已在报告期内实现样机下线，20-25MW级别风电机组产品预研工作有序开展。随着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不断提升，在报告期内投放市场的各个新产品也迅速实现商业订单突破。产品技术研发方面，海上16MW漂浮式样机顺利下线，陆上10MW级构网型风机技术应用，能够解决传统跟网型风机在弱电网下的稳定运行问题，满足电网强度弱、惯量低的高比例新能源发电系统需求。关键零部件技术穿透方面，全碳纤维S98系列叶片针对海外低温、低噪音的要求完成开发及交付，针对极寒地区成功研发除冰叶片，国内率先使用了叶片阻尼器技术方案。

(2) 聚焦重点区域与优质项目，高效抢抓市场订单

公司坚持“国内深耕+海外拓展”的市场策略。在抢抓国内订单方面，公司积极完善重点区域深耕与重点客户协同的市场拓展机制，精准聚焦并快速响应市场与客户需求，持续提升客户合作粘性。一方面聚焦重点区域布局，深耕东北、贵州、山东、内蒙、新疆等重点产业布局区域，并在贵州龙里、内蒙古巴彦淖尔、新疆塔城等地完成首台套产品下线，以属地化支撑市场快速突破。另一方面聚焦重点客户攻坚，深化与各大核心客户战略合作，五大六小等重点大客户订单份额同比稳步提升，同时成功实现多家重点客户的框招采购入围，报告期内市场集中度进一步提高。

与此同时，公司全力加速海外业务拓展，持续完善海外业务布局与发展规划。一是海外市场实现多点突破。明确以日韩、东南亚、中亚、东欧等为重点区域，坚持高端化、差异化竞争策略，报告期内，海外中标突破百万千瓦，海外市场份额持续扩大。二是统筹推进海外产品布局、项目交付与本地化等工作，海外业务盈利贡献显著提升。三是面对海外市场综合能力全面强化。产品方面持续优化海外专属机型研发，产品容量覆盖6MW级—9MW级区间，不断完善海外产品图谱，同步推进国际认证、专利风险核查及配套文档体系建设，夯实海外技术支撑能力；运营方面持续提升海外项目执行水平，建立覆盖项目全生命周期的海外项目执行与管控机制，报告期内顺利实现越南、印尼等多国别项目并网发电。

2025年，公司新增订单共计12,283.55MW，较上年同期下降了1.02%，其中已中标尚未签订合同的订单3,777.60MW。累计在手订单为20,954.90MW，较上年上升了31.23%。报告期内，公司新增获取海外订单共计1,037.10MW。

(3) 稳步拓展优质风资源，投建运转实现良性循环

公司紧随新能源高质量开发、集约化利用的发展方向，精准研判行业发展趋势，深度把握沙

戈壁大基地、省级风电规划、千乡万村驭风行动等重点政策落地节奏，科学优化资源获取策略，精准布局优质风资源项目。报告期内，通过自主开拓、联合开发等多元化开发方式，累计获取 16.25 万千瓦风电项目核准，资源储备质量与规模同步提升。

在此基础上，公司持续深化“投建运转”滚动开发模式，统筹项目投资、建设、运营与转让全链条管理，通过优质项目培育与有序转让实现资金高效回流、良性循环，进一步优化资产结构与现金流水平。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自持风场中完成建设的装机容量为 109.4MW，权益装机量为 947.0MW，其中已完成建设的为 749.8MW，在建的为 197.2MW。报告期内，公司自持风场产生的发电收入为 7,201.96 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23.52%。

(4) 强化全场景运维服务能力，培育后市场业务增长动能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提升自身服务能力，通过推动风场项目标准化建设，健全工作计划体系，优化任务下达路径，进而提高风场项目执行效率和稳定性，保障基于合同的服务质量；持续提升风场一线运维能力，改进客户需求的响应机制，推动服务从“履约达标”迈向“体验增值”，从而实现客户满意度的不断提升。公司不断开拓后市场服务业务布局，聚焦“新机会”“新产品”，依靠建立“行业深耕+生态圈渗透”双轨机制，开拓地方能源企业新客户，实施“技术引领+场景验证”推广策略，实现自主研发的双模电机、叶片前缘防腐处理和盘车工装等新产品和解决方案的当年度落地，老旧机组关键器件国产化、智能偏航方案等一系列研发项目和新解决方案也在持续落地实施中。报告期内，公司质保期外的服务业务以及备品备件的新增订单金额为 69,068.20 万元，实现销售收入 54,011.71 万元，较上年度同期增长 29.55%，推动在后市场服务领域的业务体量和盈利能力再上新高。

公司在国内率先推出的海上风电运维母船“至臻 100”和“至诚 60”，自交付投运以来，已累计安全运行 408 天，执行超 163 个航次计划，靠泊风机 1271 次，栈桥转运人员超 3000 人次，大幅提高了运维人员登陆风机的安全性，提高了风机维护的时效性，增加了作业窗口期，获得了客户的一致好评和信任。

(5) 对标国际一流标准，完善测试体系以提升产品可靠性

为进一步提升产品可靠性，公司持续优化覆盖全产品、全订单、全业务流的“大质量”管理体系，完善质量管理流程，实现全业务链质量管控，全面保障产品质量与可靠性。针对海外市场，公司严格遵循国际认证测试标准，持续完善产品测试验证体系，通过与国际一流认证检测机构深度合作，推动测试验证能力迭代升级。依托全球规模领先的风电试验平台，公司不断完善出厂测试验证基地建设，构建覆盖产品生命周期的“材料-零部件-子系统-整机-批量”全链条研发测试验证体系。基地具备 50MVA 拖动、50MW+测试、全功率加载、电网适应性、半实物仿真、多自由度加载等先进能力，覆盖直驱、半直驱、双馈、鼠笼等多种机型，可同步开展齿轮箱、发电机、传动链、变流器等核心部件测试，为海上及海外大型化机组研发提供坚实支撑。公司持续加大风电整机中试基地投入，在广东、上海、河北、新疆、甘肃等地布局多个海陆及海外整机试验基地。

基地严格按照国际 IEC 标准与国家标准开展测试，并结合研发需求进行全气候、全工况可靠性验证，全面考核大叶片、齿轮箱、发电机等关键部件挂机运行性能，以海量实测数据反哺产品设计迭代，形成闭环提升，全方位保障产品质量与可靠性。

(6) 聚力机制优化与人才培育，激发组织内生新兴动力

公司持续深化管理变革与机制创新，建立持续自我改进的组织变革能力，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体系，全面提升运营效率与风险管控水平，推动管理效能持续升级。持续健全全流程风险管理体系，强化事前预防与过程管控，为公司稳健经营筑牢安全屏障。公司不断优化以价值创造为导向的激励约束机制，完善全项目流程激励方案，健全奖罚分明、导向鲜明的激励文化，推动资源向核心业务、关键岗位与一线贡献者倾斜。持续深化干部“三能机制”（即管理人员能上能下、员工能进能出、收入能增能减），大力选拔培养复合型管理人才与专业技术人才。不断完善人才引育体系，积极引进高端专业人才与国际化业务人才，深化与高校、职业院校合作，定向培养技能型人才。强化绩效结果运用，持续优化人员结构，着力打造高素质、专业化、年轻化的人才队伍，不断提升人均效能与组织竞争力，为公司长远健康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保障和组织支撑。

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的变动情况分析 & 展望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产品前沿占位与精耕细作优势

公司风机产品实现了全功率与全场景覆盖，可根据不同的地理和气候条件进行差异化设计。并且还可为各类产品提供相应的专业服务，助力客户实现更高效稳定的项目运营与投资回报。公司在直驱、双馈技术路线的经验与积累基础上，较早布局高可靠性、紧凑型的半直驱路线，积极研发适应高风速、高海拔、高湍流、超低温的全覆盖产品图谱，具备不同细分产品市场的竞争力，能满足不同区域客户全面性、多维度的需求。同时，为保障大型化产品的全生命周期质量，公司布局多个测试验证基地及样机试验基地，结合从原材料、部件到整机的贯穿全生命周期的测试，报告期内全球最大的 40MW+滨海试验台投入使用，助力为客户提供“好品质、可信赖”的全生命周期综合最优的解决方案。长期的技术深耕与前瞻性的产品布局有力支撑了公司未来发展与市场竞争力。公司根据市场当前以及未来发展趋势开发了多款具有市场竞争力的海陆大兆瓦风电机组。

报告期内下线“Poseidon”海神平台第三代产品，发布第四代产品。覆盖国内全海域市场，并配合新优化的整机控制策略，公司自 2020 年在 5MW 级产品上开始应用半直驱技术路线，坚持平台化设计至今已经成功推出 8MW、12MW、14MW、16MW、18MW 及以上等多级别产品，可覆盖全海域市场，同时结合公司早期进入海上风电行业以来的大量设计、运行及维护经验，致力于打造最稳定优秀的海上风电产品。报告期内，公司完成海上 18MW 级别机组样机测试验证，该机组可根据市

场与客户需求升容至 20MW，有效满足市场对大容量风机的需求；在深远海应用场景具备较好技术经济优势的 16MW 海上低频机组也已下线；海上 25MW 产品正式发布，可实现“一机一储”的分散式储能配置，搭载构网型风机技术，具有良好的调峰能力更友好的电网适应性，为将来远海孤岛弱电网供电、分散式海风制氢、柔直输电、低频输电、漂浮式风机等多场景的海上风电利用提供有力支撑。同时，在陆上产品方面，基于公司卓刻平台，开发的更大容量的 11MW 产品也已正式批量交付，该风机针对沙戈荒中高风速项目环境与大容量机型需求定制化开发，以高质价比助力大基地建设。

与此同时，公司持续关注运维服务能力提升，紧密跟踪海上风电逐渐向深远海发展的趋势，率先在行业内推出专业 SOV 运维母船交通方案。公司定制的亚洲首制海上风电 SOV 运维母船顺利交付并投入使用，在海上风电场的安装调试、日常运维、紧急抢险和救援等工作中充分展现了其高效性、安全性和经济性。随着风电深远海的持续推进，电气风电将依运维母船这把利器向全球客户推出专业化、定制化的运维方案，全方位升级客户体验、提升满意度。

2、核心技术及研发体系优势

公司采取开放式研发策略，除上海研发总部外，公司还设立北京、西安两大研究分院，更好地满足公司在多维度、全场景下的业务发展需求。同时还布局设立欧洲、杭州、兰州三大研发中心，并与浙江大学、上海交通大学、清华大学等高校开展深度合作，充分整合风电领域国内外优质资源，搭建起完善的产学研合作体系，为产品、技术、研发一体化发展构筑核心引擎。

公司拥有国内领先的整机及关键部件设计能力，掌握以叶片技术、控制技术为核心的风机核心技术研发能力，同时具备行业领先的装备制造能力，构建起涵盖数字化顶层设计、智能化生产制造、整机系统、核心部件、风电场运营等全维度的核心技术体系，形成显著的技术体系优势。此外，公司积极推进对齿轮箱、叶片、混塔等核心部件的技术深耕与穿透，实现对核心部件从设计、生产到工艺优化全流程的核心技术掌控。

3、市场区域覆盖与业务协同优势

公司通过全国性的生产制造基地布局，实现了全国各地重点市场客户、资源、人才的覆盖，构建了辐射全国各地的高效高质量服务体系与能力。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细化完善客户线及区域的划分，优化大客户与区域协同的市场拓展机制，建立关键情报协同体系，创新实践新营销模式，响应市场更加及时。与此同时，公司持续推动海外商业模式创新，依据不同国别的情况完善海外产品布局及技术能力，建立海外项目优质交付和卓越的本地化服务能力。

公司控股股东上海电气是拥有 120 年历史的工业品牌，其具备风光储氢及高效清洁能源、工业驱动、输配电等多能源要素的装备制造与解决方案能力，在能源融合发展背景下具备组合拳优势。在面临多种复杂能源供需项目时，公司可以基于上海电气现有解决方案能力，整合为客户提供综合解决方案，从而形成竞争优势。同时依托上海电气资源及大客户总监体系，分级维护与地方政府、客户的紧密关系，提升覆盖率，增加赢率。

4、产品品牌优势

公司经过多年经营发展，已形成全面的产品体系、过硬的产品质量、可靠的服务能力。作为中国海上风电的领军企业，公司建立了中国最大的海上风电样本库，2015-2025年海上风电累计装机量连续11年位居全国第一，2016年、2021年海上风电新增装机量位列全球第一，并于2023年实现海上风电累计装机容量突破千万千瓦。同时，公司在多个中国风电发展里程碑项目中留下印记：中国首个平价上网的风电项目、中国首个批量安装3MW级别以上风机的风电项目、中国首个海上“双十”项目、全球首个深远海漂浮式风电与海洋牧场养殖一体化设计项目、国家千万千瓦级粤东海上风电基地首批示范项目，以及参与制定国内首份漂浮式海上风机相应设计规范要求等，这些成就进一步奠定了公司品牌在中国海上风电领域的领先地位，铸就了“海上风电首选品牌”的坚实口碑。

基于深厚的产业积淀与持续领先的市场地位，近年来公司确立了“好品质 可信赖”的品牌理念，着力巩固“海上风电首选品牌”的市场口碑，从产品、技术、服务等覆盖全生命周期的环节为客户创造最大价值。为将这一理念落到实处，公司全力抓好抓实“六大核心竞争能力”的锻造提升：

①科技创新能力：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深耕大兆瓦机组、深远海漂浮式风电等前沿技术，以技术突破引领行业发展。

②市场拓展能力：巩固海上风电领跑优势，积极布局陆上风电及海外市场，以优质产品与服务赢得客户信赖。

③成本管控能力：推行全价值链成本管理，从设计源头到供应链协同，实现全生命周期的成本优化管理。

④质量保证能力：构建严苛的质量管控体系，以“第一次做对”的质量文化贯穿研发、制造与交付全过程。

⑤交付履约能力：强化项目精益管理与供应链协同，确保合同高效履约、项目按时并网。

⑥客户服务能力：打造全生命周期服务体系，以快速响应和主动运维为客户资产增值保驾护航。

这六大核心竞争能力的系统提升，构成了“好品质 可信赖”的坚实底座，确保公司交付给客户的不只是高效可靠的风电机组，更是长期稳定的收益保障，持续夯实“海上风电首选品牌”的市场口碑。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

公司是国内具备领先风电整机设计与制造能力的企业之一，积极布局行业前沿产品以及数字化、智能化等前沿技术，前瞻性地把握行业与技术的发展趋势，成功构建了数字化顶层设计级别、智能化生产制造级别、整机系统级别、核心部件级别、风电场级别的核心技术能力，正在逐

步实现从整机制造商向风电全生命周期服务商的转变。陆上产品方面，公司已经成为国内主要的陆上风电整机制造商与服务商之一；海上产品方面，公司掌握了先进的海上风电研发、供应链管理、制造和运维能力，在具备一定海上风电技术开发能力的基础上，不断提高海上风电机组的环境适应性和发电收益，树立了国内海上风电整机领域的领先地位。除风力发电机组整机设计技术外，公司还具备了以叶片技术、控制技术为代表的风机核心技术研发能力，在关键部件、关键技术上形成了较强的技术研发能力与优势，注重“风机场网环数”全面发展。公司主要核心技术体系与内容概述如下表：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主要内容、特点与技术先进性
1	数字化顶层设计技术	1、全方位覆盖终端、场端、云端，深入穿透底层数据、高效发挥数据价值，打造智慧风场解决方案 2、贯穿产品研发、设计、制造、交付、运维等业务环节全生命周期数字化平台开发及应用 3、公司发展产品数字化、服务产品化，持续为客户提供全生命周期的数字化服务
2	智能化生产制造技术	部分主打产品的生产制造环节实现了较高级别的、国内领先的智能化生产制造
3	风力发电机组整机设计技术	拥有载荷与控制算法仿真、有限元计算、叶片设计、驱动链设计、支撑结构设计、海上整机载荷一体化设计、测试验证等全套仿真计算和设计验证平台
4	风力发电机组载荷控制技术	1、全工况载荷云计算能力、风机设计参数全局优化技术、长柔叶片涡激仿真和优化设计 2、场址安全性校核技术，载荷数据库和应用技术 3、基于先进传感器的智能控制算法 4、漂浮式风机浮体稳定性控制算法 5、先进机组控制技术
5	测试验证技术	风力发电机组部件及系统测试验证、整机测试验证、并网测试验证三部分技术
6	叶片技术	1、叶片与整机一体化设计 2、SE系列高性能翼型族 3、涡流发生器和后缘锯齿等气动附件开发 4、碳纤维、叶根预制等新型大叶片设计技术
7	电网适应性技术	1、高低电压穿越、次同步振荡抑制、无功调压等电网暂态支撑技术 2、有功无功功率控制技术 3、超宽电压、频率和无功适应的分散式弱电网自适应技术 4、调频响应和惯性响应技术 5、20Hz低频风机技术 6、构网型风电机组技术 7、风机黑启动技术
8	风电电气技术	1、发电机、变流器、整机强耦合的设计优化技术 2、基于多模块组合的多通道并联容错技术 3、海上变压器新型脂油应用
9	变桨系统技术	1、变桨系统设计、仿真、计算、测试全套技术 2、大型风机超长叶片变桨驱动技术 3、高可靠液压变桨技术 4、单轴多电机变桨同步技术 5、变桨系统电机制动能量回收技术 6、智能变桨技术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主要内容、特点与技术先进性
10	塔架设计技术	1、柔塔载荷计算技术及设计方法、柔塔涡激振动控制策略、柔塔结构优化及轻量化技术、一阶阻尼器技术 2、混塔载荷计算技术、载荷处理技术、极限和疲劳分析技术、工艺控制技术 3、分片钢塔解决方案、高塔涡激振动控制策略、钢塔结构优化及轻量化技术、海上一阶阻尼器卸载技术
11	海上整机基础一体化设计	1、基础设计与载荷仿真软件对接技术 2、整机基础一体化建模仿真技术 3、海上基础选型和基础工程量评估技术
12	风电场设计与运维技术	1、风电场流场建模技术、中尺度气象数据处理技术、移动式测风与测流技术、复杂地形测风数据处理技术、单机控制自适应技术 2、基于大数据平台的能量管理、健康管理、资产管理技术
13	环保与可持续发展技术	1、绿色选址技术 2、绿色设计技术 3、绿色施工技术 4、绿色运行技术 5、绿色回收技术 *公司利用以上技术在风电项目的开发、建设、运营过程中承担了更多的环境保护责任

(2) 核心技术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推进多项核心技术的研发与优化，包括全工况载荷云计算能力、长柔叶片涡激仿真和优化设计、基于先进传感器的智能控制算法、风机黑启动技术以及智能变桨技术等，推动了产品性能和经济性的持续改进。

报告期内关于核心技术取得的其他进展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三节“（三）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之“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产品开发方面：

(1) 海上产品研发进展

公司海上产品以为客户提供高可靠、高项目收益为理念，充分利用公司在我国海域累计 12GW+ 产品运行经验，进行全生命周期最优解决方案开发，向客户兑现“高可靠，可信赖”的品牌承诺。

公司报告期内完成“Poseidon”海神平台第二代 16MW 级产品大批量商业运行验证。在东南沿海区域，该产品实现并网后即稳定运行，批量可利用率超 99%。报告期内完成海神平台第三代产品 14MW、18MW 产品样机运行并网及运行验证。公司第三代产品在叶轮实现进一步突破的基础上，提升了超长叶片的气动效率和气动稳定性；同时，通过进一步优化整机控制策略，可实现对大叶

轮机组的如共振、尾流等危险工况进行全方位保护，针对叶片、驱动链等核心部件进行多维度测试与验证，确保机组可靠性。针对新的业务场景，公司亦增加低频、储能及构网型等新技术应用，提高该产品市场竞争力。

a. 中低风速市场

海神平台针对国内低风速市场对大型化及高单位千瓦扫风面积产品的需求，公司在报告期内完成第三代产品 14MW 验证并实现量产，该产品搭载公司最新 Leapx 等数字化平台，在保障可靠运行的同时，通过一系列诊断、整场控制技术，可提高低风速区域条件下的机组发电性能。

b. 高风速市场

针对国内高风速市场建设成本高等痛点，持续推出适合于高风速超大容量、高可靠产品。报告期内，公司完成 18MW 产品样机风场运行验证。针对高风速深远海市场，报告期内完成第四代产品 25MW 级产品设计研发。

(2) 陆上产品研发进展

报告期内，公司采用新一代双馈技术路线的卓越平台产品不断取得进展。针对沙戈荒市场开发的 8.5MW、10MW 等产品完成样机验证并持续批量交付。同时基于 8.5MW 产品开发的更大扫风面积的 7.7MW 产品以及基于 10MW 产品开发的更大容量的 11MW 产品也已正式批量交付。

报告期内，针对低风速市场推出的新一代高可靠超低风速机组 6.25MW、6.7MW 完成样机验证及测试取证工作，开始大批量交付。

(3) 海外产品开发进展

基于海外市场需求和特点，进一步强化细分市场的产品差异化竞争，公司在报告期内持续积极布局适用于海外超低温、低温、高温沙尘、高温盐雾等环境的多款海陆机组，并有多款机型在报告期内通过了国际型式认证。

陆上产品方面，6.25MW 产品已实现批量交付，该产品平台正基于不同市场的不同客户需求持续拓展升级。同时，报告期内积极布局海外高温市场，推进适用于高温沙尘/盐雾环境的 6~10MW 级新产品研发。海上产品方面，公司依托于海上风电的丰富经验及技术优势，在保证产品可靠性的前提下，面向海外市场特性针对机组发电性能、电网适配性、低温适应性、环境友好性等优化升级。

技术研发方面：

报告期内，开发了基于激光雷达的载荷控制算法，在保证风机稳定发电的同时，有效降低大兆瓦风机塔架疲劳载荷；完成独立变桨系统升级优化，在大兆瓦风机进行小批量的现场部署与验证，可提升载荷控制效果和可靠性；完成了自主品牌的国产化控制系统开发，并进行了样机和小批量的现场部署与验证。推进变桨系统电机制动能量回收技术研究，该技术可解决轮毂因为泄放电阻制动引起的温度过高难题，同时还进一步提高整个风电场的能效。研发多级预应力混塔结构体系，已树立样塔并运行。持续深化智能运维技术体系，构建了“大模型应用开发平台”，旨在为各类智能化应用提供统一的开发、训练、部署和管理支撑，显著提升 AI 模型在复杂工业场景的

落地效率和规模化能力。自主研发的16MW漂浮式风电机组已完成全球多海域、多浮体方案的水池试验，实现数值-物理模型高度一致，为后续示范项目的水动力参数选取、拖航方案及拖轮配置提供了科学依据，并充分验证了机组与多种浮体和系泊系统的适配能力。完成了下一代机舱关键紧固件的解决方案的测试，能够提升机舱紧固件的可靠性；完成了海上机舱新型冷却方案的设计和测试验证，可减少复杂的水冷管路等设备；完成了高强铸件新材料的强度和疲劳性能测试，可以支撑下一代风机的铸件轻量化和高可靠性设计。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34	79	904	409
实用新型专利	32	18	410	255
外观设计专利	0	2	22	15
软件著作权	2	2	59	59
其他	0	0	186	129
合计	68	101	1581	867

注：上表累计获得数量中未包含已失效的专利。

3、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596,460,954.89	622,918,419.96	-4.25
资本化研发投入	-	-	-
研发投入合计	596,460,954.89	622,918,419.96	-4.25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4.36	5.97	减少 1.61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关键核心零部件技术穿透(二期)	29,599.80	6,109.83	26,949.88	完成项目验收。通过关键核心零部件的技术穿透,大大降低设计成本,且提升关键核心零部件的设计质量和可靠性。	通过关键核心零部件的技术穿透,大大降低设计成本,且提升关键核心零部件的设计质量和可靠性	穿透各部件核心技术;提升风机可靠性和成本竞争力	提供具有市场竞争力、高可靠性、低成本的海陆大兆瓦风力发电机部件
2	海上大兆瓦产品研发(二期)	77,000.00	21,917.37	76,946.78	完成项目验收。成功研发适配我国全海域的海上大兆瓦及漂浮式风机,具备市场竞争力。	适应我国全部海域的海上风电项目	产品继承了经过验证的平台技术,保证了风机可靠性;通过模块化设计,保证部件的复用率,提高供应链的成熟度;同时通过大叶片技术、先进控制策略及电气系统优化设计,在降低风机载荷同时获得最佳的性能表现,保证良好的发电收益。提升风机容量,降低风电场建设成本;产品技术属于国内领先	为深远海市场提供具有市场竞争力、高可靠性、低成本的海上大兆瓦风力发电机组以及大兆瓦漂浮式风机
3	陆上新一代产品研发	32,000.00	17,165.64	31,024.27	完成项目验收。研制完成陆上全新一代“卓越”平台产品,覆盖5.X—10.X兆瓦,可适配多区域多风速工况。	陆上全新一代“卓越”平台产品,创造高可靠、可信赖的平价风力发电机组,平台机组容量等级覆盖5.X兆瓦至10.X兆瓦。产品重点目标市场为中东南、西南、东北、北方局部的超低风速、低风速区域;三北及新疆等区域的中高风速、中低风速区域。	卓越平台采用高低功率组合,低功率机组核心零部件采用了供应链成熟可靠的产品,经过运行检验;高功率机组主要零部件技术参数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应用了多项创新技术,例如分区散热管理、双面主梁碳板叶片、先进控制策略、多层数字化产品融合等,综合实现较优的整机技术水平。	为三北等地区沙戈荒大基地项目和南部、东北地区超低风速、低风速区域市场提供具有竞争力的风机产品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4	全生命周期设计优化技术研究（二期）	20,000.00	2,055.99	17,971.54	完成项目验收。通过风电场设计优化关键技术研究及示范、技术穿透及验证优化，有效提升风电机组可靠性及风电场性能。	通过风电场设计优化关键技术研究及示范、技术穿透及验证优化，持续提升风电机组可靠性及风电场性能	整机和风电场整体性能最优	进一步提高风电机组可靠性
5	新一代数字化和云服务平台开发（二期）	15,000.00	2,253.31	14,919.23	完成项目验收。深化数字化技术研究、数字化产品的研发，通过先进降载技术及数字化产品集成应用，有效提升产品性能。	深化数字化技术研究、数字化产品的研发，通过先进降载技术及数字化产品集成应用，增强产品的竞争力、提升产品性能、降低产品成本为目标	新一代数字化和云服务平台开发（二期）将在一期的基础上进行夯实优化，针对开发的工具/软件或已经使用的商业软件进行二次开发，建立持续优化机制；开发功率预测技术；通过数据赋能为产品全生命周期提供服务等各类技术渗透不断优化风机的可靠性，提升客户的满意度	进一步实现风机运行监控数字化管理，实时掌握风机运行状态，及时解决风机运行过程中问题
6	深远海和综合能源技术研究（三期）	44,618.00	8,663.98	17,000.28	上年度结转项目，处于开发验证阶段	以新兴的深远海和综合能源风电市场为目标，开展对固定式和漂浮式风机一体化设计技术研究、设计新型过渡水深和深远海漂浮式基础、漂浮式示范工程研究、海上综合解决方案技术研究、综合能源利用技术研究、16MW机型车间组装调试等	设计适应中国海域条件的漂浮式基础型式，综合能源示范属同期国内最大容量	应用于漂浮式风机新产品的开发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7	陆上大兆瓦产品研发	25,000.00	1,891.82	22,775.56	上年度结转项目，处于开发验证阶段	主要面向三北和中东南部等低、中、高风速市场的6MW等级以上的平台化产品。在陆上无补贴时代，降低项目度电成本的大型化平台化系列产品，基本能够覆盖陆上90%以上的市场区域，尤其是点位资源、风资源和运输条件受限的区域。	该项目打造单机容量6MW等级以上陆上产品平台。该平台产品基于发电量分布的整机系统性设计、叶片动态气动设计，优化整机发电性能达到最优；集成整机系统多目标寻优、紧凑型传动链、超大型高效叶片、基于模型控制和独立变桨等多项新技术，实现风机整体尺寸小、重量轻的目标；采用供应链深度协同开发模式，构建低成本、有交付保障的供应链；并通过全方位多层次的测试验证，实现零缺陷的设计闭环。以更低的度电成本满足常规和大型基地项目的收益需求	覆盖陆上90%以上的风电市场区域，尤其是点位资源、风资源和运输条件受限的区域，可满足国内绝大部分低、中、高风速风电市场开发需求
合计	/	243,217.80	60,057.94	207,587.55	/	/	/	/

情况说明

1. 报告期内，在海上大兆瓦风机技术迭代加速、市场对高可靠性产品需求持续升级的背景下，为保障“海上大兆瓦产品研发（二期）”项目研发成果的先进性与完整性，公司按计划推进项目研发工作，因研发过程中针对核心技术难题的深入攻坚、关键试验环节的优化验证等需求，经审慎评估与合理规划，增加项目总投资规模。目前项目已完成结题验收。

2. 报告期内，关键核心零部件技术穿透（二期）、陆上新一代产品研发、全生命周期设计优化技术研究（二期）、新一代数字化和云服务平台开发（二期）已完成结题验收。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481	482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29.19	29.61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21,241.88	21,063.21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44.16	43.70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24
硕士研究生	235
本科	218
专科	4
高中及以下	0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55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267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151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8
60岁及以上	0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主营业务及主要财务指标变动趋势与行业整体情况基本一致。公司已通过强化产品研发、抢抓优质订单、获取优质风资源、提升运维能力、完善测试体系、优化运营机制及加强人才培养等多项举措积极应对市场挑战。

若后续风机市场招标价格持续下行或主要原材料价格持续波动，公司产品成本无法随销售价格同步下降，或部分产品因极端工作环境等因素出现质量问题，将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公司仍存在业绩亏损风险。

未来，公司将持续以技术创新为驱动，推出适配市场化电力交易的产品；巩固陆上整机业务基本盘，以高毛利的“两海+服务”业务作为利润增长核心引擎，适度开展资源开发业务，构建新业务格局以提升市场地位；坚持以客户为中心，通过精细化管理持续提升客户满意度。

（三）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技术研发风险

风电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行业技术迭代及客户要求的提升将对公司研发与技术提出更高的要求。公司将持续对技术研发进行投入，但公司能否顺应未来风电市场发展趋势，保持技术的领先性，推出更受客户认可的产品具有一定不确定性。针对这一潜在的风险，公司在制定产品战略规划和技术战略规划时，将深入洞察市场、挖掘客户需求，主动研判行业技术发展趋势，以市场推动、技术拉动的双轮驱动制定产品和技术战略规划，提高技术和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2、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人才密集型行业，对技术人员的需求较大。目前公司具备一定的人才优势，已形成一支稳健高质量的技术研发和技术管理队伍。如果公司不能有效地培育、选拔、任用、留住现有技术人才，并吸引新技术人才，将会导致公司失去人才优势而对技术核心竞争力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将采取多方面举措，一方面提升核心技术知识的数字化沉淀，同时在持续加强核心技术人才的引进、培养和激励等方面加大投入，为公司的持续性发展提供人才保障。

3、核心技术泄密风险

核心技术是公司保持竞争优势的有力保障，核心技术的保密对公司的发展尤为重要。如果在经营过程中，因核心技术信息管理不善导致核心技术泄密，将对公司的竞争力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将继续运用数字化手段，优化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完善技术秘密保护制度，优化核心技术信息的权限管理体系，避免公司核心技术发生泄密。

（四）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市场竞争风险

发改价格〔2025〕136号文明确新能源上网电量原则上全部进入电力市场、通过市场化交易形成电价，行业全面进入市场化定价新阶段。当前国内陆风、海风风机销售价格持续处于低位，市场竞争日趋激烈，整机厂商盈利空间受到显著挤压。若公司未能持续强化技术研发与设计优化、加快产品迭代升级，未能推出适配市场化需求的高性能、高可靠性产品，同时未能实现全链条成本精细化管理，则公司经营业绩与盈利能力可能面临不利影响。

对此，公司将依托技术优势，在保障产品可靠性前提下，紧跟电力市场化改革与客户需求变化，加快推出适配不同场景与市场环境的差异化新产品；对核心部件开展技术穿透，提前锁定供

应链关键资源，通过全业务链协同优化有效控制成本，积极化解市场化竞争与电价机制改革带来的经营风险

2、核心零部件交付风险

在风机产品快速大型化的发展趋势下，若上游零部件供应企业未能及时布局并提高配套大型风机零部件的生产能力和质量管控能力，可能导致部分零部件出现交付紧缺和/或技术质量问题的风险。公司将实施战略采购策略，优化供应链，就核心部件穿透至上游原材料的供应和制造过程，加强对供应链的掌控，确保有序有质的生产、交付。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余额较大的风险

公司应收账款及列示在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账面价值期初合计为 10,298,909,049.97 元，期末合计为 11,790,129,461.64 元，占期初及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5.26%和 34.13%，占资产总额比例较高。如果下游客户出现资金状况紧张或其他影响回款的不利情形，可能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将结合不同项目、不同客户的特点，形成差异化的客户信用管理政策，改善客户信用期，健全应收款项催收机制，提高收款效率。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我国风电行业未来持续高速发展与国家政策支持与引导关联度较高。如果国家行业相关政策的调整降低风电场投资者投资意愿、影响风机整机行业景气度，进而对公司整机业务的市场空间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将持续紧密跟踪行业相关政策动态，分析并识别对行业、公司的不利影响，前瞻性地做出相应策略调整。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有色金属板块增长幅度较大，其中铜、镨钕涨幅对行业成本影响较大，直接影响到电缆、发电机、变流器、变压器以及其它含铜及镨钕的部件采购价格，导致了不同程度的价格上涨。公司紧密跟踪原材料价格走势，适时通过预采购订单的形式锁定原材料价格，降低价格上涨对于主机成本的影响。

2、国际形势对海外市场的影响

公司在海外市场积极拓展并在报告期内取得一定成果，部分海外销售订单项目在逐步执行交付过程中。受国内外经济环境复杂性、全球通货膨胀、地缘政治等因素影响，公司海外销售订单

项目可能会存在项目暂缓、物流运输受阻、客户国政策因国际形势变化等不确定因素，影响海外后续订单获取或在手订单项目执行进度。同时，海外通胀、外汇汇率波动等因素也可能对相应的销售收入及利润产生一定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国际形势及海外当地政策环境，加强风险管控，完善汇率波动的对冲机制，并逐步落地各重点国家及地区的经营战略，最大限度保障公司利益。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具体详见第三节中“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的相关内容。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3,681,194,183.62	10,438,020,533.29	31.07
营业成本	13,024,201,689.94	9,719,405,074.04	34.00
销售费用	332,363,939.27	250,086,472.79	32.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7,806,094.79	43,345,048.86	1,279.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7,761,330.69	-563,731,510.60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4,936,917.55	1,315,445,176.80	-146.75
税金及附加	44,554,220.27	25,936,767.57	71.78
其他收益	33,222,293.37	17,910,978.98	85.49
投资收益	236,071,098.62	55,287,260.28	326.99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266,106.00	1,446,412.86	-671.49
信用减值损失	-51,932,725.10	-22,282,810.68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	-324,853,953.30	-127,591,032.24	不适用
资产处置收益	-2,242,240.20	7,967,369.35	-128.14
营业外收入	1,876,075.03	14,497,603.99	-87.06
营业外支出	39,215.89	9,880,571.60	-99.60
所得税费用	-44,776,936.08	-116,278,871.45	不适用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14,156.13	-778,325.16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较上年同期增加 31.07%，主要是因为上年度公司新增风机产品销售订单量同比有较大提升，本期风机销售收入相应有较大增长。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较上年同期增加 34.00%，主要是随本期营业收入相应增加。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较上年同期增加 32.90%，主要是根据公司战略布局调整海外业务中心人员数量，导致人工费用增长，同时合同取得成本转销随营业收入相应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较上年同期增加 1,279.18%，主要是上年度及本期新接订单有大幅增加，使得本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较上年同期减少 146.75%，主要是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有明显好转，借款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税金及附加变动原因说明：较上年同期增加 71.78%，主要是受收入增加影响，本期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增加，附加税随之增加，同时因销售订单增加，本期签署合同缴纳的印花税亦有所增加。

其他收益变动原因说明：较上年同期增加 85.49%，主要是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较上年同期增加。

投资收益变动原因说明：较上年同期增加 326.99%，主要是公司投资的联营公司本期盈利较好，使得本期确认的投资收益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变动原因说明：较上年同期减少 671.49%，主要是公司本期持有的非上市权益性投资公允价值波动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较上年同期增加 2,964.99 万元，主要是公司应收款项账龄结构变化，导致本期信用减值损失计提有所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较上年同期增加 19,726.29 万元，主要是部分亏损合同的存货跌价准计提增加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变动原因说明：较上年同期减少 128.14%，主要是本期资产处置所致。

营业外收入变动原因说明：较上年同期减少 87.06%，主要是保险理赔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所致。

营业外支出变动原因说明：较上年同期减少 99.60%，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资产报废处置所致。

所得税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较上年同期增加 7,150.19 万元，主要是受到当期损益及相应暂时性差异对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的综合影响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变动原因说明：较上年同期增加 109.25 万元，主要是由于本期汇率变动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变动。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136.25 亿元，同比增加 31.34%；主营业务毛利率 4.68%，较上年度同期减少 2.12 个百分点。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 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 增减 (%)
风电行业	13,625,003,700.79	12,987,544,508.18	4.68	31.34	34.34	减少 2.12 个百分点
合计	13,625,003,700.79	12,987,544,508.18	4.68	31.34	34.34	减少 2.1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 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 增减 (%)
风机及零部件	13,118,463,154.95	12,563,397,869.62	4.23	32.05	34.45	减少 1.70 个百分点
提供服务	434,520,949.37	378,759,689.20	12.83	25.92	41.85	减少 9.79 个百分点
风电场发电	72,019,596.47	45,386,949.36	36.98	-23.52	-19.30	减少 3.30 个百分点
合计	13,625,003,700.79	12,987,544,508.18	4.68	31.34	34.34	减少 2.1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 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 增减 (%)
国内	12,063,641,385.44	12,069,246,400.83	-0.05	33.09	36.68	减少 2.63 个百分点
国外	1,561,362,315.35	918,298,107.35	41.19	19.28	9.67	增加 5.16 个百分点
合计	13,625,003,700.79	12,987,544,508.18	4.68	31.34	34.34	减少 2.1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 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 增减 (%)
直销	13,625,003,700.79	12,987,544,508.18	4.68	31.34	34.34	减少 2.12 个百分点
合计	13,625,003,700.79	12,987,544,508.18	4.68	31.34	34.34	减少 2.1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1. 风机及零部件销售毛利率下降：主要系海上风电市场竞争加剧，本年度公司海上风机产品销售价格同比有所下降，叠加部分海上风电项目建设进度延期，导致海上风机销售订单交付放缓，未能按计划转化为销售收入。同时受年内市场装机高峰影响，部分零部件价格上涨，供应链降本不及预期。以上因素共同导致本年度产品毛利率同比下降。

2. 提供服务毛利率下降：主要系本年度营业成本除了随销售收入增长外，业务结构也较上期发生变化，综合导致本期营业成本同比增幅较大，使得服务毛利率下降。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 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 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 增减 (%)
陆上	MW	6,942.60	5,473.15	2,125.80	78.48	50.63	228.54
海上	MW	1,275.30	1,338.60	128.00	-5.42	9.01	-32.81
海外	MW	542.70	484.60	48.00	-	-	-
合计		8,760.60	7,296.35	2,301.80	67.24	50.08	174.83

产销量情况说明

1. 本报告期内生产量及销售较上年增加较多，主要系公司上年度及本年新接订单增加较多所致。

2. 本报告期末公司风机产品的库存量大幅增加，主要是2026年上半年需集中交付部分机型，为确保及时交付，公司进行了相应的备货，导致2025年末库存量同比上年大幅增长。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风电行业	直接材料	10,788,313,655.43	83.07	7,725,492,716.88	79.91	39.65	直接材料主要是随收入增长而增长
	直接人工	98,785,551.60	0.76	104,250,419.21	1.08	-5.24	
	其他费用	2,100,445,301.15	16.17	1,838,109,779.08	19.01	14.27	
	合计	12,987,544,508.18	100.00	9,667,852,915.17	100.00	34.34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风机及零部件销售	直接材料	10,728,338,411.20	82.60	7,677,464,208.03	79.41	39.74	直接材料主要是随收入增长而增长
	直接人工	79,026,367.61	0.61	83,390,381.82	0.86	-5.23	
	其他费用	1,756,033,090.81	13.52	1,583,739,480.78	16.38	10.88	
	合计	12,563,397,869.62	96.73	9,344,594,070.63	96.66	34.45	
提供劳务	直接材料	59,975,244.23	0.46	48,028,508.85	0.50	24.87	
	直接人工	19,759,183.99	0.15	20,860,037.39	0.22	-5.28	
	其他费用	299,025,260.98	2.30	198,129,603.64	2.05	50.92	其他费用主要是随收入增长而增长且业务结构变化导致
	合计	378,759,689.20	2.92	267,018,149.88	2.76	41.85	
风场发电	其他费用	45,386,949.36	0.35	56,240,694.66	0.58	-19.30	
	合计	45,386,949.36	0.35	56,240,694.66	0.58	-19.30	
	总计	12,987,544,508.18	100.00	9,667,852,915.17	100.00	34.34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下列客户及供应商信息按照同一控制口径合并计算列示的情况说明

无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815,365.61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59.60%；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0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00%。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 1	271,933.98	19.88	否
2	客户 2	154,447.19	11.29	否
3	客户 3	133,884.86	9.79	否
4	客户 4	128,260.07	9.37	否
5	客户 5	126,839.50	9.27	否
合计	/	815,365.61	59.60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的贸易业务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526,375.01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29.71%；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82,807.84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4.67%。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 1	134,239.52	7.58	否
2	供应商 2	113,309.86	6.40	否
3	供应商 3	99,906.63	5.64	否
4	供应商 4	96,111.16	5.43	否
5	供应商 5	82,807.84	4.67	是
合计	/	526,375.01	29.71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的贸易业务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C.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贸易业务收入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中“（一）主营业务分析”之“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4、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中“（一）主营业务分析”之“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 较上期期末变 动比例 (%)	情况 说明
预付款项	887,147,920.41	2.57	537,465,483.29	1.84	65.06	注 1
存货	4,078,521,841.73	11.81	1,712,422,398.41	5.86	138.17	注 2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 较上期期末变 动比例 (%)	情况 说明
在建工程	458,353,485.10	1.33	226,871,231.34	0.78	102.03	注3
长期待摊费用	13,283,858.15	0.04	7,812,190.56	0.03	70.04	注4
短期借款	81,825,067.39	0.24	306,757,138.66	1.05	-73.33	注5
应付票据	3,682,047,860.24	10.66	2,635,316,513.24	9.02	39.72	注6
应付账款	14,579,776,792.26	42.20	10,224,847,895.16	35.01	42.59	注7
合同负债	4,116,562,501.08	11.92	2,216,760,073.11	7.59	85.70	注8
其他应付款	651,412,164.34	1.89	491,885,213.74	1.68	32.43	注9
其他流动负债	253,391,137.11	0.73	634,980,476.85	2.17	-60.09	注10
长期借款	1,369,060,489.30	3.96	2,276,289,023.49	7.79	-39.86	注11
应付债券	999,415,559.65	2.89	-	-	-	注12
其他综合收益	-722,538.35	-0.00	-1,036,694.48	-	不适用	注13
未分配利润	-2,518,336,850.25	-7.29	-1,529,421,503.78	-5.24	不适用	注14

其他说明

1. 预付账款：较上年年末增加 65.06%，主要是由于公司为后续预计发生的交付备货而进行相应的采购，造成预付账款金额有所增加。
2. 存货：较上年年末增加 138.17%，主要是公司为后续预计交付的销售订单备货所致。
3. 在建工程：较上年年末增加 102.03%，主要是公司部分生产基地厂房、新能源投资等在建项目在本期按完工进度结算所致。
4. 长期待摊费用：较上年年末增加 70.04%，主要是本期新增租赁房屋改造费所致。
5. 短期借款：较上年年末减少 73.33%，主要是本期偿还借款所致。
6. 应付票据：较上年年末增加 39.72%，主要是销售订单增加引起本期采购增加所致。
7. 应付账款：较上年年末增加 42.59%，主要是销售订单增加引起本期采购增加所致。
8. 合同负债：较上年年末增加 85.70%，主要是由于公司上年及本期新接销售订单大幅增加，预收款项相应大幅增加。
9. 其他应付款：较上年年末增加 32.43%。主要是本期长期资产采购增加所致。
10. 其他流动负债：较上年年末减少 60.09%，主要是预计合同亏损余额因亏损订单转销及重分类至存货跌价准备减少。
11. 长期借款：较上年年末减少 39.86%，主要是本期偿还借款及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12. 应付债券：较上年年末增加 99,941.56 万元，主要是本期新增发行中期票据所致。
13. 其他综合收益：较上年年末增加 31.42 万元，主要是由于本期汇率变动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变动。
14. 未分配利润：较上年年末减少 98,891.53 万元，主要是本期新增亏损所致。

公司尚未盈利的成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21,256,105.73（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0.06%。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中“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的有关说明。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详见第三节中“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说明”。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万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万元）	变动幅度
18,492.68	13,396.06	38.05%

1、一重上电（齐齐哈尔市）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与中国第一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04月28日合资成立一重上电（齐齐哈尔市）新能源有限公司，该合资公司注册资本金为78,000.00万元，公司持股比例为50%。报告期内公司出资12,000.00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已出资39,000.00万元。

2、上海纳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与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03月28日合资成立上海纳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该合资公司注册资本金为55,000.00万元，本公司持股比例为20%。报告期内本公司出资2,375.00万元，截至报告期内末本公司累计已出资8,375.00万元。

3、如东和风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公司与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电力有限公司、中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海恒如东海上风力发电有

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1 日合资成立如东和风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H4），该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 120,000.00 万元，于 2024 年 1 月 19 日增资至 139,032.50 万元，并于 2025 年 3 月决定增加注册资本至 155,764.98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为 5%。报告期内公司出资 836.62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已出资 7,788.25 万元。

4、如东海翔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公司与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电力有限公司、海恒如东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1 日合资成立如东海翔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该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 120,000.00 万元，于 2024 年 1 月 19 日增资至 153,275.08 万元，并于 2025 年 3 月决定增加注册资本至 168,836.45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为 18%。报告期内公司出资 2,801.05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已出资 30,390.56 万元。

5、汕头市濠江区潮电八期新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4 日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举牌受让汕头市濠江区潮电八期新能源有限公司 20%股权，交易价款为 480.01 万元。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其他	73,675,360.83	-	-	-	423,652,442.91	427,406,708.97	-354,166.16	69,566,928.61
其他	633,114,400.00	-8,266,106.00	-	-	36,376,706.00	-	-	661,225,000.00
合计	706,789,760.83	-8,266,106.00	-	-	460,029,148.91	427,406,708.97	-354,166.16	730,791,928.61

具体情况详见“第八节 财务报告”中“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的有关说明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股东大会 2019 年度会议审议，同意上海之恒与电气投资共同参与，与华能国际电力开发公司(以下简称“华能开发”)、天津华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天津华景顺启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等合作设立华景上电一号(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一号基金”)及华景上电二号(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二号基金”)。一号基金、二号基金(以下合称“华景基金”)总规模为 400,250 万元，其中 250 万元已由普通合伙人天津华景实缴，400,000 万元将由有限合伙人电气投资、上海之恒和华能开发根据投资标的资金需要，按照 39.18%、9.79%和 50.97%的比例相应分别出资，华景基金于 2020 年 06 月 04 日设立完毕，2020 年 07 月 03 日完成中国基金业协会备案。华景基金自 2025 年 01 月进入退出期，所投的项目目前已全部完成退出。华景基金全体合伙人完成签署《华景上电一号(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会议决议》、《华景上电二号(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会议决议》，并于 2025 年 08 月完成解散并注销合伙企业。

5、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要控股公司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上海电气风电设备东台有限公司	子公司	陆上风机主机生产基地	21,400.00	353,219.49	62,415.52	267,872.06	2,914.47	2,330.02
上海电气风电云南有限公司	子公司	陆上风机主机生产基地	2,000.00	49,879.85	2,555.25	4,398.24	74.86	33.45
上海电气风电设备莆田有限公司	子公司	海上风机主机生产基地	30,000.00	211,326.85	26,391.08	152,211.78	2,635.16	1,392.24
内蒙古白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8,000.00	39,596.44	16,346.62	4,371.00	1,355.39	1,198.72
上海电气风电广东有限公司	子公司	海上风机主机生产基地	23,600.00	95,433.19	32,035.86	17,293.92	1,034.79	562.14
上海电气能源装备（内蒙古）有限公司	子公司	陆上风机主机生产基地	5,000.00	95,481.03	10,143.43	46,209.71	1,123.65	893.56
上海电气能源装备（新疆）有限公司	子公司	陆上风机主机生产基地	5,000.00	71,717.53	-36.99	68,365.77	280.44	280.44
上海电气风电如东有限公司	子公司	海上风机主机生产基地	20,000.00	81,432.09	15,710.95	43,979.86	1,589.87	997.74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滨海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子公司	海上风机主机生产基地	5,000.00	93,916.65	5,492.30	35,897.17	57.69	32.57
上海电气风电叶片科技（洮南）有限公司	子公司	风机叶片生产基地	6,000.00	51,068.94	9,683.89	26,685.66	989.82	612.91
上海电气风电设备吉林有限公司	子公司	陆上风机主机生产基地	1,500.00	68,491.02	-589.68	97,012.53	107.45	1.79
之屹（浙江舟山）风电装备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子公司	陆上风机主机生产基地	10,000.00	89,026.91	1,053.51	73,553.26	647.83	647.83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东营）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子公司	陆上风机主机生产基地	2,300.00	54,873.16	719.90	41,060.63	-629.69	-629.69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胶州市）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子公司	陆上风机主机生产基地	300.00	47,865.72	142.90	31,377.59	36.50	20.13
上海之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风资源开发，风场投资	150,000.00	67,299.58	51,846.47	3,682.56	-2,120.05	-2,008.40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丹东上电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子公司	海上风机主机生产基地	1,000.00	63,440.26	-2,846.64	14,748.00	676.65	0.20
三零六零混塔（赤峰市）风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混塔生产基地	2,000.00	42,282.34	2,090.88	36,906.78	-13.23	-

2. 主要参股公司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一重上电（齐齐哈尔市）新能源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78,000.00	163,192.42	109,250.52	15,773.79	58,513.78	42,008.84
国家电投集团安徽池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14,000.00	44,210.75	5,173.18	6,102.24	2,080.26	2,294.03
上海电气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300,000.00	566,147.67	227,064.61	14,117.12	-1,726.75	-1,300.25
上海纳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技术服务	55,000.00	85,007.32	37,977.45	-	-762.36	-799.41
山西太重上电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8,000.00	60,905.62	9,121.27	54,138.11	668.74	770.37
一重（黑龙江）风电混塔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制造业	2,000.00	41,220.12	3,518.75	42,703.19	650.51	616.97

注：上表相关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新电改开启行业发展新阶段，市场化转型与投资逻辑将深度重构。

我国风电行业已迈入新电改时代，市场化改革与高质量发展并行。截至2025年底，全国风电、太阳能累计并网装机18.4亿千瓦，占比47.3%，历史性超过火电，规模全球领先。发改价格〔2025〕136号文推动行业由政策驱动转向市场驱动，根据习近平总书记承诺的2035年风光总装机力争36亿千瓦的目标，行业预计“十五五”期间风电年均新增装机不低于1.2亿千瓦，海上风电不低于1500万千瓦；据公司调研分析，全球风电新增装机增速约10%，国内整机企业海外订单将快速增长。新电改倒逼行业投资逻辑重构，资源开发超额收益收窄，同时行业竞争依旧激烈，业主需求更加多元，整机商逐步回归设备制造主业，竞争聚焦技术、质量、成本与交付能力。

2、整机商坚守“质量根基”，提升产品品质构筑竞争壁垒。

行业正从规模扩张向品质提升转型，传统“多发电量即多收益”的逻辑已不再适用，客户不再单纯追求发电量规模，而是更加注重机组可靠性、运行稳定性与综合投资价值。这一趋势正在深刻重塑行业竞争格局：过去片面追求大兆瓦机型的“军备竞赛”有所放缓，业主端对机组性能、长周期可靠运行及部件级质量的关注度显著提升；认证体系端持续强化型式认证、样机实证与运行实测管控；技术创新端，整机研发全面围绕机组稳定运行与综合效益提升展开。行业研发重心转向夯实产品品质，重点布局超短期功率预测、源网荷互动适配机组、风储协同构网型技术及智慧能源运营平台，以高品质产品与精准技术支撑场站高效稳定运行，实现可持续稳健收益。

3、海外业务从设备输出向生态构建升级，从单点突破向链条协同拓展。

伴随全球能源转型持续深化及国内市场竞争日趋激烈，海外业务发展模式逐步由单一风机设备出口，向全生命周期生态服务、全产业链协同出海转型升级。一方面，海外市场对风电产业本地化布局提出更高要求，推动企业构建更贴合属地需求的运营体系；另一方面，中国风电整机商依托技术积累与产业优势，持续深化技术、标准、服务及管理体系的一体化输出，不断优化海外商业模式，提升全球市场韧性与核心竞争力，助力中国风电产业在全球能源格局中构筑长期发展优势。

4、海风持续向深远海领域迈进，漂浮式等技术加快迭代和示范应用。

近海资源开发日趋饱和，海上风电加速向深远海区域延伸，开发模式由近浅海单点建设向规模化、基地化布局升级。“十五五”期间，国内将以技术成熟、成本可控的固定式方案为主，同步推进深远海先进技术示范应用；国际市场深远海开发进程加快，漂浮式技术已率先进入示范阶段，未来有望逐步向商业化项目过渡。同时风电机组大型化、柔性输电、深远海运维等关键技术持续迭代，产业链协同能力不断增强。

5、智能化深度赋能服务业务，构筑核心增长动力与差异化竞争优势。

随着行业政策引导与市场需求持续升级，风电场运营管理已成为行业核心竞争要素，行业依托数

字化、智能化手段深化降本增效、重构全生命周期运营服务体系，服务模式由传统运维、备件供应等基础服务，加速向以智慧化、增值化为核心的新型服务转型。在价值竞争新赛道上，可靠性与智能化是高质量发展的两大基石，高品质、高可靠的装备是实现高效运营的根本前提，行业正加快从“智能运维”向“智慧运营”升级，立足客户资产增值目标，运用人工智能、大数据融合电价、气象与机组状态数据，动态优化发电、交易及运维策略，助力风电场从“发好电”转向“卖好电”，全面提升资产收益与核心竞争力。

6、绿电消纳迈向多元化价值释放，“绿电+氢氨醇”与直连产业成为新增长极。

随着可再生能源装机规模持续扩大，绿电消纳正从单纯的并网发电向多元化、高价值利用方向演进。一方面，“绿电+氢氨醇”路径逐步成型。利用波动性可再生能源制取绿氢，进而合成绿氨、绿色甲醇，为航运、化工、钢铁等难以直接电气化的领域提供可行的脱碳方案。随着相关技术成熟度提升及国际绿色燃料市场需求升温，绿电制氢及衍生燃料有望成为未来大规模绿电消纳的重要出口。另一方面，绿电直连高耗能产业的模式加速探索。在源网荷储一体化、增量配电网等政策框架下，数据中心、电解铝、化工园区等大用户通过直供电机制与新能源项目直接匹配，既降低用户用能成本、满足其降碳诉求，又提升绿电的环境溢价变现能力，推动风电开发从电力生产向“绿电+产业”深度耦合转型。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致力于创造有未来的能源”为使命，推动风电成为重要的未来能源，为用户创造更大的价值。公司始于装备，精于装备，以风电为战略支点，以主动求变的新思路面对未来市场。

1、产品发展规划

未来公司将加大研发投入、坚持开放式研发策略，持续拓展由多个国内外研发中心、高校合作团队、自主研发团队等形成的研发体系，加强专利规划与管理，重视高端人才引进与培养，强化公司产品开发体系与技术研发体系建设。

在产品开发方面，公司致力于引领中国海上风电的发展。对于海上风电，在现有的产品平台的基础上，兼顾机组运维等配套产业链供应情况，积极研发 20MW 到 25MW 级以上更大容量的机组，覆盖沿海高、低风速不同场景。公司积极顺应海上风电向深远海发展的趋势，积极提前布局深远海市场，16MW 漂浮式风力发电机组顺利下线，后续将持续迭代创新漂浮式风机产品。

对于陆上风电市场，公司根据全国地形特点和资源条件，完善高海拔、高湍流、超低温的全面的产品战略布局，兼顾智能化、经济性、安全性和稳定性，积极研发投入下一代 12MW 到 15MW 陆上双馈产品。对中东南部低风速区域，考虑地形、风切变、电力消纳能力等因素，布局合适级别的双馈系列机组。对于我国已启动规划建设的沙漠、戈壁、荒漠地区大型风电光伏基地，公司一方面已批量交付 10MW 级别的大兆瓦风力机，另一方面根据大基地的特点和配套储能、输电和新型电力系统的需求，开发有针对性的、定制化的产品及解决方案。

对于海外风电市场，公司根据海外不同市场的通用性和特殊性需求，进行了针对性的重点规划。从短期来看，借鉴公司在国内成熟的产品开发经验，以现有陆上产品平台和海上产品平台的开发成果，快速推出陆上 5~6MW 级别及海上 8MW 级别风电机组抢占海外市场，形成品牌效应。从中长期来看，公司计划进一步建设海外业务能力，一方面深入前端市场洞察，综合分析海外市场与国内市场在机组性能、可靠性、电网、准入、运维等方面标准的差异，引导海外产品开发模式和机组的正向研发；另一方面紧跟全球风电市场大型化趋势和国内供应链适配性，同步开发 7~10MW, 风轮直径超过 200 米的陆上产品，并推进开发大容量海上固定式及漂浮式产品。

与此同时，公司进一步加强测试能力建设，支撑技术发展及产品可靠性提升，完成整机及关键部件试验台建设，报告期内 40MW+全功率测试平台已交付使用并赋能产品开发。同时，加强部件级系统研发测试能力，完善大叶片形变测试、螺栓应力、超声波轴力测试等能力。针对漂浮式风机产品，公司建立漂浮式机组测试能力，包含波浪监测、驱动链倾斜/密封测试、浮体及机舱 6 自由度监测、部件振动摇摆测试等能力。

2、技术发展规划

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继续夯实提升数字化顶层设计、智能化生产制造、整机系统集成、核心部件穿透以及风电场智慧运营五个维度核心技术。加快技术研发向产品及应用转化，推动“风、机、场、网、环、数”全面发展。

①数字化顶层设计层面核心技术

聚焦风场运行的智能化与运维的数字化，研发新一代数字化产品矩阵，包括但不限于：智能风机控制器、新一代风云系统、风机健康管理系统、智能场控系统及风资源评估等。致力于将智能嵌入实体设备，通过软件、模型与硬件的仿真测试，科学降低产品成本、提升开发效率与产品可靠性。最终，通过预留持续升级空间的设计，为客户提供具备性能改善潜力和更大升值空间的风电产品。

②智能化生产制造层面核心技术

继续通过加强核心技术，提升主打产品的生产制造环节中的智能化程度，实现智能化、柔性化生产，从而达成公司生产制造环节的增益、降本。

③整机系统层面核心技术

整机制造商最核心的技术之一就是整机总体跨学科系统集成多目标优化设计能力，而整机总体设计主要包括叶片、载荷控制系统优化、传动链集成优化、风电制氢等十余项关键系统集成设计和测试验证技术的持续提升是控制持续重点的研发投入方向。

④核心部件层面核心技术

通过对核心部件的技术穿透，将进一步增强公司对风电核心技术的掌握程度，提升风电机组的设计水平，使公司产品的总体技术水平达到行业领先。另外，通过对几个核心部件的技术穿透，不仅可以更好地梳理供应链降本路径，有效实现降本增效，而且可以实现对供应商的更好协作，提高部件的质量和可靠性。

⑤风电场层面核心技术

在工业互联的时代背景下，公司将深度融合云计算、人工智能、物联网等先进技术，针对风电的业务场景迭代优化数字化风场产品，重点进行两大方向的技术创新：一是大规模乃至超大规模风电场综合解决方案，应对多能互补、跨省外送等新型电力系统需求。二是聚焦智慧能源就地利用，在电网末端及智能配电网场景下，实现电网友好型的能源高效消纳。基于此，公司将在云端构建贯穿风电场“开发、设计、建设、运维、增功、延寿”全生命周期整体解决方案的能力，支撑公司业务发展，有效降低平准化度电成本，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3、业务发展规划

公司结合自身资源禀赋和发展现状分析，在“十五五”阶段延续“一体两翼”布局，其中“一体”即风电整机业务，“两翼”为“保外服务”与“风资源开发+绿电转化”业务。在“一体两翼”基础上强化“两海+服务”，“两海”即为海上整机业务和海外整机业务，其中海上以好品质和伴随式服务重构优势，致力打造“海上首选品牌”；海外以创新模式不断深耕，致力构建差异化竞争优势；而陆上则以高质量接单稳定主营业务底座。“服务”即为保外服务业务，通过强化基础运维、加强智慧运营，争取早日登上服务业务发展的新台阶。基于此，通过大力发展高毛利的“两海+服务”业务构建利润增长强劲引擎。此外，保有一定量的资源开发业务，针对新形势下客户的新需求、新痛点，提升解决方案能力，通过“风资源开发+绿电转化”等新模式新生态，助力整机业务接单和创利。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6年是国家“十五五”规划的开局之年，也是公司全面总结“十四五”发展成果、奋力开启“十五五”新征程的奠基之年。公司将持续以服务国家战略为担当，以高质量发展为引领，将科技创新作为第一动力，以优质产品和服务为核心，严守质量全链条管控，聚力锻造企业核心竞争力，以“好品质，可信赖”作为品牌承诺提升客户满意度，全力达成各项经营目标。

1、攻科技、夯根基、铸精品，以技术创新精准匹配市场需求。

一是**聚焦科技攻坚，夯实技术根基与核心竞争能力**。坚持回归技术本源，以科技攻坚为核心抓手，持续加强基础研究与核心技术突破，围绕叶片、机械、电气、系统控制、解决方案与风资源、工艺、测试与验证能力等重点领域，扎实推进部件对标强基、系统对标跃升行动，全面提升核心技术水平。持续夯实部件质控与产品验证体系，强化大部件全流程管控及与供方协同，对核心部件实施穿透式管理，加强设计评审及二三级供应商管控；以NCR管理为抓手提升产品质量，强化FMEA等可靠性工具应用并推动闭环，依托全面测试验证体系，践行产品-验证-提升的螺旋式上升。同时，以技术攻坚和管理协同挖掘降本空间，统筹物料成本、质量成本、交付成本系统优化，构建开放式科创体系，强化人才队伍建设等组织保障，不断夯实技术创新核心竞争力。

二是**优化产品规划，适配市场需求与价值提升导向**。紧扣电力市场化交易发展趋势，聚焦新

场景、新产品、新方案，优化产品规划布局，追求高品质与高收益协同发展。持续优化陆上、海上、海外、服务全场景产品组合，打造适配市场化电力交易的风电机组，推动从单纯“多发电”向“发高价电”转型，重点布局沙戈荒定制化、源荷互动、风储联动及深远海定制化机型，构建高效协同的场站级智慧运营系统。坚持定制化差异化解决方案，平衡机组发电经济性、电网友好性、可靠性及可维护性，针对深远海、沙戈荒、绿电直供等细分场景强化专项技术供给，提升高电价时段出力与负荷快速响应能力，支撑风电项目全面参与电力市场交易。加快海外重点国别市场主打机型规划，推进海外产品国际认证、国际电网适应性改造，同时推动服务产品从智能运维向智慧运营全面升级，助力实现风电场全生命周期收益最大化。

2、深布局、拓市场、优服务，以新业务格局提升市场地位

公司将以陆上整机业务作为主营业务基本盘，以高毛利的“两海+服务”业务作为利润增长核心引擎，同时适度开展资源开发业务，助力接单创利。具体举措如下：

一是深耕海上市场，以精准布局与精细管理提升核心竞争力。坚持市场为牵引推动战略落地，重点围绕“两海+服务”布局优化业务结构，同时夯实陆上市场根基。海上市场以优质产品品质和伴随式服务重构竞争优势，全力推动海上接单重回行业领先地位；陆上市场重点提升订单质量，优化资源投入效率，强化资源开发支撑作用，实现提质增效。持续补强市场策划能力，聚焦核心客户粘度培育，通过战略协同、资源转让、产业支持等多元举措深化合作绑定；依托产业带动、属地龙头合作等方式，全面提升客户合作能力。同时，依托全过程商机管理体系，严抓策划、执行、复盘各环节落实，确保国内市场稳步提质、持续突破。

二是拓展海外市场，以模式创新与多点布局实现突破性发展。立足海外不同市场需求，创新商业模式，因地制宜打造定制化解决方案，提升海外市场适配能力。聚焦综合解决方案供给，提供“技术授权+供应链整合+本地化服务”一体化服务，精准满足当地市场及客户核心痛点；积极尝试撮合当地资源开发方与国内出海业主合作，提前锁定设备订单，拓宽获单渠道。同时，坚持多点开花的海外布局策略，集中力量突破重点国别市场，同步挖掘潜在市场潜力，持续深耕优质增量市场，推动海外业务实现更大突破，提升海外市场份额与品牌影响力。

三是升级服务市场，以多元布局与价值延伸打造新增长极。坚持基础运维与升级改造并举，推动服务业务从风机运维逐步向风场运营延伸，打造高毛利服务增长极。**基础运维领域**，组建自有运维队伍，持续提升服务毛利率；强化备件管理，联动供应商并推进自研；完善大部件检修能力，推行大部件与客户联储联储模式，提升运维效率。**升级改造领域**，依托海上存量功能性改造窗口，推进存量风机智能化改造；推广无人化设备巡检应用，实现降本增效；运用AI垂类大模型，提升单兵运维能力，全面升级服务价值。

3、强协同、优队伍、保供应，以完美履约标准提升客户满意度

公司将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聚焦履约全链条的效能提升与质量保障，通过系统性的机制优化与能力建设，推动履约服务向标准化、专业化、精细化迈进。围绕可落地、可执行的保障举措，公司将持续精简流程冗余、强化运转效能，确保履约过程高效协同、全程受控，以高品

质履约成果不断增强客户信赖、提升客户满意度。重点落实以下两项工作：

一是深化供应链协同机制，构建精准高效的物资保障体系。强化上下游协同联动，筑牢项目履约的资源供应防线，以稳定可靠的交付能力赢得客户认可。立足公司现有产能与供应资源，科学制定并刚性执行履约计划，持续提升计划完成率；全面推进库存精细化管理，实现物资需求与供应的精准匹配。打通研发、生产、物流及现场全链条协同通道，明确运输与发运标准，完善核心部件放行规范，充分发挥信息化系统效能，确保各类物资按时、按质、按量抵达项目现场，以优质供应能力服务项目需求、提升客户满意度。

二是优化现场履约团队配置，提升专业化服务与执行能力。聚焦项目现场履约队伍建设，全面增强现场人员的专业素养与服务意识，以高水平的现场管理能力提升客户信任度。着力打造专业化履约团队，持续完善现场施工、设备调试、技术衔接等关键岗位人员配置，健全现场人员资质管理体系，精准匹配和前瞻储备现场作业力量。针对性开展风场施工规范、极端环境作业、应急处置及客户沟通等专项培训，切实提升现场人员的操作技能、应变能力和服务意识。优化现场沟通机制与服务流程，推动团队紧密围绕交付目标与客户需求，全面提升项目现场的履约效率与服务体验。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持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不断提升公司发展质量。

1、内部审议机制运作

1) 报告期内，董事会召集并召开了1次年度股东会和2次股东会临时会议，会议审议了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2024年年度报告、利润分配、董事薪酬方案、独立董事津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董事会换届选举、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各次股东会召集、召开、表决和决议披露均合规有效，保障了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2) 董事会现任董事为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成员结构科学合理，涵盖了新能源发电、企业管理、装备制造、市场营销、组织工作、财务会计以及金融投资等各方面的专业人士，多元化的董事会结构凭借复合型知识及丰富的管理经验赋能公司稳健发展。

董事会依照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召开会议12次，董事会提案、召集、召开及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全体董事均能亲自或委托出席董事会的各次会议，对公司章程修订、关联交易、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董事会换届选举、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等重大事项作出审慎决策。

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充分发挥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等作用，确保董事会高效运作和科学决策。此外，全体独立董事召开4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关联交易相关议案，充分维护中小股东权益。

报告期内，全体董事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恪尽职守、诚信勤勉。通过积极参与培训、及时掌握监管新规、持续深化合规理念，不断提升自身专业素养与履职能力。

3) 经营管理层形成了以总裁为核心，副总裁、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共同组成的团队，认真落实股东会和董事会的决策。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经营管理层权责边界清晰、运转高效。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依照《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积极履行各项义务，助力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目标。

2、完善治理制度体系

董事会持续完善公司治理工作，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及时根据法律法规的修订发布情况更新公司制度。

报告期内，董事会根据中国证监会新发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自律监管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

结合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治理要求，对公司章程及其附件进行修订。

为了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优化内部治理，董事会根据前述最新发布和修订的法律法规以及新修订的公司章程，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时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规程》等相关制度。为便于公司后续内部管理，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前提下，董事会授权总裁决定核心技术人员认定标准，并将原《核心技术人员认定管理制度》中其他内容合并入公司员工管理相关制度中，该制度相应废止。

为持续优化公司治理机制，董事会对《内部审计管理制度》《内部控制自评价实施细则》作出全面修订。为完善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有关工作，董事会增补制定《选聘会计师事务所专项制度》。为规范公司市值管理工作，提升投资价值，增强投资者回报，董事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增补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发布并实施，上述其余修订制度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均已正式发布并实施。

3、独立性

公司的控股股东通过股东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并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控股股东的义务，不干涉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完全分开、保持独立。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薪酬
乔银平	董事、董事长	男	58	2023-02-21	2028-08-25	42,540	42,540	-	-	110.48	是
洪彬	独立董事	男	43	2022-05-31	2028-08-25	-	-	-	-	12.00	否
蒋琰	独立董事	女	54	2024-03-08	2028-08-25	-	-	-	-	12.00	否
蔡旭	独立董事	男	61	2025-08-26	2028-08-25	-	-	-	-	-	否
陈术宇	董事	男	59	2023-08-25	2028-08-25	-	-	-	-	-	是
董春英	董事	女	42	2025-08-26	2028-08-25	-	-	-	-	-	是
王勇	董事	男	40	2022-05-31	2028-08-25	33,248	33,248	-	-	130.25	否
	总裁			2023-02-10	2028-08-25						
王红春	职工代表董事	女	51	2025-08-26	2028-08-25	33,153	33,153	-	-	-	否
吴改	董事	男	39	2024-03-08	2028-08-25	40,255	40,255	-	-	119.47	否
	副总裁			2021-12-17	2028-08-25						
刘向楠	副总裁	男	41	2023-05-04	2028-08-25	29,376	29,376	-	-	111.37	否
	董事（离任）			2024-03-08	2025-08-26						
蒋勇	副总裁	男	38	2025-04-22	2028-08-25	-	-	-	-	112.00	否
	核心技术人员			2011-08-01	至今						
石夏娟	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	女	44	2025-01-06	2028-08-25	-	-	-	-	48.00	否
周芬	独立董事（离任）	女	45	2019-09-16	2025-08-26	-	-	-	-	12.00	否
束融融	董事（离任）	女	37	2024-08-13	2025-08-26	-	-	-	-	-	是
黄锋锋	财务总监（离任）、	女	44	2019-09-16	2025-01-06	40,658	27,000	13,658	减持	68.80	是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薪酬
	董事会秘书（离任）										
许移庆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7	2006-03-01	至今	-	-	-	-	76.95	否
马文勇		男	49	2018-02-01	至今	-	-	-	-	122.80	否
赵大文		男	45	2008-01-02	至今	-	-	-	-	89.42	否
朱志权		男	46	2008-04-16	至今	-	-	-	-	78.61	否
曹广启		男	41	2026-03-17	至今	-	-	-	-	-	否
王莉娟		女	46	2026-03-17	至今	-	-	-	-	-	否
陈晓静	核心技术人员 （不再认定）	女	49	2007-07-02	2026-03-17	-	-	-	-	80.17	否
彭明		男	42	2018-03-01	2026-03-17	-	-	-	-	68.24	否
白宏伟		男	44	2016-10-09	2026-03-17	-	-	-	-	59.17	否
合计	/	/	/	/	/	219,230	205,572	13,658	/	1,311.73	/

注：

1、“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为以上人员于2025年自然年度领取的薪酬，其中包含了2025年基本薪酬以及2024年绩效薪酬。由于公司2024年度较2023年实现较大幅度减亏，新接订单大幅增长，因此，经有权机构审议，上表中在公司以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领取的绩效薪酬较上一年度有所增长。

2、石夏娟女士任职的具体情况详见董事会于2025年01月07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

3、蒋勇先生任职的具体情况详见董事会于2025年04月23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聘任公司副总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4、董事长乔银平先生于2025年07月起担任上海电气首席运营官职务，2025年01月-07月乔银平先生以董事长身份在公司领取基本薪酬，2025年08月起以首席运营官职务在上海电气领薪，不在公司额外领取董事薪酬。

5、报告期内，董事会完成了换届选举，具体情况详见董事会分别于2025年08月09日和08月27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和《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暨选举公司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召集人、委员以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6、根据公司《员工岗位体系管理》制度中有关核心技术人员的认定标准，经评价，自2026年03月17日起，王莉娟、曹广启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陈晓静、彭明、白宏伟不再作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并继续在公司任职。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乔银平	历任上海电气电站集团党委副书记、总裁、副总裁；上海电气集团上海电机厂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长、执行董事、总经理；上海电气电站设备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电站分公司负责人；上海电气经济运行部部长、产业发展部部长；上海电气集团企业服务有限公司董事；中国航发商用航空发动机有限责任公司监事。现任本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同时担任上海电气首席运营官；上海电气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
洪 彬	历任鹰潭新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玉山鼎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国金鼎兴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精合（上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同时担任中国科创金融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中国国际科创金融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岩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上海交通大学中英国际低碳学院硕士生产业导师；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蒋 琰	历任南京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现任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商学院教授。同时担任苏州和林微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蔡 旭	现任上海交通大学电气工程学院教授、风电中心主任；上海交通大学能源研究院副院长。同时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陈术宇	历任上海电气输配电集团、上海电气输配电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上海电气输配电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现任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专职董监事。同时担任上海日立能源电力变压器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电气日立能源电力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华普电缆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库柏电力电容器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上海电气阿尔斯通宝山变压器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本公司董事。
董春英	历任上海电气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运营总监；上海电气金融集团资产财务部副部长、资产财务部部长；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上海电气资产财务部副部长。同时担任本公司董事。
王 勇	历任上海电气集团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昂华（上海）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科致电气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副总裁。现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裁。同时担任上海电气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董事。
王红春	历任上海电气集团上海电机厂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现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职工代表董事。
吴 改	历任本公司总裁助理、海上销售事业部部长、海上事业部部长、营销中心总经理；在公司部分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或董事；华能（浙江岱山）海上风电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裁。同时担任如东力恒风电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董事。
刘向楠	历任无锡透平叶片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负责人、工会主席；本公司董事、纪委书记、工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现任本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
蒋 勇	历任本公司技术部副部长、工程与技术研究院副院长、产品研发中心总经理、总裁助理。现任本公司副总裁、总工程师、工程与技术研究院院长。
石夏娟	历任上海电气电站设备有限公司上海发电机厂财务部部长；上海电气电站设备有限公司上海发电机厂纪委委员、财务部部长；上海初度服饰贸易有限公司监事。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财务部部长。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变动情况如下：

2025年08月26日，公司召开了股东会202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该次会议上换届选举了董事会。换届选举的情况详见董事会于2025年08月27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股东会202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同日，董事会召开会议，选举乔银平先生担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具体情况详见董事会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暨选举公司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召集人、委员以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黄锋女士因工作调动原因于2025年01月06日向董事会辞去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职务。2025年01月06日，第二届董事会2025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经审议聘任石夏娟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由于石夏娟女士尚未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暂由其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具体情况详见董事会于2025年01月07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石夏娟女士于2025年03月11日完成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董事会在其取得任职培训证明后于2025年03月18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关于公司董事会秘书取得任职培训证明并正式履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2025年04月22日第二届董事会聘任蒋勇先生为副总裁。蒋勇先生的聘任情况详见董事会于2025年04月23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聘任公司副总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2025年08月26日第三届董事会聘任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详见董事会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暨选举公司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召集人、委员以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乔银平	上海电气	首席运营官	2025年07月	至今
陈术宇	上海电气	专职董监事	2023年07月	至今
	上海电气输配电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07月	2025年11月
	上海电气日立能源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年07月	至今
	上海华普电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年12月	至今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上海库柏电力电容器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24年02月	至今
	上海电气阿尔斯通宝山变压器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24年04月	至今
董春英	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副总经理	2023年10月	2025年02月
	上海电气	资产财务部副部长	2025年02月	至今
王勇	上海电气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6月	至今
束融融 (现已离任)	上海电气	资产财务部副部长	2024年05月	2025年06月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05月	2026年02月
	上海电气环保集团、上海市机电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25年06月	至今
	上海电气(安徽)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董事、财务负责人	2025年10月	至今
	上海电气研砼建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5年11月	至今
黄锋锋 (现已离任)	上海电气自动化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25年01月	至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以上为报告期内的任职情况。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乔银平	上海电气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5年07月	至今
洪彬	中国科创金融有限公司	首席执行官	2019年10月	至今
	中国国际科创金融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0月	至今
	上海岩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2月	至今
	上海交通大学中英国际低碳学院	硕士研究生产业导师	2022年10月	至今
	精合(上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4年07月	至今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年08月	至今
蒋琰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商学院	教授	2024年02月	至今
	苏州和林微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年09月	至今
蔡旭	上海交通大学电气工程学院	教授	2005年08月	至今
		风电中心主任	2008年12月	至今
	上海交通大学能源研究院	副院长	2012年07月	至今
陈术宇	上海日立能源电力变压器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11月	至今
吴改	如东力恒风电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5月	至今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华能(浙江岱山)海上风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6月	2025年06月
石夏娟	上海初度服饰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10月	2025年04月
周芬 (现已离任)	上海名朴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5年04月	至今
	南京财经大学会计学院	副教授	2017年09月	至今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01月	至今
	江苏南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4年11月	2025年11月
董事		2025年11月	至今	
黄锋锋 (现已离任)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欧洲科创中心	董事	2018年06月	2025年01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以上为报告期内的任职情况。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	<p>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的薪酬由股东会确定。</p> <p>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考核确定，具体决策程序为：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的规定，董事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综合考虑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行业同类企业相应岗位的薪酬水平，并结合公司年度经营目标，拟订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方案，经董事会批准后施行。</p>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p>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于2025年03月18日召开二届三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和《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及2025年度薪酬额度的议案》。</p>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	<p>董事会成员中，三名独立董事根据股东会决议确定固定数额的津贴。</p> <p>报告期内：董事长乔银平先生于2025年07月起担任上海电气首席运营官职务。因此乔银平先生在2025年01月-07月以董事长身份在公司领取基本薪酬，2025年08月起以首席运营官职务在上海电气领薪，不在公司额外领取董事薪酬。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王勇先生、吴改先生按照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确定其薪酬，不再以担任董事职务额外领取薪酬。职工代表董事王红春女士兼任公司纪委书记等职务，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纪委书记等职务领取薪酬，不再以担任董事职务额外领取薪酬。除上述人员外，报告期内在任的其他董事没有因担任董事在公司额外领取报酬。</p> <p>根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的规定，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薪酬根据其分管工作范围及主要职责确定并按月发放，绩效薪酬结合高级管理人员年度个人考评结果确定。</p>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p>详见本节“五、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中“（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p>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736.37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575.36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和完成情况	2025年度，独立董事领取的独立董事津贴不适用考核情况。在公司领取薪酬的公司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依据公司绩效考核规定获得相应的薪酬。绩效考核工作按公司绩效考核规定，有效执行并完成。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需履行法定审议程序后方可全额支付；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经董事会批准、董事薪酬经股东会批准后，支付剩余部分。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不适用

(四)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周芬	独立董事	离任	换届
蔡旭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
束融融	董事	离任	换届
刘向楠	董事	离任	换届
董春英	董事	选举	换届
王红春	职工代表董事	选举	换届
黄锋锋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离任	工作调动
石夏娟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聘任	董事会聘任
蒋勇	副总裁	聘任	董事会聘任
陈晓静	核心技术人员	不再认定为核心技术人员	工作调动
彭明	核心技术人员	不再认定为核心技术人员	工作调动
白宏伟	核心技术人员	不再认定为核心技术人员	工作调动
曹广启	核心技术人员	聘任	工作调动
王莉娟	核心技术人员	聘任	工作调动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会的次数
乔银平	否	12	12	6	0	0	否	3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会的次数
洪彬	是	12	12	6	0	0	否	2
蒋琰	是	12	11	6	1	0	否	2
蔡旭	是	5	5	2	0	0	否	1
陈术宇	否	12	12	6	0	0	否	3
董春英	否	5	5	2	0	0	否	0
王勇	否	12	11	6	1	0	否	2
王红春	否	5	4	2	1	0	否	0
吴改	否	12	10	6	2	0	否	2
周芬 (离任)	是	7	7	4	0	0	否	2
束融融 (离任)	否	7	5	4	2	0	否	1
刘向楠 (离任)	否	7	5	4	2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2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2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6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蒋琰（召集人）、洪彬、陈术宇
提名委员会	蔡旭（召集人）、蒋琰、乔银平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洪彬（召集人）、蒋琰、陈术宇
战略委员会	乔银平（召集人）、洪彬、蔡旭

注：根据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以及法律法规对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人员构成的有关规定，董事会经充分考虑相关董事的专业背景并在会前征求本人意见后，对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构成作出的调整如下：

专门委员会类别	变更时间	调整前	调整后
审计委员会	2025年 08月26日	周芬（召集人、离任）、 洪彬、蒋琰	蒋琰（召集人）、 洪彬、陈术宇

专门委员会类别	变更时间	调整前	调整后
提名委员会		周芬（召集人、离任）、蒋琰、乔银平	蔡旭（召集人）、蒋琰、乔银平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洪彬（召集人）、周芬（离任）、陈术宇	洪彬（召集人）、蒋琰、陈术宇
战略委员会		乔银平（召集人）、束融融（离任）、洪彬	乔银平（召集人）、洪彬、蔡旭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6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01月06日	审议通过：《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2025年03月18日	听取：年审会计师关于2024年度公司财务审计报告，审议通过：①《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②《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③《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确认其他流动负债的议案》④《2024年度财务决算》⑤《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⑥《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⑦《公司关于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⑧《续聘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⑨《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⑩《2024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及2025年度工作计划》	审计委员会对各次会议审议的事项均无异议。审计委员会对安永华明在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内部控制审计及其费用表示认可，并建议董事会继续聘请其为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此外，审计委员定期听取或审议公司审计部出具的内部审计和内控检查监督情况报告，指导并监督内部审计工作，持续完善内部控制。	在2024年度财务报告的编制过程中，审计委员会与安永华明就审计团队、服务范围、审计计划、重点审计领域、关键审计事项等充分沟通，认真履行监督职能，确保其按时高效出具高质量的审计报告。
2025年04月22日	审议通过：①《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②《截至2025年03月31日止三个月期间财务报表》，听取：《2025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和内控检查监督情况报告》		
2025年08月22日	审议通过：①《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②《截至2025年0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财务报表》③《2025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④《公司关于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⑤《2025年上半年度内部审计和内控检查监督情况报告》⑥《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2025年10月27日	审议通过：①《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确认其他流动负债的议案》②《截至2025年09月30日止九个月期间财务报表》③《调整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④《2025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和内控检查监督情况报告》		
2025年12月04日	审议通过：①《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②《公司与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③《公司关于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3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01月06日	审议通过：《聘任公司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审核各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建议董事会履行提名程序。	无
2025年04月21日	审议通过：《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2025年08月04日	审议通过：①《提名第三届董事候选人的议案》②《提名第三届高级管理人员人选的议案》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 年 03 月 18 日	审议通过：①《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②《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及 2025 年度薪酬额度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个人考评结果以及公司经营目标完成情况，向董事会提出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建议方案。	无

(五)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审计委员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35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97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64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97
销售人员	165
技术人员	728
财务人员	48
行政人员	308
运维人员	220
工程项目管理	82
合计	1,64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研究生	28
硕士研究生	441
本科	965
专科	186
高中以下	28
合计	1,648

(二)薪酬政策√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员工薪酬分为基本薪酬、绩效薪酬、津贴和福利等。薪酬分配方案遵循按劳分配、效率与公平兼顾的原则。公司根据员工职级和岗位对应的市场薪酬水平、岗位价值、职责等方面确定各个岗位的基本薪酬；对员工的工作业绩、行为表现和出勤等情况考核后确定其绩效薪酬。津贴和福利中，法定部分（如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按照国家、上海市有关规定执行；非法定部分由公司人力资源部根据国家、上海市相关规定、公司相关指导意见及福利实事项目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方案。公司采取工资总额与经济效益同向联动的机制，总体薪酬水平与公司战略发展的目标相符。公司根据集体合同约定执行薪酬发放相关政策，严格按照规定为员工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并提供带薪休假等。

(三)培训计划√适用 不适用

2025年，电气风电持续深化学习型组织建设，以体系化培训赋能员工成长，支撑公司战略落地与可持续发展。全年培训工作紧密围绕业务发展需求与人才梯队建设展开，开展一系列人才培养项目。一是深化技能人才培养，巩固一线服务能力。公司坚持“理论培训与实操演练相结合”，进一步完善技能矩阵与认证体系。通过开展常态化技能培训、岗前认证及在岗提升培训，全年累计完成新员工入职培训420余人次，组织技能进阶培训超过450人次。此外，成功举办新一届“服务工程师技能大赛”，以赛促学、以赛选优，强化了一线团队的整体技术实力与服务响应能力。二是加强专业与管理人才培养，支撑业务高质量发展，聚焦技术、营销等关键岗位与核心人才，设计并实施了多期专项能力提升项目，涵盖产品技术、市场营销、法务合规、合同管理、保密安全等领域。切实提升骨干员工的专业素养与综合管理能力，为业务创新与合规经营提供人才保障。三是完善国际化培训体系，助力海外业务拓展。为支持公司海外业务发展，持续优化海外人才培训体系，搭建了海外工程人员培训体系，内容涉及海外法规、政策、文化、海外产品、工程服务等系列课程，更好地助推公司海外战略目标的实现。四是推动培训平台与学习文化建设，依托数字化学习平台，推广线上线下混合式学习模式，提升培训覆盖率和灵活性，营造持续学习、主动成长的组织氛围，进一步强化公司整体人才韧性。

(四)劳务外包情况√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3,869,457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万元）	24,702.44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法（2023 年修订）》、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运作》等有关现金分红的最新要求，为进一步完善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经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相应修订了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内容并制定了《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具体情况详见董事会于 2024 年 04 月 30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以及 2024 年 05 月 25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4-031）。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的规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个人考评采用工作述职和自我评价、民主测评、绩效考核等相结合的方式。其中，民主测评是根据高级管理人员个人述职，由职工代表对高级管理人员评价。绩效考核是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绩效完成情况进行评价。年度绩效以本年度董事会批准的经营目标为主要考核目标，考核指标包括经营类指标与关键任务等管理指标，反映公司战略目标、经营管理及工作能力等要素。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程序如下：

- 1、高级管理人员每年年末向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递交个人述职报告及自我评价报告；
- 2、公司组织职工代表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民主评议；
- 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下设的工作组协助对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绩效完成情况进行评价；
- 4、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考评相关资料，包括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目标完成情况、高级管理人员分管工作范围及主要职责、高级管理人员述职报告以及自我评价报告、年度绩效完成情况评价，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个人考核评估，并根据个人考评结果拟订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绩效薪酬额度和奖励方式，报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根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规定，董事会可根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订的股权激励或其他激励方案和相应的考核办法，确定实施对高级管理人员激励方案，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履行批准程序后实施。报告期内，公司未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等激励机制。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新《公司法》、年内修订发布的监管法律法规和内部管理与控制等要求，继续完善公司制度体系建设，完成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规程等公司治理基本制度。此外，公司聚焦战略实施和管理改进，根据业务发展需求持续优化管理制度、完

善内控手册，完成修订研发与产品设计管理、市场销售管理、项目管理、采购管理、生产制造、质量管理、财务管理等方面的多项具体规章，更好地赋能业务发展，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强化公司治理能力。

报告期内，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指导意见，公司组织开展内控自我评价等内控检查，完成公司内控体系框架下全部一级业务流程评价工作，按照风险导向、问题导向加强对关键控制流程的检查力度，持续完善缺陷整改的跟踪和考核工作，提高公司内部控制运行的有效性。通过检查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内控缺陷，公司审计部对一般缺陷严格监督整改情况，使风险可控。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各职能部门依照《子公司管理制度》及其他内控制度，对子公司从经营管理、业务流程、内部控制等方面做好指导、管理、监督工作，促使子公司在财务、人力资源、企业经营管理等方面规范运作，及时发现和监督子公司的重大事项发生和进展情况，并明确子公司重大事项的信息报告途径，确保公司能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安永华明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审计结论为：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十六、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2025年，是世界能源格局加速演变、绿色转型纵深推进的关键一年，也是电气风电承压奋进、矢志创新，以高质量发展谱写可持续发展新篇章的重要一年。我们坚守“致力于创造有未来的能源”的使命，在全球经济与产业变革的浪潮中，秉持“至臻至诚，行远不殆”的核心价值观，在

环境、社会和可持续治理维度交出了一份沉甸甸的答卷。

我们以稳健治理，护航行稳致远。我们持续完善由董事会领导的 ESG 治理架构，将可持续发展要求深度融入战略与运营。同时，我们将 ESG 管理纳入绩效考核机制，使可持续发展从理念真正转化为全体员工的共同行动和内在驱动力。

我们以协同创新，驱动产业共进。2025 年，公司研发成果屡获殊荣，我们的海神平台、卓越平台等系列产品接连斩获“最佳海上机组”“最佳陆上机组”等行业奖项，多个重大科研项目荣获电力科学技术进步奖、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等重要荣誉。同时，我们积极拓展海外市场，越南和印尼项目的成功并网与高效运维，不仅彰显了“中国技术”与“中国服务”的硬实力，更成为我们深化“一带一路”绿色能源合作的亮丽名片。

我们以双碳引领，应对气候挑战。我们以系统化的行动践行“双碳”承诺，于报告期内制定《碳排放核算与报告管理手册》，明确温室气体排放核算与报告工作的主要流程和公司各部门的主要职责，同步规划了清晰的“双碳目标”，致力于以风之力驱动绿色变革。与此同时，我们持续深化绿色生命周期管理实践，系统推进产品从设计、制造到退役回收的全链条环境绩效优化，致力于引领风电产业的循环与可持续发展。

我们以人为本，凝聚向善力量。员工是公司最宝贵的财富。我们致力于维护员工权益，提供具有竞争力的薪酬福利与广阔的发展平台，系统化推进“领路计划”与“领航计划”，覆盖风场经理与营销骨干，为其提供定制化赋能，夯实关键人才梯队。同时，我们以切实行动支持社区发展与公益事业，持续开展“风电科普进校园”活动，向年轻一代传播绿色能源理念；我们的“蓝丝带”公益项目迎来十周年，长期关爱自闭症儿童；同时，我们通过结对帮扶助力乡村振兴，以实际行动回馈社区。

展望未来，挑战与机遇并存。作为中国海上风电的探路者、先行者，电气风电将持续精进技术、优化管理、深化合作，把可持续发展的要求更紧密地融入商业模式与创新链条。我们致力于与所有利益相关方携手，共同迎接挑战，共享绿色机遇，为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新型能源体系，为人类社会的可持续发展贡献更大的风电力量！

十七、ESG 整体工作成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 2022 年起披露其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下称“ESG”）/可持续发展报告，每年定期发布。披露公司对于股东、客户、伙伴、员工、环境、社区等重要权益人的履责实践，反映公司在可持续发展方面的履责表现。我们将可持续发展深度融入公司治理与战略运营，建立了由董事会领导的 ESG 治理体系，并通过“双重重要性”分析识别与管理核心议题，将 ESG 绩效纳入考核机制。在环境层面，公司积极应对气候变化，系统推进碳减排与绿色运营；在社会层面，持续完善产品全生命周期质量管理与客户服务体系，并强化供应链责任与员工发展。通过体系化的管理与实践，公司持续提升 ESG 治理效能，为长期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一) 本年度具有行业特色的 ESG 实践做法√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度，公司围绕风电行业技术密集、产业链长、与生态环境关联紧密等特点，积极开展具有行业特色的 ESG 实践。公司严格遵循风电行业相关标准与指引，在报告编制中参考应用了可持续发展会计准则委员会（SASB）发布的风电技术及项目开发行业报告框架，提升环境与社会绩效披露的行业针对性和可比性。同时，公司深度参与行业治理与标准共建，主导或参与修订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团体标准 36 项，推动风电技术、测试及供应链管理的规范化发展。此外，公司积极响应行业可持续发展倡议，入选 IEC/TC88 国内技术对口工作组成员单位，参与国际标准研讨，推动中国风电标准与国际接轨。在产品与服务层面，公司通过开发大容量、低风速风电机组，以及提供叶片延长、智能偏航改造等全生命周期技改服务，切实帮助客户提升风能利用效率、降低运营碳排放，以实际行动推动风电行业全价值链的绿色、低碳转型。

(二) 本年度 ESG 评级表现√适用 不适用

ESG 评级体系	ESG 评级机构	公司本年度的评级结果
华证 ESG 评级体系	华证	AA
中诚信绿金 ESG 评级体系	中诚信绿金	A
WindESG 评级体系	Wind	BBB

华证 ESG：2025 年公司在华证 ESG 评级中获“AA 级”，2024 年度评级为“BBB 级”；

中诚信绿金 ESG：2024 年度与 2025 年度，公司在中诚信绿金 ESG 评级中均获“A”；

WindESG：2024 年度与 2025 年度，公司在 WindESG 评级中均获“BBB 级”；

(三) 本年度被 ESG 主题指数基金跟踪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入选中证 1000 ESG 领先指数和中证 1000 ESG 基准全收益指数。

十八、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十九、社会责任工作情况****(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一)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128,374.27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使用清洁能源发电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首个工业园区级的“能源互联网+”示范项目——汕头智慧能源项目利用风力发电、屋顶光伏发电，并配套一定比例的储能系统，为生产基地提供绿色能源，有效降低生产基地在生产过程中碳排放，实现“零碳”生产。同时公司2025年度自持新能源发电量为22,221万千瓦时，2025年度约减少碳排放128,374.27吨。

(二) 推动科技创新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三)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的有关说明。

(三) 遵守科技伦理情况

不涉及

(四) 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情况

公司已建立体系化的信息安全管理机制，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等法律法规，并持续完善《信息系统账号与权限管理》等内部制度。我们通过设立“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明确责任，完成重要系统的等级保护备案与测评，并对数据实施全生命周期管控。同时，公司制定了专门的隐私政策，员工需签署《员工个人信息敏感信息采集告知书》，规范个人信息收集与使用，并通过培训提升全员安全与隐私保护意识。报告期内，未发生信息安全事件、数据泄露或侵犯个人隐私的投诉。

(五)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0.7	“蓝色港湾”自闭症青少年发展中心公益活动
救助人数（人）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25	与云南省富源县三台村结对，提供资金帮扶
物资折款（万元）		
帮助就业人数（人）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3月5日，公司团委积极响应上海市徐汇区田林街道“暖在社区”学雷锋志愿活动号召，组织青年志愿者走进社区，以实际行动践行国企担当，为社区居民送上暖心服务。

作为徐汇区田林街道区域化党建成员单位及田林社区区域青年工作共建委员会成员，公司始终践行“大抓基层”工作导向，顺利完成了“双结对、双报到”各项要求。公司团委积极组织团员青年推动企业的服务项目和资源在区域内落地与对接，在田林第一小学、田林第四小学开展风电科普进校园的活动；积极参加田林街道交通维护、道路环境清洁、公益直播等。公司团委开展学雷锋活动已超过 10 年，总志愿人次过百，其中参与田林街道志愿活动 5 年。学雷锋活动服务人群覆盖面广，从自闭症儿童到社区老人；活动形式坚持创新，以公益直播形式普及新能源知识，以“运动打卡”方式募款捐赠。未来，公司将继续肩负企业社会担当，扎根基层、服务居民，让电气风电“志愿绿”持续活跃在公益一线。

2025 年 7 月，公司团委走进上海电气暑托班徐汇区、闵行区 4 个班级开展风电科普活动，为 200 余名小朋友科普新能源知识，将绿色环保的种子播撒在小朋友的心中。

公司团委品牌活动“风电科普进校园”始于 2015 年，目的是将风电科普知识送进校园，宣传环保理念，倡导绿色能源。在公司党委的指导和支持下，公司青年志愿者已经陆续走进闵行实验小学、江川路小学、田林小学、田林第一小学、吴中路小学、云南贫困山区小学、樱花幼儿园、上海电气暑托班、田林街道社区等多所学校和组织机构。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25	
其中：资金（万元）	25	现金资助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支持乡村振兴，进一步推进“村企联建携手兴乡村”对口帮扶工作。自 2023 年开始，公司党委、团委继续与云南省富源县墨红镇三台村结对，三年向其提供合计 25 万元的资金帮扶，以现金形式资助当地发展。

(六)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股东与债权人的权益保护，严格遵循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构建并持续优化权责清晰、决策科学的治理架构，确保经营投资活动流程合规、信息公开透明，全力保障股东权益，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公司与多家银行建立长期合作关系，严格遵守国家监管规定及银行管理要求，规范使用信贷资金，实施完善的贷款全生命周期管理，按时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同时，在中国银行间交易商协会发行债券期间，公司严格依循协会自律规则，履行信息披露职责，规范使用募集资金，确保债权人权益不受侵害。

(七)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秉持“经济效益、因岗配人、公平公开、先内后外、统一管理”的招聘理念，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持续健全《员工招聘管理》等雇佣管理制度体系，不断优化人才选拔机制，夯实合规雇佣基础。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充分尊重并保障员工自愿加入工会、参与集体谈判及结社自由的合法权益。公司依法成立工会组织，由工会委员会代表全体员工与企业签订集体合同及专项协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集体协议签订率和工会组织覆盖率继续保持 100%，切实保障了全体员工的合法权益。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0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0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0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0

(八)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致力于构建责任共担、互利共赢的产业生态。在供应商管理方面，建立了覆盖准入、评估、绩效与发展的全生命周期管理体系，将环境、安全、商业道德等 ESG 要求纳入供应商行为准则与评估标准，并通过签署专项协议、举办交流活动等方式，推动供应链的可持续与合规运营。

在客户与消费者权益保护方面，公司以“为客户提供可靠的风力发电机组”为核心质量方针，建立了覆盖产品全生命周期的质量管理体系与客户满意度闭环管理机制。公司严格遵循产品安全与信息标识相关法规，确保营销活动真实、准确，并通过智能运维体系与隐私保护措施，切实保障产品安全、服务效率与客户信息安全，持续提升客户体验与信任。

(九)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设立了产品与技术委员会，采用分层级的技术决策体系推动产品开发。其下设的技术专业委员会负责制定公司中长期技术发展规划，为公司的产品技术路线和产品开发计划的决策提供论证支持，同时对产品生产工艺等关键安全设计要求进行严格把关。技术专业委员会主导编制本专业技术规划，牵头执行本专业技术规划的落地，负责本专业的所有技术评审把关。产品开发过程中，公司严格执行 IEC（国际电工委员会）、GB（国家标准）等风电行业设计标准，并依托 IPD（集成产品开发设计）流程体系，在产品关键参数论证、产品概要设计、产品详细设计、车间试验验证、样机现场验证、小批量验证等环节建立完善的评审、决策体系，从而保障产品的安全性和可靠性。此外，为保证产品在现场安装、运维等过程中安全可靠，公司严格管理工装设备的设计和开发过程。工装设备的设计严格执行挪威船级社（DNV）、欧洲标准（EN）和国标（GB）相关设计标准及规范，以保证设计安全；其次，公司亦拥有完备的工装设备设计流程和评审体系，保

证执行的准确性；最后，公司推行严格的工装设备供应商准入和管理体系，以保证制造的质量可靠性。

(十) 知识产权保护情况

公司的知识产权管理紧紧围绕研发全过程，在科研项目和产品项目的多个研发节点引入知识产权风险控制环节，及时进行知识产权风险排查，针对科研项目和产品项目的产出进行专利布局。公司还积极转化研发成果，促进知识产权运营，进行了数次知识产权许可。

公司在报告期内修订了《知识产权处置》制度，全面梳理“知识产权处置”相关审批流程，包括知识产权许可、知识产权转让、知识产权放弃与作价投资的审批，进一步规范了知识产权作价投资的审批流程。依托于知识产权处置、知识产权管理、无形资产管理等多个制度，实现知识产权管理全过程的“有据可依”，使得公司对知识产权予以规范化管理，维护知识产权和技术信息安全。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知识产权管理系统作为知识产权相关数据的后台依托，实现对专利、商标、软著等知识产权的数字化管理，还通过该系统进行知识产权相关事项审批，实现知识产权管理的规范化、流程化、自动化。

(十一)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12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能源局联合印发《国家级零碳园区建设名单（第一批）》，全国52个园区脱颖而出，成为首批国家级零碳园区建设试点。由公司参建的广东汕头濠江产业园区上榜，作为粤东地区绿色发展的先锋，汕头国际风电创新港的重要载体，该园区不仅是风电集团“智慧能源+高端制造”战略的集中体现，更以“全链条零碳运营”的创新实践，成为国家级名单中的标杆案例。

公司投资建设的智慧园区是广东汕头濠江产业园区的重要组成部分，作为集风、光、储、充、智于一体的“能源互联网+”示范项目，其不仅是亚洲领先的海上风机制造基地，更是广东省最大的园区级“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园内集成14MW+18MW风电机组、2.4MW屋顶光伏、双类型储能系统及充电桩，搭配5G、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实现了能源自组织、自优化的零碳运营，成为国家“双碳”战略的鲜活示范样本。

二十、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结合企业高质量发展的总体要求，围绕“六大能力”提升的总体目标，公司党委带领全体党员聚焦企业发展瓶颈，开展坚持攻坚导向的各类主题活动。基层党组织开展“也为风场做件事”

党建主题实践活动，结合各支部党建品牌特色，围绕风场现场“急难愁盼”的问题，制定对应解决措施，为“标杆风场”建设助力，各基层党组织牵头认领全年最具挑战的任务项，凝聚党员合力破解经营难题，推动难点问题的解决，期间综合管理联合直属第一党支部的“聚议听”品牌获评上海电气集团党建示范品牌。今年，公司以攻坚导向开展的党建主题活动，成为推动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的重要载体，不仅让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得到充分彰显，更让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在企业一线落地生根。“也为风场做件事”等特色活动精准对接风场建设的实际需求，把党建工作的“软指标”转化为破解经营难题的“硬实力”，各基层党支部结合品牌特色认领攻坚任务，既为“标杆风场”建设扫清障碍，也让党建品牌在实践中焕发新的活力。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4	为增进与投资者的沟通，使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公司在2024年年度报告发布后，第一时间通过进门财经电话会议形式与投资者进行业绩交流。同时，针对2024年全年及2025年第一季度、半年度、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指标，公司在上交所平台采用图文展示与网络文字互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业绩说明会，并在信息披露合规范范围内，详细回应投资者关注的业绩表现、生产运营、战略规划及技术路线等问题。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0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公司网站设置了投资者关系专栏，网址： https://www.sewpg.com/listed/dqfdjt/tzgx/gsx/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执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聚焦投资者关系管理有效性提升，搭建涵盖投资者热线、上证E互动、现场调研、东方财富企业号等多元沟通渠道，兼顾机构与中小投资者需求，通过便捷化、全覆盖的沟通方式维护中小投资者权益，确保中小投资者能够平等获取信息、顺畅表达诉求，实现与各类投资者的全方位高效互动。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丰富交流形式，参与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券商策略会，借助风能开展投资者调研。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根据法律法规以及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事务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2025年度，董事会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按时完成

并发布了 2024 年年度报告、2025 年半年度报告，还按时披露了各季度报告、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在内的临时报告共计 45 份，确保投资者能及时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并作出合理的投资决策。

(四)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机制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持续推进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长效机制建设。公司坚持“零容忍”原则，将廉洁要求纳入《供应商行为准则》及内部《费用报销管理》《销售代理业务管理》等制度体系，并持续强化关键岗位廉洁约束与利益冲突自查。通过开展重点领域风险评估和常态化联合监督，系统防控廉洁风险。公司深化廉洁文化建设，全年组织廉政教育培训覆盖全员，并健全信访举报与核查机制，严格落实信息保密与调查程序，有效巩固了风清气正的经营环境。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任何腐败或不当行为相关事件。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上海电气(直接控股股东)	上海电气就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如下：“1、本公司承诺在本公司作为电气风电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不包括电气风电及电气风电下属控股子公司，下同）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电气风电及电气风电下属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外通过投资、收购、联营、兼并、受托经营等方式从事与电气风电及电气风电下属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者相似的业务。在本公司作为电气风电控股股东期间，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电气风电及电气风电下属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则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立即通知电气风电，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渡予电气风电。2、本公司下属企业与电气风电均从事的光伏工程总承包业务不属于电气风电主营业务。电气风电目前执行的光伏工程总承包合同数量少、金额小，属于偶发性业务，且占电气风电业务比例较低。本公司将督促电气风电在执行完成现有光伏合同后不再从事光伏工程总承包业务。3、电气风电主营业务是风力发电设备设计、研发、制造和销售以及后市场配套服务，目前存在部分风电设备供应相关的工程合同，但不从事工程设计和施工业务，该类业务与本公司下属企业的风电工程总承包（EPC）业务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形。4、本公司下属企业上海电气投资有限公司参与投资风电投资基金，属财务性投资，上海电气投资有限公司不参与基金所投企业的经营管理，也不存在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情形，与电气风电主营业务属于不同定位。本公司承诺，未来风电领域的基金投资优先由电气风电参与，由电气风电决策是否参与基金的经营管理，上海电气投资有限公司仅作为财务性投资人参与。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应对相关方因此而遭受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上述承诺自电气风电就其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申报材料之日起对本公司具有法律约束力。”	2020年04月15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电气控股(间接控股股东)	<p>电气控股就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如下：“1、本企业承诺在本企业作为电气风电间接控股股东期间，本企业及本企业下属企业（不包括电气风电及电气风电下属控股子公司，下同）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电气风电及电气风电下属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外通过投资、收购、联营、兼并、受托经营等方式从事与电气风电及电气风电下属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者相似的业务。在本企业作为电气风电间接控股股东期间，如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电气风电及电气风电下属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则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立即通知电气风电，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渡予电气风电。2、本企业下属企业与电气风电均从事的光伏工程总承包业务不属于电气风电主营业务，电气风电目前执行的光伏工程总承包合同数量少、金额小，属于偶发性业务，且占电气风电业务比例较低。本企业将督促电气风电在执行完成现有光伏合同后不再从事光伏工程总承包业务。3、电气风电主营业务是风力发电设备设计、研发、制造和销售以及后市场配套服务，目前存在部分风电设备供应相关的工程合同，但不从事工程设计和施工业务，该类业务与本企业下属企业的风电工程总承包（EPC）业务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形。4、本企业下属企业上海电气投资有限公司参与投资风电投资基金，属财务性投资，上海电气投资有限公司不参与基金所投企业的经营管理，也不存在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情形，与电气风电主营业务属于不同定位。本企业承诺，未来风电领域的基金投资优先由电气风电参与，由电气风电决策是否参与基金的经营管理，上海电气投资有限公司仅作为财务性投资人参与。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应对相关方因此而遭受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上述承诺自电气风电就其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申报材料之日起对本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p>	2020年06月18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公司	<p>公司就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如下：“1、本公司现有光伏工程总承包合同执行完成后，不再从事该领域业务；2、在上海电气作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期间，若上海电气及其下属其他单位继续从事风电工程总承包业务，本公司不从事风电工程总承包业务，本公司将根据业主方的要求，仅提供风电设备合同相关的配套服务。”</p>	2020年04月22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上海电气(直接控股股东)	<p>上海电气就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如下：“1、本次分拆完成后，本公司将善意行使和履行作为电气风电股东的权利和义务，充分尊重电气风电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电气风电独立经营、自主决策，并促使由本公司提名的电气风电董事（如有）依法履行其应尽的诚信和勤勉义务。在电气风电的股东大会对涉及本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本公司将回避表决。2、本次分拆完成后，本公司将避免一切非法占用电气风电的资金、资产的行为。3、本公司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电气风电及其下属子公</p>	2020年04月15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司除外，下同)与电气风电的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与电气风电或其下属子公司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本公司保证将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严格和善意地进行上述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将按照公允价格进行上述关联交易，本公司不会向电气风电谋求超出该等交易以外的利益或收益，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电气风电及电气风电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如果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电气风电以及电气风电其他股东有权要求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规范相应的交易行为，并将已经从交易中获得的利益、收益以现金的方式补偿给电气风电；如因违反上述承诺造成电气风电经济损失，本公司将赔偿电气风电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5、上述承诺在本公司作为电气风电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电气控股(间接控股股东)	电气控股就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1、本次分拆完成后，本公司将避免一切非法占用电气风电的资金、资产的行为。2、本公司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电气风电及其下属子公司除外，下同）与电气风电的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与电气风电或其下属子公司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本公司保证将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严格和善意地进行上述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将按照公允价格进行上述关联交易，本公司不会向电气风电谋求超出该等交易以外的利益或收益，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电气风电及电气风电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如果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电气风电以及电气风电其他股东有权要求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规范相应的交易行为，并将已经从交易中获得的利益、收益以现金的方式补偿给电气风电；如因违反上述承诺造成电气风电经济损失的，本公司将赔偿电气风电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4、上述承诺在本公司作为电气风电间接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2020年06月17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上海电气(直接控股股东)	上海电气就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如下：“1、本公司拟长期持有电气风电股票。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公司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2、本公司在持有电气风电股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拟减持电气风电股票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电气风电股票的发行价，并通过电气风电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在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本公司减持原因、拟减持数量、未来持股意向、减持行为对电气风电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的影响。若电气风电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3、本公司减持电气风电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2020年06月17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公司就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如下：“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可能导致投资者的即期回报被摊薄，为保证本次募集资金有效使用、有效防范股东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和提高公司未来的持续回报能力，公司拟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1、提高公司日常运营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公司将提高公司资产运营效率，提高营运资金周转效率，加强预算管理和应收账款管理。同时，公司将完善薪酬和激励机制，在保持成本弹性的同时，激发员工积极性，挖掘公司员工的创造力和潜在动力。通过以上措施，提升公司的运营效率，降低成本，并提升公司的经营业绩。2、强化募集资金管理，积极实施募投项目本次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将有序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争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同时，公司将根据相关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严格管理募集资金使用，保证募集资金按照原定用途得到充分有效利用。3、严格执行公司的分红政策，保障公司股东回报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要求，公司进一步完善和细化了利润分配政策并制订了分红回报规划。公司将严格执行上述分红政策，回报投资者。”	2020年04月22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上海电气(直接控股股东)	上海电气就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如下：“鉴于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本公司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本公司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020年06月17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电气控股(间接控股股东)	电气控股就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如下：“鉴于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本企业作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本企业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020年06月17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如下：“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后续推出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本人承诺切实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愿意承担因违背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2020年04月22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上海电气(直接控股股东)	上海电气就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如下：“1、如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公司应当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并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本公司将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3、如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或者其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向公司或者其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4、如本公司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本公司从公司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如当年度现金利润分配已经完成，则从下一年度应向本公司分配现金红利中扣减；5、如本公司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	2020年06月17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电气控股(间接控股股东)	电气控股就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如下：“1、如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企业应当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并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本企业将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3、如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或者其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公司或者其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4、如本企业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	2020年06月17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电气投资(股东)	电气投资就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如下：“1、如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公司应当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并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本公司将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3、如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或者其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向公司或者其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4、如本公司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本公司从公司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如当年度现金利润分配已经完成，则从下一年度应向本公司分配现金红利中扣减；5、如本公司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	2020年06月17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公司就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如下：“1、如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公司应当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公司将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3、因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承担赔偿责任；4、对未履行其已作出承诺，或因该等人士的自身原因导致公司未履行已作出承诺的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将立即停止对其进行现金分红，并停发其应在公司领取的薪酬、津贴，直至该等人士履行相关承诺。”	2020年04月22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如下：“1、如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应当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并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3、如本人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或者其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4、如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立即停发本人应在公司领取的薪酬、津贴，直至本人履行相关承诺；5、如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	2020年04月22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上海电气(直接控股股东)	本公司拟分拆所属子公司电气风电于上交所科创板上市，本公司做出如下承诺：1、在本次分拆进程中，本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披露有关本次分拆的信息，并保证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该等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若因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和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在前述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有权司法机构认定后，本公司将本着主动沟通、尽快赔偿、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通过参与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可测算的直接经济损失。	2020年04月15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违规担保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适用 不适用**(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适用 不适用**(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25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飞、孙韬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2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68
财务顾问	/	/
保荐人	/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续聘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继续聘请安永华明担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诉讼事项，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或未履行承诺的情形。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2025年度与电气控股和上海电气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关系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5年度预计全年交易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交易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5年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存在差异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控股股东	上海电气集团上海电机厂有限公司	发电机	56,330.00	32,479.21	2.54	拟使用该供应商零部件的部分销售订单项目延期。		
		上海电气研砣(木垒)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塔筒	40,000.00	7,663.72	0.60			
		上海电气上电电机广东有限公司	发电机	21,892.00	8,281.44	0.65			
				上海电气电力电子有限公司	主控、变桨	23,300.00	20,163.06	1.57	
				上海华普电缆有限公司	电缆	7,000.00	464.58	0.04	
				上海南华兰陵电气有限公司	开关柜	4,500.00	48.00	-	
				上海电气液压气动有限公司	液压、冷却器、冷却系统、变桨、泵、阀类及组件	4,204.00	1,873.86	0.15	
				上海集优标五高强度紧固件有限公司	紧固件	2,010.00	1,172.57	0.09	
				上海电气上电电机莆田有限公司	发电机	1,600.00	939.06	0.07	
			上海电气其他下属子公司	储能系统	500.00	-	-		
	实际控制人	电气控股及其子公司	冷却系统备件	50.00	18.82	-			
	小计			161,386.00	73,104.31	5.71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控股股东	上海电气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风机	132,600.00	-	-	①实际获取的向关联人交付的风电机组订单量少于年初预计。②原拟向上海电气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直接销售产品,改为向其委托的工程项目总承包方供应产品。由于上述工程项目总承包方是上海电气其他下属子公司,因此相关交易金额相应计入对应关联人的交易金额。		
		上海电气输配电集团有限公司	风机	25,400.00	5,806.99	0.44			
	小计			158,000.00	5,806.99	0.44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关系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度预计全年交易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交易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2025 年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存在差异的原因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控股股东	上海电气其他下属子公司	提供劳务服务	966.00	328.83	0.71	
	小计			966.00	328.83	0.71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控股股东	上海电气输配电工程成套有限公司	项目 EPC	12,000.00	34.17	0.01	拟使用该供应商零部件的部分销售订单项目延期。
		上海电气集团上海电机厂有限公司	发电机技改及深度维护服务	3,000.00	800.00	0.20	
		上海市机电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基建项目总承包、基建涉及	4,000.00	312.46	0.08	
		上海电气集团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系统运维等 IT 服务	2,250.00	2,059.45	0.51	
		上海南华兰陵电气有限公司	基建项目变电所专业分包	1,669.00	4.87	-	
		上海电气电力电子有限公司	变流器、变桨升级技改	1,337.00	1,613.22	0.40	
		上海电气及其他下属子公司	基建、咨询等其他服务	1,977.00	294.58	0.07	
	实际控制人	电气控股其下属子公司	物业费等其他服务	1,043.00	724.65	0.18	
小计				27,276.00	5,843.40	1.44	
向关联人租入办公场地、厂房	控股股东	上海电气集团置业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3,000.00	2,823.10	13.05	
	小计			3,000.00	2,823.10	13.05	
向关联人租出办公场地、厂房	控股股东	上海电气及其他下属子公司	房屋租赁	920.00	18.35	1.27	
	小计			920.00	18.35	1.27	
融资	控股股东	上海电气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项目建设资金融资产品	20,000.00	-	-	公司子公司拟投资建设的风电场项目因开发进度推迟，未发生融资关联交易。
	小计			20,000.00	-	-	
合计				371,548.00	87,924.98	-	

注：表中部分关联人实际执行交易金额超出对应预计金额，其均为同一控制下的不同关联人，报告期内公司与前述关联人实际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合计金额未超过对应的预计总金额。

(2) 2025年度与其他关联人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关系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5年度预计全年交易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交易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5年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存在差异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公司控股股东离任未满12个月的高管兼职董事的其他公司	摩根新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注	碳刷、电刷	400.00	476.83	0.04	

注：自2025年8月1日（控股股东高管离任满12个月起），摩根新材料（上海）有限公司不再是公司关联法人。截至报告期末累计交易金额超出部分发生于其不是关联法人期间。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s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经股东会批准，公司于 2022 年 07 月与控股股东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电气”）共同投资设立了上海电气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能源发展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海电气已出资 182,570 万元，电气风电已出资 36,409 万元。该合资公司重点部署东北三省、山东、长三角等重点开发区域，战略布局逐步向具备消纳优势的区域转移，目前已实现资源储备超过 4GW，资源核准及备案 2,100MW，项目累计开工容量为 1,558.6MW，项目累计已并网容量为 1,166.5MW。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1、存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	
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5,600,000,000.00	人民币：0.1%-1.725%； 欧元：0.0001%	2,479,113,258.00	38,469,787,986.72	38,917,443,230.03	2,034,279,590.50
合计	/	/	/	2,479,113,258.00	38,469,787,986.72	38,917,443,230.03	2,034,279,590.50

注：（期初+本期存入-本期取出）与期末有差异，是由于统一用 12/31 外汇中间价折算，存在汇率折算差异

2、贷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	贷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贷款金额	本期合计还款金额	
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1,000,000,000.00	2.40%	500,000,000.00	0.00	2,000,000.00	498,000,000.00
合计	/	/	/	500,000,000.00	0.00	2,000,000.00	498,000,000.00

注：上表中贷款额度已包含于下表“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的“2025 年度全年预计交易金额”中。

3、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2025 年度全年预计交易金额	总额	实际发生额
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票据承兑	7,300,000,000.00	2,000,000,000.00	3,305,286,689.35
		非融资性保函		2,000,000,000.00	353,909,500.00
		银票贴现		200,000,000.00	-

注：上表中“总额”取年度日峰值，“实际发生额”取年度累计值。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5月13日	29.01	27.99	27.10	-	25.99	-	92.85	-	1.42	5.08	3.77
合计	/	29.01	27.99	27.10	-	25.99	-	92.85	/	1.42	/	3.7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新产品和技术开发项目	研发	是	否	10.11	0.19	10.33	102.21	2023/12/31	是	是	/	不适用	注1	否	-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江苏滨海测试基地项目	研发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4.49	1.14	3.40	75.85	2025/12/31	是	是	/	不适用	注2	否(注3)	-
	后市场能力提升项目(变更前)	运营管理	是	是,此项目取消或终止	0.04	-	0.04	100.00	2024/6/30	是	是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
	投资定制深远海运维母船项目(变更后)	运营管理	是	是,此项目为新项目	2.88	-	2.93	101.78	2024/6/30	是	是	/	不适用	注4	否	-
	海上风电机组柔性化生产技改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0.46	0.07	0.28	59.41	2024/12/31	是	是	/	不适用	注5	否	0.20
	陆上风电机组柔性化生产技改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0.27	0.03	0.15	54.98	2024/12/31	是	是	/	不适用	注5	否	0.13
	补充流动资金	其他	是	否	8.85	-	8.86	100.17	-	是	是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
合计	/	/	/	/	27.10	1.42	25.99	/	/	/	/	/	/	/	/	0.33

注1: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投项目之“新产品和技术开发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结项。本项目的各项内容均已达到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预期,具体研发成果详见董事会于2024年03月29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18)。截至2025年11月28日该项目累计投入金额103,287.53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金额101,058.52万元,专户利息2,229.01万元),本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已全部使用完毕,节余募集资金已全部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

注2：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投项目之“上海电气风电集团江苏滨海测试基地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结项。截至2025年12月31日该项目累计投入金额34,019.21万元，其余已签合同尚未支付金额支付完毕后，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必要的审议程序使用节余募集资金利息。本项目主要为建设风电测试基地，构建大功率海上风电机组及核心部件的综合试验验证与认证能力，重点开展风电机组整机及关键零部件的测试研究。截止目前已按项目任务书要求完成项目任务，建成全功率机舱试验台，实现发电机型式试验与传动链全功率测试，完成多款机型及核心部件试验；建成型式认证实验室，具备不同MW级陆海机组样机型式测试及数据分析能力，形成研发设计闭环。项目有效补齐大功率风电机组研发测试短板，大幅缩短新产品研发与认证周期，提升产品可靠性与技术稳定性，强化关键零部件技术穿透与供应链掌控能力，支撑技术迭代与自主可控，完善研发创新体系，夯实核心竞争力，服务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各项内容均达到可研报告预期。

注3：由于募投项目之一“上海电气风电集团江苏滨海测试基地项目”受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和地点影响，其启动时间晚于原计划。同时，为确保测试平台的技术前瞻性，公司专家组对设计方案进行了反复论证，耗时较长，并且公司审慎地实施和监督本项目设备采购、运输、安装以及调试等各个环节，导致建设周期有所延迟。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于2024年12月10日召开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同意将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从2024年12月31日延期至2025年12月31日。具体情况详见董事会于2024年12月11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长实施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

注4：截至2024年06月30日，募投项目之“投资定制深远海运维母船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结项，本项目已按照项目任务书要求完成项目任务，具体成果详见董事会于2024年08月27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41）。截至2025年11月28日该项目累计投入金额29,269.97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金额28,758.02万元，专户利息511.95万元），本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已全部使用完毕。

注5：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投项目之“海上风电机组柔性化生产技改项目”“陆上风电机组柔性化生产技改项目”均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结项。以上项目均已按照项目任务书要求完成项目任务，具体成果详见董事会于2025年03月25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09）。截至2025年11月28日该项目累计投入金额4,258.25万元，本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已全部使用完毕。

注6：经董事会审议，募投项目之“新产品和技术开发项目”“投资定制深远海运维母船项目”“海上风电机组柔性化生产技改项目”“陆上风电机组柔性化生产技改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共计3,319.08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目前上述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共计3,319.48万元已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 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鉴证的结论性意见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核查了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对账单及募集资金使用的公告文件，同时对照和审阅了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募集资金鉴证报告。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的重大违法违规情形。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经鉴证，认为：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南编制，如实反映了 2025 年度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三)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债券（包括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以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一期科技创新债券	2025年06月19日	1.76%	12,000,000	2025年06月23日	12,000,000	2025年12月30日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二期科技创新债券	2025年12月01日	2.09%	10,000,000	2025年12月03日	10,000,000	2028年12月02日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0,18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7,85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 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6,566,596	792,100,040	59.41	0	无	0	国有法人
汪月英	17,083,385	19,636,394	1.4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海电气投资有限公司	0	8,000,000	0.60	0	无	0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371,371	7,200,860	0.54	0	无	0	境外法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902,017	4,902,017	0.37	0	无	0	其他
郑建刚	4,250,033	4,250,033	0.3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鹏华上证科创板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709,525	3,709,525	0.28	0	无	0	其他
张必祥	3,367,134	3,523,748	0.2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徐宏志	2,560,846	3,418,326	0.2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090,827	3,090,827	0.23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92,100,040	人民币普通股	792,100,040
汪月英	19,636,394	人民币普通股	19,636,394
上海电气投资有限公司	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200,860	人民币普通股	7,200,86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902,017	人民币普通股	4,902,017
郑建刚	4,250,033	人民币普通股	4,250,033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鹏华上证科创板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709,525	人民币普通股	3,709,525
张必祥	3,523,748	人民币普通股	3,523,748
徐宏志	3,418,326	人民币普通股	3,418,32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090,827	人民币普通股	3,090,827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海电气与电气投资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向战略投资者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投资”）配售的限售股共计 16,000,002 股，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均于 2023 年 05 月 19 日上市流通。具体情况详见董事会于 2023 年 05 月 11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吴磊
成立日期	2004 年 03 月 01 日

<p>主要经营业务</p>	<p>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各类工程建设活动；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电站及输配电，机电一体化，交通运输、环保设备、锂离子电池、电源系统的相关装备制造业产品的设计、制造、销售，提供相关售后服务，以上产品的同类产品的批发、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佣金代理（不含拍卖），提供相关配套服务，电力工程项目总承包，设备总成套或分交，工业设计服务，石油钻采专用设备制造，石油钻采专用设备销售，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制造，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医疗设备租赁，对外承包工程，普通机械设备安装，专用设备修理，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p>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p>	<p>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其他上市公司持股情况：上海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835，持股比例 43.81%）、深圳市赢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300457，持股比例 28.59%）</p>
<p>其他情况说明</p>	<p>/</p>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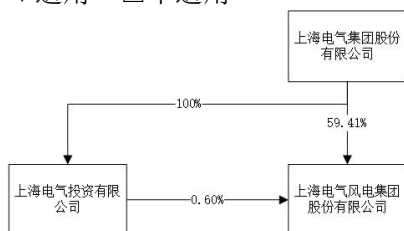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p>名称</p>	<p>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p>
-----------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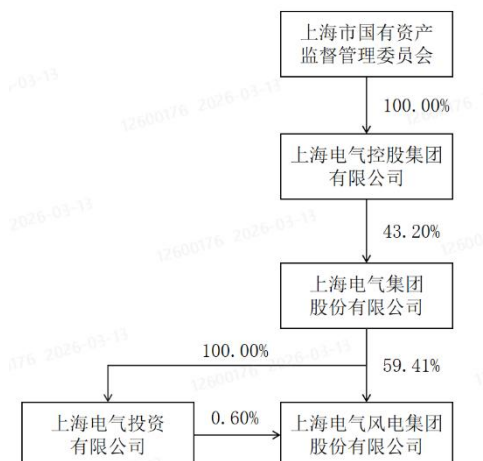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上海电气直接持有公司 59.41% 股份，通过全资子公司电气投资间接持有 0.60% 股份，系公司控股股东。

上海市国资委持有电气控股 100% 股权，电气控股系上海电气控股股东，因此上海市国资委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1）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三）专项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相关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五）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一期科技创新债券	25沪风电SCP001 (科创债)	012581438	2025年6月19日	2025年6月20日	2025年12月30日	-	1.76	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无	询价制	否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二期科技创新债券	25沪风电MTN002 (科创债)	102585055	2025年12月1日	2025年12月2日	2028年12月2日	10	2.09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年利随本清		无	询价制	否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 年度第一期科技创新债券	本期科技创新债券到期兑付本金 1,200,000,000.00 元，付息金额 11,167,561.64 元，合计付息兑付总额 1,211,167,561.64 元。

2、 公司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为债券发行及存续期业务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如适用)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陆家嘴环路 333 号	/	张珮菲、陈光懿	021-3320313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10 号院 1 号楼	/	米泽一	010-66635940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金融商务区平安幸福中心 A 座	/	姜珊	010-62299800

上述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募集资金 总金额	已使用 金额	未使用 金额	募集资金 专项账户 运作情况 (如有)	募集资金 违规使用的 整改情况 (如有)	是否与募集 说明书承诺 的用途、使 用计划及其 他约定一致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 年度第一期科技创新债券	12	12	-	不适用	无	是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 年度第二期科技创新债券	10	10	-	不适用	无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6、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和变化情况及影响**适用 不适用**7、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其他情况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六)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适用 不适用

亏损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占上年末净资产 19%
亏损原因	2025 年度公司持续严控费用，期间费用率较上年同期下降。同时，公司投资的联营企业本期盈利较好，使得本期确认的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虽然公司着力控费增效，但由于海上风电市场竞争加剧，本年度公司海上风机产品销售价格同比有所下降，叠加部分海上风电项目建设进度延期，导致海上风机销售订单交付放缓，未能按计划转化为销售收入。同时受年内市场装机高峰影响，部分零部件价格上涨，供应链降本不及预期。以上因素共同导致本年度产品毛利率同比下降，营业利润相应减少。
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p>新能源是国家能源安全基石、经济增长引擎和双碳目标的重要支撑，年均新增装机预计 1.2 亿千瓦以上。上海市在“十五五”规划中也首次将新能源及绿色低碳产业列为六大新兴支柱产业之一。在产业格局优化及政策支持带动下，行业未来需求空间广阔，公司外部发展环境长期向好。</p> <p>“十五五”开局伊始，电气风电即明确了战略方向：聚焦“两海+服务”优化业务结构，以科技创新提质降本，进而提升盈利能力。公司预计将形成较好的“两海”订单储备，风机交付将稳步推进。市场营销、科技创新、质量保证、运营交付、成本管控和客户服务六大能力将持续提升，为高质量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为未来业务发展提供支撑。</p> <p>公司生产经营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主营业务、主要财务指标变化情况与行业趋势基本一致。2025 年经营性净现金流较上期有所好转，偿债能力增强，公司未来将继续通过技术创新、国内外市场拓展、全业务链降本控本等方式提高公司生产经营水平以及盈利能力。同时，公司依托上市平台、优良信用及稳健经营，与多家国有大型商业银行及全国性股份制银行建立长期稳定合作关系，综合授信额度充足，融资渠道多元、融资成本可控、能够为公司生产经营、项目建设及长远发展提供坚实可靠的资金支撑。</p>

(七) 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适用 不适用**(八) 报告期内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况以及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或承诺的情况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适用 不适用

(九)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变动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10,474,278.45	-811,202,058.99	不适用	详见第七节“(六)公司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10%”的有关说明
流动比率	0.80	0.87	-7.35	
速动比率	0.65	0.78	-17.00	
资产负债率(%)	87.98	82.46	增加5.52个百分点	
EBITDA全部债务比	-0.10	-0.07	不适用	主要是本期亏损增加所致
利息保障倍数	-7.05	-4.92	不适用	主要是本期亏损增加所致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5.97	1.57	281.09	主要是本期经营现金流好转所致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3.53	-2.14	不适用	主要是本期亏损增加所致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	
利息偿付率(%)	100.00	86.47	增加13.53个百分点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安永华明（2026）审字第 70021425_B01 号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对下述每一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描述也以此为背景。

我们已经履行了本报告“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阐述的责任，包括与这些关键审计事项相关的责任。相应地，我们的审计工作包括执行为应对评估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而设计的审计程序。我们执行审计程序的结果，包括应对下述关键审计事项所执行的程序，为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p>产品销售收入确认</p> <p>如财务报表附注五、61所示，于2025年度，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电气风电集团”）合并营业收入为人民币13,681,194,183.62元，其中产品销售收入为人民币13,118,463,154.95元，约占集团总收入的95.89%。</p> <p>财务报表对产品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载于财务报表附注三、31。</p>	<p>针对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我们所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p>（1）对产品销售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进行评估并对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进行测试；</p> <p>（2）通过审阅销售合同及与管理层的访谈，了解产品销售收入的确认政策。通过抽样检查销售合同，评估对与确认产品销售收入有关的控制权转移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并与在财务报表披露的产品销售收入确认会计政策保持一致；</p>

<p>鉴于产品销售是公司最主要的收入来源，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我们将该事项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3) 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分析产品销售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p> <p>(4) 针对产品销售收入进行抽样测试，检查与产品销售收入确认相关的订单、销售合同、产品运输单、客户签收单、销售发票等支持性文件，选取样本执行应收账款函证程序；</p> <p>(5) 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产品销售收入核对至客户签收单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p>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	
<p>如财务报表附注五、5及五、10所示，于2025年12月31日，上海电气风电集团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账面净额分别为人民币6,012,466,781.02元及人民币11,881,709,335.42元，已计提坏账准备余额和减值准备余额分别为人民币357,633,286.13元及人民币170,464,354.44元。</p> <p>财务报表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会计政策载于财务报表附注三、11。</p> <p>考虑到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金额重大，且上海电气风电集团管理层在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时需要做出重大估计和判断，我们将该事项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针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我们所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p>(1) 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进行评估并对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进行测试；</p> <p>(2) 我们复核了应收账款以及合同资产的实际核销及损失结果，以评估管理层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及其判断的历史合理性；</p> <p>(3) 我们采用抽样的方式检查了管理层评估客户财务经营情况的包括客户的信用历史等支持性证据，以评估管理层就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是否需要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判断是否合理；</p> <p>(4) 对于管理层按照单项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我们复核管理层对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做出估计的依据及合理性；</p> <p>(5) 对于管理层按照组合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我们评估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我们在内部专家的协助下评估管理层减值测试方法的合理性，并采用抽样的方式对模型中使用的逾期账龄、历史信用损失率和前瞻性信息等参数的准确性进行测试；</p> <p>(6) 我们还通过比较同行业信用政策及坏账与减值准备计提政策等公开披露的信息，对上海电气风电集团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的坏账及减值准备的总体合理性进行评估。</p>
产品质量保证准备的计提	
<p>如财务报表附注五、50所示，于2025年12月31日，产品质量保证准备余额为人民币2,222,165,229.86元。2025年度产品质量保证费用支出为人民币1,225,874,680.97元。</p>	<p>针对产品质量保证准备计提，我们所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p>(1) 对产品质量保证准备计提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进行评估并对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进行测试；</p>

<p>上海电气风电集团的产品质量保证准备是针对产品质量保证期内，公司就其所交付的风力发电机组产品提供免费维修及更换零部件服务，因保证产品质量所发生的成本而计提的准备。财务报表对产品质量保证准备计提的会计政策载于财务报表附注三、29。</p> <p>由于上海电气风电集团产品质量保证准备的金额重大，且管理层对其计提需要做出以历史维修经验为基础的重大估计和判断，我们将该事项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2) 我们评估产品质量保证金计提方法的合理性，并通过对比历史数据以及期后实际发生的质量保证费用来评估计提产品质量保证准备所使用的假设的合理性；</p> <p>(3) 我们采用抽样的方法，通过检查相关销售合同中的质量保证条款来验证管理层在计算中使用数据的适当性；</p> <p>(4) 我们重新计算了产品质量保证准备计算表的算术准确性；</p> <p>(5) 我们比较同行业公开披露的产品质量保证准备信息，复核产品质量保证准备余额以及产品质量保证准备变动的合理性。</p>
---	---

四、其他信息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 飞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孙 韬

中国 北京

2026年3月27日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五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2,541,329,923.78	3,004,695,212.5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	174,345,562.24	141,156,277.50
应收账款	5	6,012,466,781.02	5,522,148,516.30
应收款项融资	6	69,566,928.61	73,675,360.83
预付款项	7	887,147,920.41	537,465,483.2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8	135,684,480.24	143,608,656.0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1,500,000.00	11,50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	4,078,521,841.73	1,712,422,398.4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0	5,777,662,680.62	4,776,760,533.6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	7,742,157.63	7,949,215.96
其他流动资产	13	1,269,117,043.58	1,026,530,310.37
流动资产合计		20,953,585,319.86	16,946,411,964.9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6	41,990,594.32	48,560,451.84
长期股权投资	17	1,173,331,389.19	924,602,024.2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9	661,225,000.00	633,114,4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1	2,760,641,856.70	2,649,553,043.08
在建工程	22	458,353,485.10	226,871,231.3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5	411,678,270.80	342,826,282.33
无形资产	26	302,376,304.91	323,355,601.0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项目	附注五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27	7,293,123.00	7,293,123.00
长期待摊费用	28	13,283,858.15	7,812,190.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	1,615,642,651.44	1,539,886,236.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	6,146,961,983.17	5,554,722,177.8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592,778,516.78	12,258,596,761.89
资产总计		34,546,363,836.64	29,205,008,726.8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2	81,825,067.39	306,757,138.6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5	3,682,047,860.24	2,635,316,513.24
应付账款	36	14,579,776,792.26	10,224,847,895.1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8	4,116,562,501.08	2,216,760,073.1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9	237,647,795.58	238,751,949.24
应交税费	40	102,603,175.90	135,146,466.55
其他应付款	41	651,412,164.34	491,885,213.7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3	2,386,427,542.72	2,665,968,361.82
其他流动负债	44	253,391,137.11	634,980,476.85
流动负债合计		26,091,694,036.62	19,550,414,088.3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5	1,369,060,489.30	2,276,289,023.49
应付债券	46	999,415,559.65	-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7	327,237,187.74	289,793,846.5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0	1,545,565,857.25	1,916,194,448.04
递延收益	51	60,718,922.65	48,495,103.6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01,998,016.59	4,530,772,421.73
负债合计		30,393,692,053.21	24,081,186,510.10

项目	附注五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3	1,333,333,400.00	1,333,333,4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5	5,139,396,492.10	5,138,114,132.1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7	-722,538.35	-1,036,694.48
专项储备	58	90,907,070.75	74,675,595.99
盈余公积	59	95,530,194.20	95,530,194.2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0	-2,518,336,850.25	-1,529,421,503.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140,107,768.45	5,111,195,124.05
少数股东权益		12,564,014.98	12,627,092.6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152,671,783.43	5,123,822,216.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4,546,363,836.64	29,205,008,726.80

公司负责人：乔银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夏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夏娟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十七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64,041,377.78	2,401,572,056.4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24,776,948.77	138,308,639.25
应收账款	1	7,016,637,343.46	6,109,447,915.40
应收款项融资		62,351,841.28	73,660,406.77
预付款项		590,567,671.13	487,465,245.58
其他应收款	2	638,023,229.03	754,280,014.2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1,500,000.00	11,500,000.00
存货		2,574,264,850.12	1,111,052,746.1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3	5,777,434,922.73	4,752,552,139.1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742,157.63	7,949,215.96
其他流动资产		920,404,648.38	797,467,649.69
流动资产合计		19,876,244,990.31	16,633,756,028.6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388,358,984.62	1,428,939,674.65
长期股权投资	4	3,542,060,002.86	3,159,316,652.9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61,225,000.00	633,114,4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4,638,864.74	82,462,455.15
在建工程		585,000.00	5,388,743.3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62,411,776.20	197,368,181.08
无形资产		2,017,329.18	4,331,809.1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7,293,123.00	7,293,123.00
长期待摊费用		3,997,821.28	6,947,628.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29,294,214.72	1,429,886,941.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6,133,772,754.80	5,485,682,118.1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615,654,871.40	12,440,731,726.75
资产总计		33,491,899,861.71	29,074,487,755.4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303,026,676.09

项目	附注十七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267,098,000.80	3,583,403,179.47
应付账款		11,901,601,462.05	9,983,933,400.6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107,040,263.33	2,212,599,903.21
应付职工薪酬		229,548,440.78	228,439,386.71
应交税费		6,597,352.59	4,903,211.99
其他应付款		819,285,628.99	863,547,564.1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06,388,488.59	2,511,476,160.84
其他流动负债		252,750,738.04	634,980,131.72
流动负债合计		25,890,310,375.17	20,326,309,614.8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73,940,000.00	1,959,900,000.00
应付债券		999,415,559.65	-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53,724,613.63	191,898,272.8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545,565,857.25	1,914,327,987.95
递延收益		41,063,219.66	27,807,890.4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13,709,250.19	4,093,934,151.25
负债合计		29,704,019,625.36	24,420,243,766.1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33,333,400.00	1,333,333,4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091,987,459.06	5,090,705,099.0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0,637,432.72	18,072,684.07
盈余公积		95,530,194.20	95,530,194.20
未分配利润		-2,743,608,249.63	-1,883,397,388.0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787,880,236.35	4,654,243,989.2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3,491,899,861.71	29,074,487,755.40

公司负责人：乔银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夏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夏娟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五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3,681,194,183.62	10,438,020,533.29
其中：营业收入	61	13,681,194,183.62	10,438,020,533.2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602,132,301.07	11,277,423,987.71
其中：营业成本	61	13,024,201,689.94	9,719,405,074.0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2	44,554,220.27	25,936,767.57
销售费用	63	332,363,939.27	250,086,472.79
管理费用	64	447,884,292.89	492,845,047.88
研发费用	65	596,460,954.89	622,918,419.96
财务费用	66	156,667,203.81	166,232,205.47
其中：利息费用		128,805,263.69	152,368,852.85
利息收入		16,184,557.70	18,753,240.43
加：其他收益	67	33,222,293.37	17,910,978.9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8	236,071,098.62	55,287,260.2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36,424,406.16	6,460,524.5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0	-8,266,106.00	1,446,412.8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1	-51,932,725.10	-22,282,810.6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2	-324,853,953.30	-127,591,032.2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3	-2,242,240.20	7,967,369.3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38,939,750.06	-906,665,275.87
加：营业外收入	74	1,876,075.03	14,497,603.99
减：营业外支出	75	39,215.89	9,880,571.6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37,102,890.92	-902,048,243.48
减：所得税费用	77	-44,776,936.08	-116,278,871.4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92,325,954.84	-785,769,372.0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92,325,954.84	-785,769,372.03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88,915,346.47	-784,785,400.90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410,608.37	-983,971.1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14,156.13	-778,325.16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7	314,156.13	-778,325.16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4,156.13	-778,325.1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14,156.13	-778,325.16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92,011,798.71	-786,547,697.19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88,601,190.34	-785,563,726.0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410,608.37	-983,971.1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78	-0.74	-0.5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78	-0.74	-0.59

公司负责人：乔银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夏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夏娟

母公司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十七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收入	5	14,127,697,957.40	10,967,869,360.04
减：营业成本	5	13,543,387,094.43	10,402,008,433.60
税金及附加		17,890,760.19	8,455,242.33
销售费用		314,539,146.19	229,846,284.86
管理费用		406,356,056.69	394,588,605.78
研发费用		590,687,238.38	625,578,383.61
财务费用		113,297,976.60	123,490,115.40
其中：利息费用		109,896,757.07	132,506,585.21
利息收入		39,177,929.95	43,027,290.71
加：其他收益		28,777,695.00	15,351,091.2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	225,299,313.16	-27,734,899.1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25,652,872.84	-25,497,420.5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266,106.00	1,446,412.8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3,984,230.62	-19,794,557.2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97,590,523.55	-82,656,355.6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12,629.69	4,681,132.4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60,011,537.40	-924,804,881.12
加：营业外收入		721,731.76	10,381,705.52
减：营业外支出		24,729.00	6,213,545.9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59,314,534.64	-920,636,721.58
减：所得税费用		-99,103,673.09	-149,947,097.8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0,210,861.55	-770,689,623.7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0,210,861.55	-770,689,623.7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60,210,861.55	-770,689,623.7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5	-0.5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5	-0.58

公司负责人：乔银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夏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夏娟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五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765,938,002.89	12,084,279,842.8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1,070,131.57	30,783,649.8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0	286,836,332.35	238,132,618.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253,844,466.81	12,353,196,111.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123,401,566.84	10,943,942,609.1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82,867,549.31	690,294,955.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1,408,962.45	163,126,726.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0	568,360,293.42	512,486,770.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656,038,372.02	12,309,851,062.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	597,806,094.79	43,345,048.8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75,417.29	15,458,354.1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4,667,843.85	3,834,885.7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866,902.74	13,115,899.7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81	-	99,750,310.9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8,010,163.88	132,159,450.6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0,844,688.57	543,582,758.1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4,926,806.00	152,308,203.1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5,771,494.57	695,890,961.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7,761,330.69	-563,731,510.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790,000.00	8,182,72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790,000.00	8,182,72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17,939,777.91	3,208,853,015.3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199,078,333.33	1,5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19,808,111.24	4,717,035,735.3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352,912,480.03	3,182,787,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4,076,410.02	131,779,813.1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	157,756,138.74	87,023,745.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34,745,028.79	3,401,590,558.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4,936,917.55	1,315,445,176.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26,864.67	-1,077,444.9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3,365,288.78	793,981,270.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	3,004,695,212.56	2,210,713,942.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	2,531,329,923.78	3,004,695,212.56

公司负责人：乔银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夏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夏娟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987,200,501.13	14,260,674,223.8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4,069,954.61	22,689,208.9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0,260,397.60	176,763,841.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501,530,853.34	14,460,127,274.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659,948,684.34	13,327,120,581.1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75,557,625.82	573,624,548.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91,500,993.33	32,305,682.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7,382,384.88	359,422,011.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84,389,688.37	14,292,472,823.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7,141,164.97	167,654,450.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2,850,909.19	19,624.3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4,667,843.85	699,164.5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2,583.88	246,187.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11,937,521.6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7,591,336.92	12,902,498.0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823,101.22	134,793,792.7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47,278,069.71	384,060,903.1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5,101,170.93	518,854,695.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509,834.01	-505,952,197.8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0	3,037,026,676.09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199,078,333.33	1,5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99,078,333.33	4,537,026,676.0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347,400,000.00	3,136,7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0,304,470.37	114,285,357.3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162,177.29	37,931,487.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16,866,647.66	3,288,916,845.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7,788,314.33	1,248,109,831.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26,304.72	-1,356,991.1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7,530,678.65	908,455,092.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01,572,056.43	1,493,116,963.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64,041,377.78	2,401,572,056.43

公司负责人：乔银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夏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夏娟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33,333,400.00				5,138,114,132.12		-1,036,694.48	74,675,595.99	95,530,194.20		-1,529,421,503.78	5,111,195,124.05	12,627,092.65	5,123,822,216.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33,333,400.00				5,138,114,132.12		-1,036,694.48	74,675,595.99	95,530,194.20		-1,529,421,503.78	5,111,195,124.05	12,627,092.65	5,123,822,216.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82,359.98		314,156.13	16,231,474.76			-988,915,346.47	-971,087,355.60	-63,077.67	-971,150,433.27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4,156.13				-988,915,346.47	-988,601,190.34	-3,410,608.37	-992,011,798.7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790,000.00	2,79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2,790,000.00	2,790,000.00
其中：股东投入资本													2,790,000.00	2,790,000.00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6,231,474.76				16,231,474.76	557,530.70	16,789,005.46
1.本期提取								44,765,786.77				44,765,786.77	929,339.74	45,695,126.51
2.本期使用								28,534,312.01				28,534,312.01	371,809.04	28,906,121.05
（六）其他					1,282,359.98							1,282,359.98	-	1,282,359.98
四、本期末余额	1,333,333,400.00				5,139,396,492.10		-722,538.35	90,907,070.75	95,530,194.20		-2,518,336,850.25	4,140,107,768.45	12,564,014.98	4,152,671,783.43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24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33,333,400.00				5,116,190,056.16		-258,369.32	65,035,950.21	95,530,194.20		-744,636,102.88	5,865,195,128.37	9,188,851.64	5,874,383,980.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33,333,400.00				5,116,190,056.16		-258,369.32	65,035,950.21	95,530,194.20		-744,636,102.88	5,865,195,128.37	9,188,851.64	5,874,383,980.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924,075.96		-778,325.16	9,639,645.78			-784,785,400.90	-754,000,004.32	3,438,241.01	-750,561,763.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778,325.16				-784,785,400.90	-785,563,726.06	-983,971.13	-786,547,697.1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895,409.32							4,895,409.32	3,287,310.68	8,182,72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4,895,409.32							4,895,409.32	3,287,310.68	8,182,720.00	
其中：股东投入资本					4,895,409.32							4,895,409.32	3,287,310.68	8,182,720.00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9,639,645.78				9,639,645.78	1,134,901.46	10,774,547.24	
1.本期提取								34,871,555.98				34,871,555.98	1,161,755.10	36,033,311.08	
2.本期使用								25,231,910.20				25,231,910.20	26,853.64	25,258,763.84	
（六）其他					17,028,666.64							17,028,666.64	-	17,028,666.64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33,333,400.00				5,138,114,132.12		-1,036,694.48	74,675,595.99	95,530,194.20		-1,529,421,503.78	5,111,195,124.05	12,627,092.65	5,123,822,216.70	

公司负责人：乔银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夏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夏娟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33,333,400.00				5,090,705,099.08			18,072,684.07	95,530,194.20	-1,883,397,388.08	4,654,243,989.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33,333,400.00				5,090,705,099.08			18,072,684.07	95,530,194.20	-1,883,397,388.08	4,654,243,989.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82,359.98			-7,435,251.35		-860,210,861.55	-866,363,752.92
（一）综合收益总额										-860,210,861.55	-860,210,861.5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7,435,251.35			-7,435,251.35
1. 本期提取								6,481,086.23			6,481,086.23
2. 本期使用								13,916,337.58			13,916,337.58
（六）其他					1,282,359.98						1,282,359.98
四、本期末余额	1,333,333,400.00				5,091,987,459.06			10,637,432.72	95,530,194.20	-2,743,608,249.63	3,787,880,236.35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33,333,400.00				5,073,676,432.44			24,531,230.12	95,530,194.20	-1,112,707,764.35	5,414,363,492.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33,333,400.00				5,073,676,432.44			24,531,230.12	95,530,194.20	-1,112,707,764.35	5,414,363,492.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028,666.64			-6,458,546.05		-770,689,623.73	-760,119,503.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770,689,623.73	-770,689,623.7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6,458,546.05			-6,458,546.05
1. 本期提取								5,446,117.14			5,446,117.14
2. 本期使用								11,904,663.19			11,904,663.19
（六）其他					17,028,666.64						17,028,666.64
四、本期末余额	1,333,333,400.00				5,090,705,099.08			18,072,684.07	95,530,194.20	-1,883,397,388.08	4,654,243,989.27

公司负责人：乔银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夏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夏娟

一、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原系由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气股份”）与中国华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电工程”）于2006年9月7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市东川路555号注册的有限责任公司。成立时公司名称为上海电气风电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风电设备”），申请登记的注册资本为80,000,000.00元。

2006年8月1日，电气股份以人民币缴纳出资52,000,000.00元。2006年8月22日及2007年2月12日，华电工程分别以人民币缴纳出资14,000,000.00元及14,000,000.00元。出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为80,000,000.00元，实收资本为80,000,000.00元。其中，电气股份累计投入资本52,000,000.00元，持有股权比例为65%；华电工程累计投入资本28,000,000.00元，持有股权比例为35%。

2008年4月17日，本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并修改章程，本公司注册资本增加220,000,000.00元。截至2008年10月9日止，电气股份以人民币缴纳出资220,000,000.00元。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为300,000,000.00元，实收资本为300,000,000.00元。其中，电气股份累计投入资本272,000,000.00元，持有股权比例为90.67%；华电工程累计投入资本28,000,000.00元，持有股权比例为9.33%。

2010年8月6日，本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由电气股份正式受让华电工程9.33%的股权。2010年8月24日完成工商营业执照的变更登记，电气股份拥有本公司100%的股权，公司类型变更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2010年9月8日，本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并修改章程，本公司注册资本增加643,000,000.00元。截至2010年9月8日止，电气股份缴纳出资643,000,000.00元。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为943,000,000.00元，实收资本为943,000,000.00元。

2011年8月10日，本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并修改章程，本公司注册资本增加85,000,000.00元。截至2011年9月26日止，电气股份缴纳出资85,000,000.00元。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为1,028,000,000.00元，实收资本为1,028,000,000.00元。

2014年2月14日，本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并修改章程，本公司注册资本增加50,000,000.00元。截至2014年2月18日止，电气股份缴纳出资50,000,000.00元。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为1,078,000,000.00元，实收资本为1,078,000,000.00元。

2015年4月30日，本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并修改章程，本公司注册资本增加1,000,000,000.00元。截至2015年4月30日止，电气股份缴纳出资1,000,000,000.00元。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为2,078,000,000.00元，实收资本为2,078,000,000.00元。

2015年6月25日，电气股份董事会通过决议，同意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现更名为“上海电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简称“电气控股”）对本公司进行单方面增资，增资金额为69,421,430.12元。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为2,147,421,430.12元，实收资本为2,147,421,430.12元。电气股份持有本公司96.77%的股权，电气控股持有本公司3.23%的股权。

2016年6月27日，为了整合业务并推进风电产业发展，电气股份第一百八十次管理层会议决定，同意由本公司吸收合并上海电气风能有限公司（“电气风能”）及上海电气风能装备有限公司（“风能装备”）。2016年8月26日，电气股份董事会通过决议，同意出资33,611,050.54元收购电气控股持有的本公司3.23%股权。

2016年度，本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风电设备正式更名为上海电气风电集团有限公司（“电气风电”）并于2016年10月27日完成工商营业执照的变更登记。

2016年12月26日，根据沪电投（2016）24号批复，电气股份正式批准本公司吸收合并电气风能及风能装备，合并基准日为2016年12月31日。该吸收合并于2017年1月1日完成，吸收合并后，电气风能实收资本844,196,274.00元及风能装备实收资本493,729,733.00元计入本公司的实收资本，本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变更为3,485,347,437.12元。

2019年4月8日，本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增加本公司注册资本，公司注册资本由3,485,347,437.12元增加至4,985,347,437.12元。上述增资款项共计1,500,000,000.00元。

2019年5月17日，根据电气控股出具的沪电总（2019）第24号批复，同意电气股份以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本公司账面净资产为转让价格，将所持1%本公司股权转让至上海电气投资有限公司（“电气投资”）。转让后，电气股份持有本公司99%的股权，电气投资持有本公司1%的股权。

2019年5月30日，本公司收到增资款项1,500,000,000.00元，以现金投入。其中，电气股份出资1,485,000,000.00元，电气投资出资15,000,000.00元。

2019年9月17日，根据本公司股东会决议，本公司股东以2019年5月31日的可折股净资产3,591,603,488.39元出资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其中800,000,000.00元折算股本，2,791,603,488.39元计入资本公积。同时，公司名称变更为“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于2019年9月29日获得了更新后的营业执照。

于2020年4月22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本公司向境内投资者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533,333,40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交易的议案。于2020年5月8日，本公司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了董事会的上述提议。于2020年11月19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发布了《科创板上市委2020年第105次审议会议结果公告》，审议同意本公司本次发行上市（首发）。于2021年3月23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了证监许可字[2021]926号文《关于同意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申请。截至2021年5月13日止，本公司完成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533,333,400股的公开发行，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44元，发行完成后，本公司股本增至人民币1,333,333,400.00元。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电气股份，最终控制方为电气控股。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主要从事风力发电设备的开发和销售，风电服务及风电场投资和开发等业务。本集团经营范围为：风力发电设备及零部件的设计、开发、制造和销售，风力发电设备安装、调试、维护、修理，电力工程、风力发电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投资咨询（除经纪），投资管理，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实业投资，机电安装建设工程施工，电力工程施工，房屋建设工程施工。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3月27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2.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3. 持续经营√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的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附注三、11）、存货的计价方法（附注三、16）、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三、19和24）、产品质量保证和亏损合同形成的预计负债（附注三、29）及收入的确认时点（附注三、31）等。

本集团在确定重要的会计政策时所运用的关键判断、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详见附注三、41。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适用 不适用**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5,000.00万元以上且超过应收账款余额1.00%
重要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金额5,000.00万元以上且超过应收账款余额1.00%
重要的应收款项实际核销	单项金额5,000.00万元以上且超过应收账款余额1.00%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预付款项	单项金额5,000.00万元以上且超过预付款项余额5.00%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付账款金额	单项金额5,000.00万元以上且超过应付款项余额5.00%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5,000.00万元且超过其他应付款余额5.00%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合同负债	单项金额5,000.00万元以上且超过合同负债余额5.00%
重要的在建工程	本期增加或期末余额超过1亿元的工程项目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对单个被投资单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超过长期股权投资5.00%且金额大于5,000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净资产占合并净资产5.00%以上或净利润占合并净利润10.00%以上
重要的收到或支付的经营活动、投资活动和筹资活动项目	单项活动分别占收到或支付经营活动、投资活动和筹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流入或流出总额的10.00%以上且金额大于3亿元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集团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

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归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合营方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的按处置比例计算。

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资产

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i) 债务工具

本集团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余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ii) 权益工具

本集团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减值

本集团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和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和长期应收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和长期应收款外，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

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认定为处于第一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按照单项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的各类金融资产，其信用风险特征与该类中的其他金融资产显著不同。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1. 应收票据

组合	银行承兑汇票
----	--------

2. 应收款项融资

组合	银行承兑汇票
----	--------

3. 应收账款

组合	应收账款 - 风机销售等
----	--------------

4. 合同资产

组合	合同资产
----	------

5. 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押金和保证金
组合 2	员工备用金
组合 3	关联方款项
组合 4	其他

6. 长期应收款

组合	长期应收款 - 风机销售等
----	---------------

对于划分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长期应收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本集团在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a.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b.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且本集团实质上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c.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一方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

(4)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三、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三、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三、11 金融工具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三、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三、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三、11 金融工具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三、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三、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三、11 金融工具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三、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三、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三、11 金融工具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和产成品等，归类为流动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列示于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产成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系统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低值易耗品采用分次摊销法、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合同履约成本和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且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的存货，本集团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为本集团通过单独主体达成，能够与其他方实施共同控制，且基于法律形式、合同条款及其他事实与情况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联营企业为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合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1) 投资成本确定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追加或收回投资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

确认预计将承担的损失金额。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公司财务报表的投资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本集团向被投资单位投出或出售资产的顺流交易而产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本集团在公司财务报表抵销的基础上，对有关未实现的收入和成本或资产处置损益等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并相应调整投资收益；对于被投资单位向本集团投出或出售资产的逆流交易而产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本集团在公司财务报表抵销的基础上，对有关资产账面价值中包含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并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本集团及分享控制权的其他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参见附注三、26。

18.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19.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以及办公及其他设备。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固定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0%-10%	4.5%-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20	0%-5%	4.75%-33.3%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0	0%-5%	9.5%-20.0%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0%-5%	19.0%-33.3%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3) 固定资产减值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参见附注三、26。

(4)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0.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的判断标准如下：

类别	标准
房屋及建筑物	(1)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实质上已完工； (2) 满足建筑完工验收标准； (3)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生产设备及其他	(1) 无需安装调试的，验收入库； (2) 需安装调试的，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约定的标准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6。

21.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22.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3.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及非专利技术，以成本计量。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无形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1)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

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其使用寿命如下：

	使用寿命	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土地使用权年限
软件	3-5年	有效年限
非专利技术	5年	预计使用寿命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研究与开发

本集团的研究开发支出主要包括本集团实施研究和开发活动而耗用的材料、研发部门职工薪酬、研发使用的设备及软件等资产的折旧摊销、研发测试、研发技术服务费及授权许可费等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以及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6。

25.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租赁资产改良支出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26.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7.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等。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8.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29.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预计负债，列报为流动负债。

30.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1. 收入**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按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与本集团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1) 销售产品收入

本集团将产品按照协议合同规定运至约定交货地点，由购买方确认接受后，确认收入。本集团给予客户的信用期根据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确定，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2) 提供服务收入

本集团对外提供技术改造等服务，由接受服务方验收后确认收入。本集团对外提供维修保养等服务，由于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本集团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时，对于本集团已经取得无条件收款权的部分，确认为应收账款，其余部分确认为合同资产，并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如果本集团已收或应收的合同价款超过已完成的劳务，则将超过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3) 电力销售收入

本集团将电力供应至电网公司时，电网公司取得电力的控制权，与此同时本集团根据经确认的供应量按照国家有关部门批准执行的电价确认电力销售收入。电价中包含：（1）基于当地煤电厂的上网电价标准费率，（2）根据国家有关风能发电的补贴政策的电价调整。

(4)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本集团为提供工程建设咨询服务而发生的成本，确认为合同履约成本，并在确认收入时，按照履约进度结转计入营业成本。本集团将为获取合同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确认为合同取得成本，本集团按照相关合同项下与确认收入相同的基础摊销计入损益。

如果合同成本的账面价值高于因提供该劳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本集团对超出的部分计提减值准备，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于合同履约成本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年，以减去相关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分别列示为存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对于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的合同取得成本，以减去相关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列示为其他非流动资产。

(5)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2. 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

本集团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集团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1)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在客户实际支付合同对价或在该对价到期应付之前，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确认为合同资产；后续取得无条件收款权时，转为应收款项。

本集团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11。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三、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三、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三、11 金融工具

(2)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之前，已收客户对价或取得无条件收取对价权利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确认为合同负债。

33.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三、31 收入

34.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本集团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5.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2）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36.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1)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开始日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2)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支付的租赁负债，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本集团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等。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集团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除财政部规定的可以采用简化方法的合同变更外，本集团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对于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符合条件的租金减免，本集团选择采用简化方法，在达成协议解除原支付义务时将未折现的减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

37.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和终止经营**(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适用 不适用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一）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二）本集团已与其他方签订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出售协议且已取得相关批准，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以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不按权益法核算。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和负债，分类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

(2)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与持续经营损益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集团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列报。

38. 股份支付√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之母公司授予本集团员工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构成股份支付。本集团对该股份支付安排没有结算义务，作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处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为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日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的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适用 不适用**39. 安全生产费**

按照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使用时区分是否形成固定资产分别进行处理：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归集所发生的支出，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固定资产，同时冲减等值专项储备并确认等值累计折旧。

40.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集团主要经营风电相关设备开发及销售业务，且经营地点均在中国境内，集团组织结构及内部管理亦未按产品或客户以分部管理生产经营活动及评价经营成果。本集团认为除本财务报表中已有的信息披露外，无须披露其他分部资料。

41.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1) 采用会计政策的关键判断

在应用本集团的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

本集团在区分金融工具所处的不同阶段时，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如下：

本集团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主要标准为以下一个或多个指标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的显著变化、担保物价值或担保方信用评级的显著下降从而将影响违约概率等。

本集团判断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主要标准为以下一个或多个条件：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进行其他债务重组或很可能破产等。

业务模式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判断业务模式时，本集团考虑包括企业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在评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集团需要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需要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时，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需要判断与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需要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2)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集团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或基于账龄矩阵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集团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

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集团考虑了不同的宏观经济情景。于2025年度，“基准”、“不利”及“有利”这三种经济情景的权重分别是60%、30%和10%（2024年度：60%、30%和10%）。本集团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重要宏观经济假设和参数，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国内生产总值、生产价格指数和工业增加值等。

于 2025 年度及 2024 年度，本集团已考虑了不同宏观经济情景下的不确定性，相应更新了相关假设和参数，各情景中所使用的关键宏观经济参数列示如下：

	2025 年度经济情景			2024 年度经济情景		
	基准	不利	有利	基准	不利	有利
国内生产总值	4.97%	4.55%	5.20%	4.99%	4.70%	5.30%
生产价格指数	-1.95%	-2.70%	2.50%	-1.83%	-3.00%	1.00%
工业增加值	5.65%	3.70%	6.70%	5.29%	4.50%	6.50%

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

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如附注四所述，本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资质的有效期为三年，到期后需向相关政府部门重新提交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请。根据以往年度高新技术企业到期后重新认定的历史经验以及本集团的实际情况，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于未来年度能够持续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进而按照 15% 的优惠税率计算其相应的递延所得税。倘若未来本公司于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到期后未能取得重新认定，则需按照 25% 的法定税率计算递延所得税，进而将增加已确认的净递延所得税资产金额并减少递延所得税费用。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本集团以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未来期间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包括本集团通过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能够实现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及以前期间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在未来期间转回时将增加的应纳税所得额。本集团在确定未来期间应纳税所得额取得的时间和金额时，需要运用估计和判断。如果实际情况与估计存在差异，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产品质量保证准备的计提

本集团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的情况下，以最佳估计数进行计量。

本集团的产品质量保证准备是针对产品质量保证期内，本集团就其所交付的风力发电机组产品提供免费维修及更换零部件服务，以保证产品质量而发生的成本进行计提的准备。本集团根据风力发电机组同类型或类似产品历史维修经验，对未来将要发生的产品质量保证的成本进行估计，并在质量保证期内按照预计发生的年限进行折现，计提产品质量保证准备。

本集团对产品质量保证准备的判断和估计涉及以历史维修经验为基础的产品质量保证占收入的比例、预计完成质量保证事项所需成本预测涉及的工时、工资与材料等、产品质量保证准备现值计算所使用的折现率等。

亏损合同损失计提

针对部分销售风力发电机组合同，本集团预计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合同的预期经济利益而产生预计亏损，因此对预计亏损合同损失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预计亏损金额先对合同标的资产（如有）确认减值准备，再将超过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本集团对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发生的成本的判断和估计涉及以历史经验为基础的合同退出净成本、预计执行合同所需成本预测涉及的材料成本、工时、工资、制造费用、运输费用、产品质量保证准备等履约成本等。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减值迹象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

对于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租赁，本集团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定增量借款利率时，本集团根据所处经济环境，以可观察的利率作为确定增量借款利率的参考基础，在此基础上，根据自身情况、标的资产情况、租赁期和租赁负债金额等租赁业务具体情况对参考利率进行调整以得出适用的增量借款利率。

4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43. 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3%或 6%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7%或 5%或 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注 1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有限公司欧洲研发中心	22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企业所得税 注 1：2023 年，本公司取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及上海市地方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331003431），该证书的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自 2023 年起至 2025 年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根据 2020 年 4 月 23 日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文《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集团下属子公司上海电气能源装备（新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风电新疆”）符合上述要求，享受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企业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内蒙古白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白音”）、会宁之恒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会宁之恒”）、定西安定区之恒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定西之恒”）根据上述规定于 2025 年度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集团下属部分子公司本年度按财政部《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的有关规定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对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集团下属注册于海外的上海电气风电集团有限公司欧洲研发中心（以下简称“欧洲研发中心”）根据其经营所在国家现行法律、解释公告和惯例，适用当地税率 22%。

增值税 注 2：根据财政部及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 年]43 号）的规定，本公司作为先进制造业企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增值税应纳税额。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462,387,833.28	525,581,954.56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2,034,279,590.50	2,479,113,258.00
其他货币资金（注1）	44,662,500.00	-
合计	2,541,329,923.78	3,004,695,212.5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9,965,018.38	3,542,023.90

其他说明

受限制货币资金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金（附注五、31 注 1）	10,000,000.00	-

注 1：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其他货币资金包括银行汇票 34,662,500.00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以及履约保函保证金 10,000,000.00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70,997,562.24	56,386,235.11
商业承兑票据	3,348,000.00	84,770,042.39
合计	174,345,562.24	141,156,277.5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背书或已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	350,000.00
合计	-	350,000.00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应收票据均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产生，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应收票据的坏账准备按类别分析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348,000.00	1.92	-	-	3,348,000.00	84,770,042.39	60.05	-	-	84,770,042.39

其中: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注1)	3,348,000.00	1.92	-	-	3,348,000.00	84,770,042.39	60.05	-	-	84,770,042.3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0,997,562.24	98.08	-	-	170,997,562.24	56,386,235.11	39.95	-	-	56,386,235.11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注2)	170,997,562.24	98.08	-	-	170,997,562.24	56,386,235.11	39.95	-	-	56,386,235.11
合计	174,345,562.24	100.00	-	-	174,345,562.24	141,156,277.50	100.00	-	-	141,156,277.5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商业承兑汇票	3,348,000.00	-	-	
合计	3,348,000.00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1: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应收商业承兑汇票3,348,000.00元(2024年12月31日:84,770,042.39元),本集团认为所持有的商业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承兑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因此未对应收商业承兑汇票计提坏账准备(2024年12月31日: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170,997,562.24	-	-
合计	170,997,562.24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2: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分析如下:

于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银行承兑汇票划分为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因此未对应收银行承兑汇票计提坏账准备。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6,370,100,067.15	5,828,317,513.39
减：坏账准备	357,633,286.13	306,168,997.09
合计	6,012,466,781.02	5,522,148,516.30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按其入账日期的账龄分析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5,195,367,749.13	4,253,692,784.38
其中：1年以内	5,195,367,749.13	4,253,692,784.38
1至2年	422,528,875.66	1,054,789,721.67
2至3年	486,363,370.98	399,400,585.55
3至4年	226,311,755.22	114,167,312.68
4至5年	39,277,844.79	821,591.33
5年以上	250,471.37	5,445,517.78
合计	6,370,100,067.15	5,828,317,513.3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5,128,849.66	1.96	33,743.04	0.03	125,095,106.62	102,557,456.47	1.76	45,184.88	0.04	102,512,271.59
其中：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5,128,849.66	1.96	33,743.04	0.03	125,095,106.62	102,557,456.47	1.76	45,184.88	0.04	102,512,271.5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244,971,217.49	98.04	357,599,543.09	5.73	5,887,371,674.40	5,725,760,056.92	98.24	306,123,812.21	5.35	5,419,636,244.71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244,971,217.49	98.04	357,599,543.09	5.73	5,887,371,674.40	5,725,760,056.92	98.24	306,123,812.21	5.35	5,419,636,244.71
合计	6,370,100,067.15	100.00	357,633,286.13	5.61	6,012,466,781.02	5,828,317,513.39	100.00	306,168,997.09	5.25	5,522,148,516.3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应收电力销售款	125,128,849.66	33,743.04	0.03	注
合计	125,128,849.66	33,743.04	0.03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应收电力销售款的金额为125,128,849.66元，主要系应收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合称“国家电网”）的款项。上述款项中包括可再生能源电价补贴119,341,097.30元。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相关项目均已获批可再生能源电价补贴，而应收电价补贴乃根据政府现行政策及财政部主要付款惯例结算，待相关政府机构向地方电网公司划拨资金方可收取，因此结算时间相对较长。本集团针对应收电力销售款的坏账准备余额为33,743.04元。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3,774,199,776.32	53,271,580.45	1.41
逾期1年以内	1,615,259,246.98	101,217,556.97	6.27
逾期1到2年	511,343,224.69	60,453,609.66	11.82
逾期2到3年	111,624,218.76	28,192,334.45	25.26
逾期3到4年	194,928,414.98	89,315,268.81	45.82
逾期4到5年	37,365,864.39	24,932,847.97	66.73
逾期5年以上	250,471.37	216,344.78	86.38
合计	6,244,971,217.49	357,599,543.09	5.7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06,168,997.09	208,317,833.63	156,853,544.59	-	-	357,633,286.13
合计	306,168,997.09	208,317,833.63	156,853,544.59	-	-	357,633,286.1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于2025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含其他非流动资产）汇总分析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总额	3,605,525,030.97	6,101,761,806.73	9,707,286,837.70	52.69	295,971,029.30
合计	3,605,525,030.97	6,101,761,806.73	9,707,286,837.70	52.69	295,971,029.30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9,566,928.61	73,675,360.83
合计	69,566,928.61	73,675,360.8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视其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一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且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故将部分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2025 年度本集团背书和贴现银行承兑汇票且其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其他方，相应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账面价值分别为 123,546,983.95 元和 224,884,989.47 元（2024 年度：96,155,933.70 元和 502,744,814.17 元），相关贴现损失金额人民币 354,166.16 元，计入投资收益（2024 年度：2,147,881.23 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风险特征类似，无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银行承兑汇票。此外，本集团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坏账准备，未计提坏账准备。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背书或已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38,489,403.98	-
合计	138,489,403.98	-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838,292,079.20	94.49	487,133,749.40	90.64
1 至 2 年	43,621,054.07	4.92	24,185,603.71	4.50
2 至 3 年	65,184.11	0.01	16,154,461.27	3.01
3 年以上	5,169,603.03	0.58	9,991,668.91	1.85
合计	887,147,920.41	100.00	537,465,483.29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为 48,855,841.21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50,331,733.89 元），主要为预付货款，因为项目进度延后，供应商未发货，该等款项尚未结清。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385,346,774.29	43.44

合计	385,346,774.29	43.44
----	----------------	-------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11,500,000.00	11,500,000.00
其他应收款	124,184,480.24	132,108,656.02
合计	135,684,480.24	143,608,656.0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股利****(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如东和凤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如东和风”）	2,500,000.00	2,500,000.00
如东海翔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如东海翔”）	9,000,000.00	9,000,000.00
合计	11,500,000.00	11,5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应收股利为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本集团认为上述应收股利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因此未计提坏账准备。

(8)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85,553,104.74	99,464,300.18
其中：1年以内	85,553,104.74	99,464,300.18
1至2年	7,810,280.22	33,060,520.06
2至3年	32,907,794.62	755,542.40
3至4年	592,976.75	155,682.00
4至5年	71,125.00	674,230.35
5年以上	822,743.90	978,430.54
合计	127,758,025.23	135,088,705.53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按性质分类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80,104,949.45	90,217,364.28
应收土地保证金	20,000,000.00	20,000,000.00
应收土地征收补偿款	11,220,000.00	11,220,000.00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员工备用金	10,386,439.40	9,475,840.49
其他	6,046,636.38	4,175,500.76
合计	127,758,025.23	135,088,705.53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1,220,000.00	24.44	-	-	31,22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6,538,025.23	75.56	3,573,544.99	3.70	92,964,480.24
合计	127,758,025.23	100.00	3,573,544.99	2.80	124,184,480.24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1,220,000.00	23.11	-	-	31,22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3,868,705.53	76.89	2,980,049.51	2.87	100,888,656.02
合计	135,088,705.53	100.00	2,980,049.51	2.21	132,108,656.02

于2025年12月31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应收土地保证金	20,000,000.00	-	-	注
应收土地征收补偿款	11,220,000.00	-	-	注
合计	31,220,000.00	-	-	

注：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应收土地保证金及应收土地征收补偿款为单项计提坏账准备，认为上述应收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因此未计提坏账准备。

于2025年12月31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押金和保证金	80,104,949.45	3,573,544.99	4.46
员工备用金	10,386,439.40	-	-
其他	6,046,636.38	-	-
合计	96,538,025.23	3,573,544.99	-

其他应收款按照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及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2,085,927.88	-	894,121.63	2,980,049.51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955,505.82	-	526,145.86	2,481,651.68
本期转回	1,506,949.66	-	381,206.54	1,888,156.2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2,534,484.04	-	1,039,060.95	3,573,544.99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1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980,049.51	2,481,651.68	1,888,156.20	-	-	3,573,544.99
合计	2,980,049.51	2,481,651.68	1,888,156.20	-	-	3,573,544.9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于2025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1	20,000,000.00	15.65	土地保证金	2年至3年	-
其他应收款 2	20,000,000.00	15.65	投标保证金	1年以内	460,721.69
其他应收款 3	11,220,000.00	8.78	土地征收补偿款	2年至3年	-
其他应收款 4	10,665,768.05	8.35	投标保证金	1年以内	630,989.40
其他应收款 5	5,900,000.00	4.62	投标保证金	1年以内	597,669.73
合计	67,785,768.05	53.05	/	/	1,689,380.82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016,861,023.48	200,450,909.85	1,816,410,113.63	889,943,615.38	148,029,115.10	741,914,500.28
在产品	759,926,893.43	10,576,197.18	749,350,696.25	198,555,275.07	12,395,901.76	186,159,373.31
合同履约成本	62,943,276.07	1,862,600.00	61,080,676.07	14,604,075.38	1,862,600.00	12,741,475.38
产成品	1,737,712,670.30	286,032,314.52	1,451,680,355.78	852,955,937.18	81,348,887.74	771,607,049.44
合计	4,577,443,863.28	498,922,021.55	4,078,521,841.73	1,956,058,903.01	243,636,504.60	1,712,422,398.41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48,029,115.10	52,421,794.75	-	-	-	200,450,909.85
在产品	12,395,901.76	3,085,747.44	-	4,905,452.02	-	10,576,197.18
合同履约成本	1,862,600.00	-	-	-	-	1,862,600.00
产成品	81,348,887.74	245,758,586.43	-	41,075,159.65	-	286,032,314.52
合计	243,636,504.60	301,266,128.62	-	45,980,611.67	-	498,922,021.55

本期减少金额中转回或转销皆为转销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存货可变现净值确认的依据是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合同履约成本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本集团预计履行向部分客户销售风力发电机组合同的成本超过预计收入而产生预计亏损。本集团已就尚未履行完毕的销售合同，计提了相关存货跌价准备，并且按预计亏损超过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由于预计发货进度均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内，列示为其他流动负债。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2025年度，本集团合同履约成本年末账面价值根据流动性列示于存货。

10. 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未到期产品销售款	12,052,173,689.86	170,464,354.44	11,881,709,335.42	10,414,995,036.66	152,482,458.81	10,262,512,577.85
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 的合同资产	-6,191,620,112.69	-87,573,457.89	-6,104,046,654.80	-5,567,260,442.22	-81,508,398.04	-5,485,752,044.18
合计	5,860,553,577.17	82,890,896.55	5,777,662,680.62	4,847,734,594.44	70,974,060.77	4,776,760,533.67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单项计提的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12,052,173,689.86	170,464,354.44	1.41
合计	12,052,173,689.86	170,464,354.44	1.4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10,414,995,036.66	152,482,458.81	1.46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原因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52,482,458.81	59,472,214.14	41,490,318.51	-	-	170,464,354.44	
合计	152,482,458.81	59,472,214.14	41,490,318.51	-	-	170,464,354.44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7,742,157.63	7,949,215.96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合计	7,742,157.63	7,949,215.96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164,522,170.23	78,572,296.35
待抵扣进项税额	726,747,165.60	396,073,365.60
已开票增值税销项税	293,984,935.21	473,194,392.83
预缴企业所得税	83,639,146.17	77,865,223.23
其他	223,626.37	825,032.36
合计	1,269,117,043.58	1,026,530,310.37

其他说明

于 2025 年度，合同取得成本本年确认的摊销金额为 61,574,497.23 元，减值准备余额为 12,531,855.77 元，年末账面价值根据流动性列示于其他流动资产。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45,405,987.33	723,235.38	44,682,751.95	52,307,962.60	848,294.80	51,459,667.80	2.54%-3.60%
应收租赁保证金	5,050,000.00	-	5,050,000.00	5,050,000.00	-	5,05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853,232.72	-111,075.09	-7,742,157.63	-8,067,327.28	-118,111.32	-7,949,215.96	
合计	42,602,754.61	612,160.29	41,990,594.32	49,290,635.32	730,183.48	48,560,451.84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050,000.00	10.01	-	-	5,050,000.00	5,050,000.00	8.80	-	-	5,050,000.00
其中：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050,000.00	10.01	-	-	5,050,000.00	5,050,000.00	8.80	-	-	5,05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5,405,987.33	89.99	723,235.38	1.59	44,682,751.95	52,307,962.60	91.20	848,294.80	1.62	51,459,667.8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5,405,987.33	89.99	723,235.38	1.59	44,682,751.95	52,307,962.60	91.20	848,294.80	1.62	51,459,667.80
合计	50,455,987.33	100.00	723,235.38	1.43	49,732,751.95	57,357,962.60	100.00	848,294.80	1.48	56,509,667.8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应收租赁保证金为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本集团认为上述应收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因此未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未逾期	45,405,987.33	723,235.38	1.59
合计	45,405,987.33	723,235.38	1.5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848,294.80		125,059.42	-	-	723,235.38
合计	848,294.80		125,059.42	-	-	723,235.3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账面价 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 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一重上电（齐齐哈尔市）新能源有限公司（“一重上电”）（注1）	321,111,471.76	60,000,000.00	-	-	-	-	-	-	-381,111,471.76	-	-
小计	321,111,471.76	60,000,000.00	-	-	-	-	-	-	-381,111,471.76	-	-
二、联营企业											
一重上电（注1）	-	60,000,000.00	-	229,808,958.78	-	-	124,667,843.85	-	381,111,471.76	546,252,586.69	-
上海电气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电气新能源发展”）（注2）	356,944,046.47	-	-	-2,229,162.51	-	1,282,359.98	-	-	-	355,997,243.94	-
中复连众风电科技有限公司（“中复连众”）	78,709,422.88	-	-	-536,335.51	-	-	-	-	-	78,173,087.37	-
上海纳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纳塔新材料”）	53,803,721.92	23,750,000.00	-	-1,598,818.09	-	-	-	-	-	75,954,903.83	-
国家电投集团安徽池州新能源有限公司（“池州新能源”）	6,644,283.55	-	-	7,649,263.74	-	-	-	-	-	14,293,547.29	-
一重龙申（齐齐哈尔）复合材料有限公司（“一重龙申”）（注3）	-	-	-	-	-	-	-	-	-	-	-
一重（黑龙江）风电混塔有限公司（“一重混塔”）	12,688,961.71	-	-	3,145,416.20	-	-	-	-	-	15,834,377.91	-
其他	94,700,115.98	9,800,100.00	7,474,558.67	-10,200,015.15	-	-	-	-	-	86,825,642.16	-
小计	603,490,552.51	93,550,100.00	7,474,558.67	226,039,307.46	-	1,282,359.98	124,667,843.85	-	381,111,471.76	1,173,331,389.19	-
合计	924,602,024.27	153,550,100.00	7,474,558.67	226,039,307.46	-	1,282,359.98	124,667,843.85	-	-	1,173,331,389.19	-

其他说明

本集团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相关信息见附注八、3。

注 1：一重上电召开股东会并经股东会批准修改公司章程，将原需由股东会表决一致方能通过的部分关键经营事项调整为由董事会审议表决，并将董事会人员由原 3 人调整为 5 人，其中本公司派出董事为 1 人，对董事会表决具有重大影响。因此，本集团对一重上电的长期股权投资从合营企业转为联营企业。

注 2：于 2025 年度，电气股份对本集团联营企业电气新能源发展增资 372,486,151.00 元。该增资导致本集团对电气新能源发展的持股比例下降，但本集团仍对电气新能源发展具有重大影响，该项交易导致本集团资本公积增加 1,282,359.98 元。

注 3：于 2025 年度，本集团在确认一重龙申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详见附注八、3（6）。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上市股权投资	661,225,000.00	633,114,400.00
合计	661,225,000.00	633,114,4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公允价值变动	年末余额
如东海翔	245,300,800.00	28,010,466.00	-24,217,666.00	249,093,600.00
三峡新能源南通有限公司	109,268,100.00	-	6,888,000.00	116,156,100.00
三峡新能源如东有限公司	115,608,200.00	-	3,485,400.00	119,093,600.00
苏交控如东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84,773,800.00	-	8,544,400.00	93,318,200.00
如东和风	71,054,300.00	8,366,240.00	-5,096,040.00	74,324,500.00
静乐县新风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7,109,200.00	-	2,129,800.00	9,239,000.00
合计	633,114,400.00	36,376,706.00	-8,266,106.00	661,225,000.00

2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760,641,856.70	2,649,553,043.08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2,760,641,856.70	2,649,553,043.0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96,667,457.48	2,717,739,610.23	11,992,403.10	117,889,959.08	4,244,289,429.89
2. 本期增加金额	34,986,501.05	411,924,521.83	864,589.72	4,584,717.97	452,360,330.57
(1) 购置	34,986,501.05	221,920,531.92	864,589.72	4,584,717.97	262,356,340.66
(2) 在建工程转入	-	190,003,989.91	-	-	190,003,989.91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6,196,089.89	1,519,931.81	4,079,539.85	21,795,561.55
(1) 处置或报废		16,196,089.89	1,519,931.81	4,079,539.85	21,795,561.55
4. 期末余额	1,431,653,958.53	3,113,468,042.17	11,337,061.01	118,395,137.20	4,674,854,198.9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71,641,252.71	1,226,360,140.49	9,365,291.57	84,872,310.70	1,592,238,995.47
2. 本期增加金额	68,161,369.17	260,568,014.98	930,536.12	9,173,077.87	338,832,998.14
(1) 计提	68,161,369.17	260,568,014.98	930,536.12	9,173,077.87	338,832,998.14
3. 本期减少金额		13,828,917.37	1,453,713.10	4,074,412.27	19,357,042.74
(1) 处置或报废		13,828,917.37	1,453,713.10	4,074,412.27	19,357,042.74
4. 期末余额	339,802,621.88	1,473,099,238.10	8,842,114.59	89,970,976.30	1,911,714,950.8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2,497,391.34	-	-	2,497,391.34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 期末余额	-	2,497,391.34	-	-	2,497,391.34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91,851,336.65	1,637,871,412.73	2,494,946.42	28,424,160.90	2,760,641,856.70
2. 期初账面价值	1,125,026,204.77	1,488,882,078.40	2,627,111.53	33,017,648.38	2,649,553,043.08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10,902,824.82
机器设备	8,329,730.47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121,871,236.06	10,849,991.15	132,721,227.21
购置		244,370.80	244,370.80
年末余额	121,871,236.06	11,094,361.95	132,965,598.01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5,484,205.62	1,448,715.56	6,932,921.18
计提	5,484,205.62	1,315,915.92	6,800,121.54
年末余额	10,968,411.24	2,764,631.48	13,733,042.72
账面价值			
年末	110,902,824.82	8,329,730.47	119,232,555.29
年初	116,387,030.44	9,401,275.59	125,788,306.03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滨海基地厂房	137,294,186.10	正在办理中
定西综合楼	1,925,334.08	正在办理中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2025年度，本集团部分公司出现经营性亏损，相关机器设备存在减值迹象，因而本集团将上述机器设备所属经营实体的长期经营资产作为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经比较该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后，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由于可收回金额大于账面价值，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58,353,485.10	226,871,231.34
合计	458,353,485.10	226,871,231.3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浙江之华储能项目	148,489,208.37		148,489,208.37	18,485,530.00		18,485,530.00
山东半岛 N2 场址 海上风电项目	133,913,697.88		133,913,697.88	1,898,672.85		1,898,672.85
江苏滨海测试基地 项目	57,458,849.56		57,458,849.56	136,224,375.47		136,224,375.47
浙江金华市杭坪镇 50MW 分散式风电项 目	11,484,202.64		11,484,202.64	-		-
其他	107,007,526.65		107,007,526.65	27,224,063.41		27,224,063.41
海上风电机组柔性 化生产技改项目	-		-	43,038,589.61		43,038,589.61
合计	458,353,485.10		458,353,485.10	226,871,231.34		226,871,231.3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浙江之华储能项目	600,000,000.00	18,485,530.00	130,003,678.37	-	-	148,489,208.37	24.75	24.75%				自有
山东半岛 N2 场址海上风电项目	600,000,000.00	1,898,672.85	132,015,025.03	-	-	133,913,697.88	22.32	22.32%				自有
江苏滨海测试基地项目	629,000,000.00	136,224,375.47	57,689,879.56	136,455,405.47	-	57,458,849.56	78.07	78.07%				自有
浙江金华市杭坪镇 50MW 分散式风电项目	276,450,000.00	-	11,484,202.64	-	-	11,484,202.64	4.15	4.15%				自有
海上风电机组柔性化生产技改项目	85,990,000.00	43,038,589.61	412,664.58	43,451,254.19	-	-						自有
其他	/	27,224,063.41	93,417,339.81	10,097,330.25	3,536,546.32	107,007,526.65						自有
合计	2,191,440,000.00	226,871,231.34	425,022,789.99	190,003,989.91	3,536,546.32	458,353,485.10	/	/			/	/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为本年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99,299,329.91	-	699,299,329.91
2. 本期增加金额	159,782,861.69	3,406,988.58	163,189,850.27
(1) 本年增加	159,782,861.69	3,406,988.58	163,189,850.27
3. 本期减少金额	5,087,049.03	-	5,087,049.03
(1) 本年减少	5,087,049.03	-	5,087,049.03
4. 期末余额	853,995,142.57	3,406,988.58	857,402,131.1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44,630,988.20	-	344,630,988.20
2. 本期增加金额	93,826,813.51	511,048.29	94,337,861.80
(1) 计提			
(2) 本年增加	93,826,813.51	511,048.29	94,337,861.80
3. 本期减少金额	5,087,049.03	-	5,087,049.03
(1) 处置			
(2) 本年减少	5,087,049.03	-	5,087,049.03
4. 期末余额	433,370,752.68	511,048.29	433,881,800.9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1,842,059.38	-	11,842,059.38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	-	-
4. 期末余额	11,842,059.38	-	11,842,059.38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08,782,330.51	2,895,940.29	411,678,270.80
2. 期初账面价值	342,826,282.33	-	342,826,282.33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 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38,847,627.23	8,692,357.19	260,507,587.99	608,047,572.41
2. 本期增加金额	1,504,576.77	-	-	1,504,576.77
(1) 购置	1,504,576.77	-	-	1,504,576.77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3,916,494.80	-	-	13,916,494.80
(1) 处置	13,916,494.80	-	-	13,916,494.80
4. 期末余额	326,435,709.20	8,692,357.19	260,507,587.99	595,635,654.3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0,561,858.65	7,954,333.89	256,175,778.81	284,691,971.35
2. 本期增加金额	6,581,192.47	344,336.25	2,314,480.00	9,240,008.72
(1) 计提	6,581,192.47	344,336.25	2,314,480.00	9,240,008.72
3. 本期减少金额	672,630.60	-	-	672,630.60
(1) 处置	672,630.60	-	-	672,630.60
4. 期末余额	26,470,420.52	8,298,670.14	258,490,258.81	293,259,349.4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	-	-	-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99,965,288.68	393,687.05	2,017,329.18	302,376,304.91
2. 期初账面价值	318,285,768.58	738,023.30	4,331,809.18	323,355,601.0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5 年度，本集团的开发支出未确认为无形资产，全部计入研发费用，无重大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商誉 - 吸收合并风能装备	7,293,123.00					7,293,123.00
合计	7,293,123.00					7,293,123.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该商誉系本公司于以前年度吸收合并风能装备（见附注一）相关的商誉。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在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本集团将相关资产或资产组组合（含商誉）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如果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相关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由于可收回金额大于账面价值，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赁资产改良支出	7,812,190.56	10,679,560.67	5,207,893.08		13,283,858.15
合计	7,812,190.56	10,679,560.67	5,207,893.08		13,283,858.15

其他说明：

无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46,435,497.78	146,367,741.22	649,798,351.95	102,219,782.0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32,637,517.53	19,895,627.63	141,206,124.66	21,221,955.57
可抵扣亏损	5,324,077,470.73	804,999,957.81	4,534,620,469.04	692,754,745.42
预计负债	2,222,165,229.86	333,324,784.48	2,638,877,864.72	395,831,679.70
应付暂估	1,667,852,698.11	267,808,287.04	1,385,123,186.20	223,690,774.94
租赁负债	382,122,443.36	79,289,433.22	367,340,292.50	67,587,401.21
预提费用	291,801,145.52	43,770,171.83	289,050,377.45	44,221,611.13
递延收益	33,415,969.48	6,127,965.72	22,871,791.25	4,709,490.01
预计合同亏损	11,065,354.26	1,659,803.14	347,805,378.20	52,170,806.73
合计	11,011,573,326.63	1,703,243,772.09	10,376,693,835.97	1,604,408,246.7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411,678,270.80	86,678,390.09	332,494,360.72	62,359,363.72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6,151,537.09	922,730.56	14,417,643.09	2,162,646.46
合计	417,829,807.89	87,601,120.65	346,912,003.81	64,522,010.1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87,601,120.65	1,615,642,651.44	64,522,010.18	1,539,886,236.58
递延所得税负债	87,601,120.65	-	64,522,010.18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2,663,910,970.68	1,927,586,639.37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35,899,954.04	133,943,381.75
合计	2,999,810,924.72	2,061,530,021.12

本集团认为未来不是很可能产生用于抵扣上述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因此未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6年	65,471,330.92	65,471,330.92	
2027年	4,452,575.66	4,452,575.66	
2028年	58,508,898.22	58,508,898.22	
2029年	103,771,124.27	103,771,124.27	
2033年	1,044,484,644.33	1,044,484,644.33	
2034年	650,898,065.97	650,898,065.97	
2035年	736,324,331.31	-	
合计	2,663,910,970.68	1,927,586,639.3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境外子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可能产生的纳税影响，由于本集团能够自主决定其股利分配政策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没有股利分配的计划，亦没有处置该等子公司的意图，故本集团未就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6,191,620,112.69	87,573,457.89	6,104,046,654.80	5,567,260,442.22	81,508,398.04	5,485,752,044.18
其他	42,915,328.37	-	42,915,328.37	68,970,133.65	-	68,970,133.65
合计	6,234,535,441.06	87,573,457.89	6,146,961,983.17	5,636,230,575.87	81,508,398.04	5,554,722,177.83

其他说明：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合同资产主要为未到合同收款期的质保金等款项，减值准备情况见附注五、10。

3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	注1				
固定资产	218,743,526.86	192,004,035.34	抵押	注2	109,166,791.53	103,490,124.02	抵押	注2
无形资产	29,050,663.80	27,225,548.23	抵押	注3	10,819,249.74	10,334,751.23	抵押	注3
其中：数据资源								
合计	257,794,190.66	229,229,583.57	/	/	119,986,041.27	113,824,875.25	/	/

其他说明：

注1：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以账面价值为10,000,000.00元的货币资金作为履约保函保证金。

注2：于2025年12月31日，银行抵押借款系由本集团下属子公司上海电气风电叶片科技（洮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风电洮南叶片”）以账面价值为99,717,086.55元的固定资产厂房作抵押取得的借款，利息每季度支付一次，本金将于2023年至2030年期间分期偿还。

于2025年12月31日，银行抵押借款系本集团下属子公司会宁之恒以电费收益权作为质押并以账面价值为92,286,948.79元（2024年12月31日：103,490,124.02元）的固定资产厂房及机器设备，利息每季度支付一次，本金将于2024年至2037年期间分期偿还。

注3：于2025年12月31日，银行抵押借款系由本集团下属子公司风电洮南叶片以账面价值为17,107,143.53元的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作抵押取得的借款，利息每季度支付一次，本金将于2023年至2030年期间分期偿还。

于2025年12月31日，银行抵押借款系由本集团下属子公司上海电气风电（张掖）叶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风电张掖叶片”）以账面价值为10,118,404.70元的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作抵押（2024年12月31日：10,334,751.23元）取得的借款，利息每季度支付一次，本金将于2024年至2030年期间分期偿还。

32.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81,825,067.39	303,730,462.57
贴现借款	-	3,026,676.09
合计	81,825,067.39	306,757,138.6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以应收票据贴现获取的短期银行借款（2024年12月31日：3,026,676.09元）。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信用借款年利率为2.58%，不存在逾期信用借款（2024年12月31日：2.26%）。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327,067,381.11	871,072,010.52
银行承兑汇票	2,354,980,479.13	1,764,244,502.72
合计	3,682,047,860.24	2,635,316,513.24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元。

36.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及劳务款	14,579,776,792.26	10,224,847,895.16
合计	14,579,776,792.26	10,224,847,895.16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质保金	429,505,279.40	尚未到期
合计	429,505,279.4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2025年12月31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为429,505,279.40元（2024年12月31日：535,686,907.51元），主要为未到期的质保金。由于尚未到期，该等款项尚未偿付。

37. 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及劳务款	4,116,562,501.08	2,216,760,073.11
合计	4,116,562,501.08	2,216,760,073.11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2025年度，本集团包括在期初账面价值中的1,353,803,597.73元合同负债转入营业收入，全部为销售商品和提供服务收入（2024年度：680,361,140.23元）。

39. 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33,645,158.19	613,289,711.08	614,770,119.22	232,164,750.0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106,791.05	68,473,684.57	68,097,430.09	5,483,045.53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38,751,949.24	681,763,395.65	682,867,549.31	237,647,795.58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7,664,534.71	513,412,878.82	515,005,278.14	226,072,135.39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二、职工福利费	2,429,381.90	457,260.80	457,260.80	2,429,381.90
三、社会保险费	3,389,885.54	44,074,751.05	43,927,071.09	3,537,565.50
其中：医疗保险费	3,064,830.79	41,027,870.44	40,857,651.99	3,235,049.24
工伤保险费	325,054.75	2,849,862.99	2,872,401.48	302,516.26
生育保险费	-	197,017.62	197,017.62	-
四、住房公积金	-	45,208,526.20	45,208,526.2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8,916.59	9,326,876.88	9,358,107.66	37,685.81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92,439.45	809,417.33	813,875.33	87,981.45
合计	233,645,158.19	613,289,711.08	614,770,119.22	232,164,750.0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894,871.90	66,359,384.38	66,057,591.03	5,196,665.25
2、失业保险费	211,919.15	2,114,300.19	2,039,839.06	286,380.28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5,106,791.05	68,473,684.57	68,097,430.09	5,483,045.5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4,494,553.11	102,540,091.00
企业所得税	27,757,455.13	32,167,567.83
其他	351,167.66	438,807.72
合计	102,603,175.90	135,146,466.55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651,412,164.34	491,885,213.74
合计	651,412,164.34	491,885,213.7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销售佣金	150,131,172.46	86,368,153.18
应付工程款	148,046,635.97	45,856,474.82
应付中标服务费	129,451,023.17	116,442,516.35
应付劳务费	70,433,520.66	66,216,567.28
应付运费及保险费	53,411,618.49	38,965,574.30
应付租赁费	52,659,485.60	30,264,722.08
应付关联方	21,927,081.84	4,677,888.33
应付中介服务费	14,365,557.97	7,892,537.88
应付技术提成费	4,092,846.47	90,600,098.37
其他	6,893,221.71	4,600,681.15
合计	651,412,164.34	491,885,213.74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技术提成费、销售佣金和中标服务费等	106,757,372.57	该等款项尚未结清。
合计	106,757,372.5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2025年12月31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为106,757,372.57元（2024年12月31日：109,058,879.86元），主要为技术提成费、销售佣金和中标服务费等，该等款项尚未结清。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五、45）	1,639,569,827.94	1,097,782,883.53
一年内到期的产品质量保证准备（附注五、50）	676,599,372.61	722,683,416.68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五、47）	68,597,794.22	79,438,373.08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附注五、46）	1,660,547.95	766,063,688.53
合计	2,386,427,542.72	2,665,968,361.82

其他说明：

无

44.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估增值税	242,325,782.85	285,428,572.93
预计合同亏损	11,065,354.26	349,551,903.92
合计	253,391,137.11	634,980,476.8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预计合同亏损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年末余额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349,551,903.92	-	-153,204,993.70	-185,281,555.96	11,065,354.26

本集团预计向部分客户销售风力发电机组合同的履行成本超过预计收入而产生预计亏损。本集团已就尚未履行完毕的销售合同，计提了相关存货跌价准备，并且按预计亏损超过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由于预计发货进度均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内，列示为其他流动负债。

在亏损合同履行时，对应冲减预计合同亏损余额，并相应冲减营业成本。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25 沪风电 SCP001 (科创债)	100.00	1.76	2025/6/19	193 天	1,200,000,000.00	-	1,200,000,000.00	11,322,666.67	-155,105.03	1,211,167,561.64	-	
合计	/	/	/	/	1,200,000,000.00	-	1,200,000,000.00	11,322,666.67	-155,105.03	1,211,167,561.64	-	/

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2024】SCP297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25年6月发行公司债券。此债券采用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固定年利率为1.76%,已于2025年12月30日一次性还本付息1,211,167,561.64元。

45.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	-
信用借款	2,749,705,721.40	3,172,955,031.73
抵押借款(附注五、31注2及注3)	189,408,004.44	129,145,747.23
质押借款(附注五、31注2)	69,516,591.40	71,971,128.0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39,569,827.94	-1,097,782,883.53
合计	1,369,060,489.30	2,276,289,023.49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上述借款的年利率为1.99%至2.95%,不存在逾期长期借款(2024年12月31日:2.40%至3.55%)。

46.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债券	1,001,076,107.60	766,063,688.5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60,547.95	-766,063,688.53
合计	999,415,559.65	-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元)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25沪风电MTN002 (科创债)	100.00	2.09	2025/12/1	3年	1,000,000,000.00	-	1,000,000,000.00	1,660,547.95	-584,440.35	-	1,001,076,107.60	
合计	/	/	/	/	1,000,000,000.00	-	1,000,000,000.00	1,660,547.95	-584,440.35	-	1,001,076,107.60	/

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2024】MTN914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25年12月发行公司债券。此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固定年利率为2.09%，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将于一年内支付的应付债券为1,660,547.95元，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见附注五、43。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395,834,981.96	369,232,219.6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附注五、43）	-68,597,794.22	-79,438,373.08
合计	327,237,187.74	289,793,846.58

其他说明：

无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2,222,165,229.86	2,638,877,864.72	
将于一年内支付的产品质量保证准备	-676,599,372.61	-722,683,416.68	
合计	1,545,565,857.25	1,916,194,448.04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初余额	2,638,877,864.72
本年增加	1,225,874,680.97
本年减少	-1,642,587,315.83
合计	2,222,165,229.86
减：将于一年内支付的产品质量保证准备	-676,599,372.61
总计	1,545,565,857.25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附注九）	30,771,791.25	23,164,425.00	11,820,246.77	42,115,969.48	
其他	17,723,312.37	6,080,436.84	5,200,796.04	18,602,953.17	
合计	48,495,103.62	29,244,861.84	17,021,042.81	60,718,922.6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人民币普通股	1,333,333,400.00	-	-	-	-	-	1,333,333,400.00
股份总数	1,333,333,400.00	-	-	-	-	-	1,333,333,400.00

其他说明：

无

54. 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104,748,863.95	-	-	5,104,748,863.95
其他资本公积	-	-	-	-
股份支付	16,336,601.53	-	-	16,336,601.53
其他（注）	17,028,666.64	1,282,359.98	-	18,311,026.62
合计	5,138,114,132.12	1,282,359.98	-	5,139,396,492.1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于 2025 年度，电气股份对本集团联营企业电气新能源发展增资导致本集团对电气新能源发展的持股比例下降，使得资本公积增加 1,282,359.98 元，详见附注五、17。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36,694.48	314,156.13	-			314,156.13	-	-722,538.35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036,694.48	314,156.13	-			314,156.13	-	-722,538.35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036,694.48	314,156.13	-			314,156.13	-	-722,538.35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2024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4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年初余额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其他综合收益转留存收益	年末余额	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其他综合收益本年转出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58,369.32	-778,325.16	-	-1,036,694.48	-778,325.16	-	-	-778,325.16	-
合计	-258,369.32	-778,325.16	-	-1,036,694.48	-778,325.16	-	-	-778,325.16	-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74,675,595.99	44,765,786.77	28,534,312.01	90,907,070.75
合计	74,675,595.99	44,765,786.77	28,534,312.01	90,907,070.7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集团根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提取的专项储备，用于安全生产支出。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5,530,194.20	-	-	95,530,194.20
合计	95,530,194.20	-	-	95,530,194.2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

于2025年度，本公司亏损，故未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529,421,503.78	-744,636,102.8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529,421,503.78	-744,636,102.88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88,915,346.47	-784,785,400.9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2,518,336,850.25	-1,529,421,503.7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625,003,700.79	12,987,544,508.18	10,373,541,573.98	9,667,852,915.17
其他业务	56,190,482.83	36,657,181.76	64,478,959.31	51,552,158.87
合计	13,681,194,183.62	13,024,201,689.94	10,438,020,533.29	9,719,405,074.04

其他说明：

主营业务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度		2024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销售产品	13,118,463,154.95	12,563,397,869.62	9,934,295,983.36	9,344,594,070.63
提供服务	434,520,949.37	378,759,689.20	345,072,548.47	267,018,149.88
电力销售	72,019,596.47	45,386,949.36	94,173,042.15	56,240,694.66
合计	13,625,003,700.79	12,987,544,508.18	10,373,541,573.98	9,667,852,915.17

其他业务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度		2024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提供服务	29,437,482.12	14,686,702.74	50,721,351.41	42,125,999.81
租赁收入	14,467,280.40	12,146,246.36	-	-
销售材料	12,285,720.31	9,824,232.66	13,757,607.90	9,426,159.06
合计	56,190,482.83	36,657,181.76	64,478,959.31	51,552,158.87

(2) 营业收入和成本分解信息

与客户之间合同产生的营业收入分解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度			
	销售产品/材料	提供服务	电力销售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13,118,463,154.95	294,808,997.81	72,019,596.47	13,485,291,749.23
在某一时段确认	-	139,711,951.56	-	139,711,951.56
其他业务收入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12,285,720.31	29,437,482.12	-	41,723,202.43
合计	13,130,748,875.26	463,958,431.49	72,019,596.47	13,666,726,903.22
主营业务成本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12,563,397,869.62	269,151,190.32	45,386,949.36	12,877,936,009.30
在某一时段确认	-	109,608,498.88	-	109,608,498.88
其他业务成本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9,824,232.66	14,686,702.74	-	24,510,935.40
合计	12,573,222,102.28	393,446,391.94	45,386,949.36	13,012,055,443.58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度			
	销售产品/材料	提供服务	电力销售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9,934,295,983.36	56,371,347.16	94,173,042.15	10,084,840,372.67
在某一时段确认	-	288,701,201.31	-	288,701,201.31
其他业务收入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13,757,607.90	50,721,351.41	-	64,478,959.31
合计	9,948,053,591.26	395,793,899.88	94,173,042.15	10,438,020,533.29
主营业务成本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9,344,594,070.63	32,721,936.28	56,240,694.66	9,433,556,701.57
在某一时段确认	-	234,296,213.60	-	234,296,213.60
其他业务成本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9,426,159.06	42,125,999.81	-	51,552,158.87
合计	9,354,020,229.69	309,144,149.69	56,240,694.66	9,719,405,074.04

(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43,998,939,522.53元（2024年12月31日：34,328,096,888.59元），其中：

21,838,385,479.03元预计将于2026年度确认收入

22,160,554,043.50元预计将于2026年及以后确认收入

(6)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印花税	19,842,535.97	10,168,118.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6,005,831.22	1,779,624.55
教育费附加	2,793,357.25	1,009,077.85
地方教育费附加	1,862,238.18	717,587.21
其他	14,050,257.65	12,262,359.80
合计	44,554,220.27	25,936,767.57

其他说明：

无

6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133,441,045.68	109,819,271.16
专业服务费	49,016,639.48	18,630,794.49
代理费及佣金	47,800,733.29	31,231,180.33
差旅费	25,682,989.94	25,097,229.59
业务招待费	22,136,473.11	24,643,474.82
中标服务费	13,773,763.94	5,242,687.63
其他	40,512,293.83	35,421,834.77
合计	332,363,939.27	250,086,472.79

其他说明：

无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224,012,274.82	235,523,459.77
外部支持费	76,009,748.87	93,522,532.28
差旅费	25,656,476.13	22,184,807.46
使用权资产折旧	23,925,645.52	25,193,561.81
折旧及摊销	29,848,306.25	32,386,808.87
办公费	16,843,788.13	21,427,591.54
租赁费	5,872,696.22	855,811.88
修理费	10,643,878.01	2,028,525.83
业务招待费	5,823,526.76	5,286,447.58
动力能源	2,350,051.18	3,974,983.82
其他	26,897,901.00	50,460,517.04
合计	447,884,292.89	492,845,047.88

其他说明：

无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227,989,418.41	234,390,796.51
研发直接投入	223,702,232.63	270,001,671.18
委外研究及设计费	107,868,056.28	78,927,530.89
折旧及摊销	9,520,855.48	20,280,327.04
其他	27,380,392.09	19,318,094.34
合计	596,460,954.89	622,918,419.96

其他说明：

无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借款及债券利息支出（注）	107,636,212.92	134,732,394.83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21,169,050.77	17,661,724.42
资本化利息	-	-25,266.40
利息费用	128,805,263.69	152,368,852.85
利息收入	-16,184,557.70	-18,753,240.43
汇兑损益	9,842,290.55	-781,486.26
其他	34,204,207.27	33,398,079.31
合计	156,667,203.81	166,232,205.47

其他说明：

注：如附注五、32，本集团将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票据贴现取得的现金确认为短期借款，并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费用，计入借款利息支出。

6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		
厂区资产建设补贴	1,731,510.20	1,731,510.20
2024 年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	420,000.00
盐城市新能源产业融合专项资金	400,000.00	100,000.00
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2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加计抵减	-	29,505.48
上海紫竹高新技术产业扶持款	7,300,000.00	2,292,962.00
上海制造品牌项目	3,750,000.00	3,750,000.00
高端装备首台扶持项目补贴	-	2,000,000.00
上海市徐汇区新型工业化推进办公室产值补贴	2,570,000.00	-
深远海智慧型超大功率漂浮式风力发电机组研制和示范	2,111,700.56	-
海上风电制氢综合利用关键技术研发及工程示范	2,000,000.00	-
其他	13,159,082.61	7,587,001.30
合计	33,222,293.37	17,910,978.98

其他说明：

无

68.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36,424,406.16	6,460,524.56
处置子公司产生的收益	-	50,954,992.57
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损失	-354,166.16	-2,147,881.23
处置联营公司产生的收益	858.62	19,624.38
合计	236,071,098.62	55,287,260.28

其他说明：

无

69. 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负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266,106.00	1,446,412.86
合计	-8,266,106.00	1,446,412.86

其他说明：

无

7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负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1,464,289.04	-22,349,525.4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93,495.48	915,009.54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125,059.42	-848,294.80
合计	-51,932,725.10	-22,282,810.68

其他说明：

无

7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负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7,981,895.63	10,567,530.65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01,266,128.62	-124,490,256.45
合同取得成本减值损失	-5,605,929.05	-13,668,306.44
合计	-324,853,953.30	-127,591,032.24

其他说明：

无

7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负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268,577.20	5,169,749.78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2,510,817.40	2,797,619.57
合计	-2,242,240.20	7,967,369.35

其他说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入2025年度非经常性损益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268,577.20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2,510,817.40
合计	-2,242,240.20

74.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保险理赔所得	-	3,973,096.05	-
其他	1,876,075.03	10,524,507.94	1,876,075.03
合计	1,876,075.03	14,497,603.99	1,876,075.0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赔偿支出	14,638.49	629,476.26	14,638.49
报废损失	-	8,120,227.01	-
其他	24,577.40	1,130,868.33	24,577.40
合计	39,215.89	9,880,571.60	39,215.89

其他说明：

无

76. 费用按性质分类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度	2024年度
原材料耗用	12,311,868,731.67	8,475,879,717.74
产成品及在产品存货变动	-1,492,108,963.15	-537,788,391.38

	2025年度	2024年度
产品质量保证费用支出	1,225,874,680.97	972,383,228.97
职工薪酬费用	681,763,395.65	688,599,302.53
外部支持费	553,413,004.94	456,191,148.11
折旧及摊销	353,280,899.94	345,866,974.43
研发直接投入	223,702,232.63	270,001,671.18
委外研究及设计费	107,868,056.28	78,927,530.89
使用权资产折旧	94,337,861.80	75,707,252.10
差旅费	79,702,035.66	74,865,721.25
租赁费	53,159,474.38	53,482,564.50
专业服务费	49,016,639.48	18,630,794.49
代理费及佣金	47,800,733.29	31,231,180.33
办公费	35,795,491.05	39,707,296.32
中标服务费	13,773,763.94	5,242,687.63
其他	61,662,838.46	36,326,335.58
合计	14,400,910,876.99	11,085,255,014.67

77.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0,979,478.78	33,267,898.98
递延所得税费用	-75,756,414.86	-149,546,770.43
合计	-44,776,936.08	-116,278,871.4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37,102,890.92	-902,048,243.4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5,565,433.64	-135,307,236.52
由符合条件的支出而产生的税收优惠	-87,078,558.94	-90,108,577.9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443,555.26	9,211,850.66
所得税汇算清缴差异	4,626,207.05	1,946,589.8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004,577.05	6,272,064.5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及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232,575.93	-16,352,291.8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82,025,293.07	108,058,729.75
所得税费用	-44,776,936.08	-116,278,871.4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8. 每股收益**(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亏损除以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988,915,346.47	-784,785,400.90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1,333,333,400.00	1,333,333,400.00
基本每股收益	-0.74	-0.59
其中：		
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0.74	-0.59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根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于 2025 年度及 2024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79.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57

80.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集团不存在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情况，重大的现金流量项目列示如下：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押金及保证金	225,120,186.93	191,260,042.06
政府补助	44,566,111.60	22,112,349.66
利息收入	16,184,557.70	18,753,240.43
保险公司赔款	-	3,446,489.69
其他	965,476.12	2,560,496.51
合计	286,836,332.35	238,132,618.3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押金及保证金	216,775,048.68	240,817,976.34
差旅费	79,702,035.66	74,865,721.25
租赁及物业费	76,179,194.13	67,861,732.59
业务招待费	39,895,196.13	40,136,390.16
银行手续费	11,209,873.89	6,178,083.16
动力能源费	2,350,051.18	3,974,983.82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142,248,893.75	78,651,883.55
合计	568,360,293.42	512,486,770.8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	157,756,138.74	86,213,745.37
发行费用	-	810,000.00
合计	157,756,138.74	87,023,745.3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于 2025 年度，本集团支付的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为 210,915,613.12 元（2024 年度：139,696,309.87 元），除计入筹资活动的偿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以外，其余现金流出均计入经营活动。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及长期借（含一年内到期）	3,680,829,045.68	817,939,777.91	86,684,565.54	1,491,971,328.41	3,026,676.09	3,090,455,384.63
应付债券（含一年内到期）	766,063,688.53	999,400,000.00	9,462,419.07	773,850,000.00	-	1,001,076,107.60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租赁负债 (含一年内到期)	369,232,219.66	-	184,358,901.04	157,756,138.74	-	395,834,981.96
其他流动 负债-超短 期融资券	-	1,199,678,333.33	11,489,228.31	1,211,167,561.64	-	-
合计	4,816,124,953.87	3,017,018,111.24	291,995,113.96	3,634,745,028.79	3,026,676.09	4,487,366,474.19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8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92,325,954.84	-785,769,372.03
加：资产减值准备	324,853,953.30	127,591,032.24
信用减值损失	51,932,725.10	22,282,810.6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38,832,998.14	333,265,557.16
无形资产摊销	9,240,008.72	8,683,404.75
使用权资产摊销	94,337,861.80	75,707,252.1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207,893.08	3,918,012.5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266,106.00	-1,446,412.8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42,240.20	-7,967,369.3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7,592,555.15	153,477,972.6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6,425,264.78	-57,435,141.5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5,756,414.86	-149,546,770.4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67,365,571.94	-67,148,229.9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76,584,260.20	-2,414,645,976.2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366,968,214.46	2,791,457,296.96
专项储备的增加	16,789,005.46	10,920,982.14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7,806,094.79	43,345,048.8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当期新增的使用权资产	163,189,850.27	129,986,058.01
背书银行/商业承兑汇票支付存货采购款	396,331,973.42	429,165,073.41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531,329,923.78	3,004,695,212.5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004,695,212.56	2,210,713,942.4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3,365,288.78	793,981,270.1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适用 不适用**(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

其他说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 年度
本年处置子公司于本年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00,809,0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058,689.05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99,750,310.95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531,329,923.78	3,004,695,212.56
其中：库存现金	2,531,329,923.78	3,004,695,212.56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31,329,923.78	3,004,695,212.5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2.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3. 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欧元	91,084.55	8.2355	750,126.81
美元	10,189,617.60	7.0288	71,620,784.19
丹麦克朗	9,044,307.84	1.1018	9,965,018.38
其他应收款	-	-	-
其中：丹麦克朗	455,130.88	1.1018	501,463.20
应付账款			
其中：欧元	547,325.05	8.2355	4,507,495.45
美元	295,256.41	7.0288	2,075,298.25
丹麦克朗	4,651,848.12	1.1018	5,125,406.26
英镑	2.00	9.4346	18.87
日元	1,000,000.00	0.0448	44,800.00
其他应付款			
其中：欧元	496,976.08	8.2355	4,092,846.51
美元	264,862.53	7.0288	1,861,665.75

其他说明：

上述外币货币性项目中的外币是指除人民币之外的所有货币，其范围与附注十、1.（1）中的外币项目不同。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4. 租赁**(1) 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将房屋及建筑物和机器设备用于出租，租赁期为1年至2年，形成经营租赁。部分租赁合同包含续租选择权、终止选择权和可变租金的条款。因预计存在二手市场，租赁资产余值风险不重大。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损益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及建筑物	6,909,583.54	-
机器设备	7,557,696.86	-
合计	14,467,280.40	-

根据与承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未折现最低租赁收款额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度	2024年度
1年以内（含1年）	4,757,516.67	-
合计	4,757,516.67	-

经营租出固定资产，参见附注五、21。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2)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度	2024年度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21,169,050.77	17,661,724.42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费用	53,159,474.38	53,482,564.50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210,915,613.12	139,696,309.87

本集团承租的租赁资产包括经营过程中使用的房屋及建筑物和机器设备，房屋及建筑物的租赁期通常为1至5年，机器设备的租赁期通常为5年。租赁合同通常约定本集团不能将租赁资产进行转租。少数租赁合同包含续租选择权和终止选择权的条款。

于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已签订但尚未开始执行的租赁合同相关的租赁付款额。

使用权资产，参见附注五、25；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简化处理，参见附注三、36；租赁负债，参见附注五、47。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费用 53,159,474.38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210,915,613.12(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 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227,989,418.41	234,390,796.51
研发直接投入	223,702,232.63	270,001,671.18
委外研究及设计费	107,868,056.28	78,927,530.89
折旧及摊销	9,520,855.48	20,280,327.04
其他	27,380,392.09	19,318,094.34
合计	596,460,954.89	622,918,419.96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596,460,954.89	622,918,419.96
资本化研发支出	-	-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新设子公司

于2025年度，本集团因新设立而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清单如下：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直接	间接	
上电托里县新能源有限公司（“托里县新能源”）	新疆	新疆塔城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	人民币5,000,000
上电（克拉玛依）新能源有限公司（“克拉玛依新能源”）	新疆	新疆克拉玛依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	人民币5,000,000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贵州）有限公司（“风电贵州”）	贵州	贵州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	制造业	100.00	-	人民币20,000,000
阿荣旗兴合新能源有限公司（“阿荣旗新能源”）	内蒙古	内蒙古呼伦贝尔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	80.00	人民币1,000,000
上电（北海）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北海新能源”）	广西	广西北海	制造业	100.00	-	人民币10,000,000
上电之榆（榆林）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榆林新能源”）	陕西	陕西榆林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	人民币10,000,000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徐州）风电设备有限公司（“风电徐州”）	江苏	江苏徐州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	人民币10,000,000
沪电（郯城）新能源设备有限公司（“郯城新能源”）	山东	山东临沂	制造业	100.00	-	人民币5,000,000
华宁之恒新能源有限公司（“华宁之恒”）	云南	云南玉溪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	100.00	人民币1,000,000
上电（吴忠市红寺堡区）新能源设备有限公司（“吴忠新能源”）	宁夏	宁夏吴忠	制造业	100.00	-	人民币10,000,000
上电（岫岩）新能源有限公司（“岫岩新能源”）	辽宁	辽宁鞍山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	人民币2,000,000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启东风电设备有限公司（“风电启东”）	江苏	江苏南通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	人民币5,000,000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敦煌）新能源设备有限公司（“敦煌新能源”）	甘肃	甘肃酒泉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100.00	-	人民币2,000,000
阜新上电新能源有限公司（“阜新新能源”）	辽宁	辽宁阜新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	人民币2,000,000
延安上电之弘新能源有限公司（“之弘新能源”）	陕西	陕西延安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	51.00	人民币5,000,000
延安之润上电新能源有限公司（“之润新能源”）	陕西	陕西延安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	51.00	人民币5,000,000
上电（瑞昌）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瑞昌新能源”）	江西	江西九江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	人民币10,000,000
合山之恒新能源有限公司（“合山之恒”）	广西	广西来宾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	100.00	人民币1,000,000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唐河县恒赛新能源有限公司（“唐河新能源”）	河南	河南南阳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	80.00	人民币1,000,000
上电山能（泰安）风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风电泰安”）	山东	山东泰安	制造业	-	100.00	人民币10,000,000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临风新能源有限公司（“临风新能源”）	上海	上海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	人民币5,000,000
恒立混塔（四平）风电有限公司（“恒立混塔”）	吉林	吉林四平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	人民币25,000,000
上电（五大连池）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五大连池新能源”）	黑龙江	黑龙江黑河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	人民币2,000,000

(2) 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增加

于2023年12月1日，温岭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准予本集团之子公司温岭翌晖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温岭新能源”）设立登记，于本年度温岭新能源开展实际经营活动，故在本年纳入合并范围，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对该公司尚未实际出资。

(3) 清算子公司

于2025年度，本集团因清算注销退出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清单如下：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上海电气风电叶片科技（汕头）有限公司	广东	广东汕头	制造业	100	-	人民币15,000,000
上海电气风电装备制造（洮南）有限公司	吉林	吉林白城	制造业	100	-	人民币100,000,000

于2025年5月23日，汕头市濠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准予本集团之子公司上海电气风电叶片科技（汕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风电叶片汕头”）注销登记。故自2025年5月23日起，本集团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于2025年11月27日，吉林省洮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准予本集团之子公司上海电气风电装备制造（洮南）有限公司注销登记。故自2025年11月27日起，本集团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电气风电设备东台有限公司（“风电东台”）	江苏	江苏东台	制造业	人民币 214,000,000	100.00	-	出资设立
上海电气风电设备甘肃有限公司（“风电甘肃”）	甘肃	甘肃金昌	制造业	人民币 20,000,000	100.00	-	出资设立
上海电气风电云南有限公司（“风电云南”）	云南	云南玉溪	制造业	人民币 20,000,000	100.00	-	出资设立
上海电气风电设备河北有限公司（“风电河北”）	河北	河北乐亭	制造业	人民币 20,000,000	100.00	-	出资设立
风电新疆	新疆	新疆哈密	制造业	人民币 50,000,000	100.00	-	出资设立
上海电气能源装备（内蒙古）有限公司（“风电内蒙古”）	内蒙古	内蒙古锡林浩特	制造业	人民币 50,000,000	100.00	-	出资设立
上海电气风电设备莆田有限公司（“风电莆田”）	福建	福建莆田	制造业	人民币 300,000,000	100.00	-	出资设立
上海电气风电广东有限公司（“风电广东”）	广东	广东汕头	制造业	人民币 236,000,000	100.00	-	出资设立
内蒙白音	内蒙古	内蒙古锡林郭勒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人民币 80,000,000	100.00	-	出资设立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南通培训中心有限公司（“风电南通”）	江苏	江苏南通	服务业	人民币 50,000,000	100.00	-	出资设立
欧洲研发中心	丹麦	丹麦	服务业	丹麦克朗 740,000,000	100.00	-	出资设立
上海之恒新能源有限公司（“风电之恒”）	上海	上海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人民币 1,500,000,000	100.00	-	出资设立
上海电气风电如东有限公司（“风电如东”）	江苏	江苏如东	制造业	人民币 200,000,000	100.00	-	出资设立
汕头市濠江区海电五期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汕头五期”）	广东	广东汕头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人民币 5,000,000	100.00	-	出资设立
北京之远科技有限公司（“风电之远”）	北京	北京	服务业	人民币 10,000,000	100.00	-	出资设立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海阳）新能源有限公司（“海阳新能源”）	山东	山东烟台	制造业	人民币 624,000,000	100.00	-	出资设立
江苏驭风船舶科技有限公司（“江苏驭风”）	江苏	江苏南通	运输业	人民币 70,000,000	100.00	-	出资设立
江苏祥风船舶科技有限公司（“江苏祥风”）	江苏	江苏南通	运输业	人民币 90,000,000	100.00	-	出资设立
如东力恒风电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如东力恒”）	江苏	江苏南通	技术服务业	人民币 10,000,000	51.00	-	出资设立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山东装备制造有限公司（“风电山东”）	山东	山东烟台	制造业	人民币 51,720,000	100.00	-	出资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风电张掖叶片	甘肃	甘肃张掖	通用设备制造业	人民币 76,800,000	100.00	-	出资设立
风电洮南叶片	吉林	吉林洮南	制造业	人民币 60,000,000	100.00	-	出资设立
上海电气风电设备吉林有限公司 (“风电吉林”)	吉林	吉林洮南	制造业	人民币 15,000,000	100.00	-	出资设立
金昌金开新能源有限公司 (“金昌金开”)	甘肃	甘肃金昌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人民币 160,000,000	-	100.00	出资设立
金华浦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金华浦恒”)	浙江	浙江金华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人民币 57,000,000	-	85.00	出资设立
义县之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义县之恒”)	辽宁	辽宁锦州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人民币 7,200,000	-	100.00	出资设立
高邑如月新能源有限公司 (“高邑如月”)	河北	河北石家庄	研究和试验发展	人民币 1,000,000	-	100.00	出资设立
高邑之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高邑之恒”)	河北	河北石家庄	研究和试验发展	人民币 1,000,000	-	100.00	出资设立
上海电气风电(张掖)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张掖装备”)	甘肃	甘肃张掖	制造业	人民币 6,000,000	100.00	-	出资设立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胶州市)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风电胶州”)	山东	山东青岛	制造业	人民币 3,000,000	100.00	-	出资设立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营口)新能源有限公司 (“风电营口”)	辽宁	辽宁营口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人民币 6,000,000	100.00	-	出资设立
上海之岱新能源有限公司 (“之岱新能源”)	上海	上海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人民币 70,000,000	100.00	-	出资设立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烟台牟平)新能源有限公司 (“烟台牟平”)	山东	山东烟台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人民币 70,000,000	-	100.00	出资设立
上电数智智慧能源(汕头)有限公司 (“数智汕头”)	广东	广东汕头	技术服务业	人民币 5,000,000	100.00	-	出资设立
上电数智智慧能源(嘉兴)有限公司 (“数智嘉兴”)	浙江	浙江嘉兴	技术服务业	人民币 5,000,000	100.00	-	出资设立
酒泉上电新能源设备有限公司 (“风电酒泉”)	甘肃	甘肃酒泉	制造业	人民币 10,000,000	100.00	-	出资设立
合阳县上电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风电合阳”)	陕西	陕西渭南	制造业	人民币 2,000,000	100.00	-	出资设立
二零二零混塔(赤峰市)风电有限公司 (“二零二零”)	内蒙古	内蒙古赤峰	制造业	人民币 20,000,000	100.00	-	出资设立
浙江之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之华新能源”)	浙江	浙江台州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人民币 300,000,000	100.00	-	出资设立
瓜州县上电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风电瓜州”)	甘肃	甘肃酒泉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人民币 5,000,000	100.00	-	出资设立
丹东上电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风电丹东”)	辽宁	辽宁丹东	制造业	人民币 10,000,000	100.00	-	出资设立
上电(商丘)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风电商丘”)	河南	河南商丘	制造业	人民币 10,000,000	100.00	-	出资设立
上电若羌新能源有限公司 (“风电若羌”)	新疆	新疆巴音郭楞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人民币 1,000,000	100.00	-	出资设立
温岭首曙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首曙新能源”)	浙江	浙江台州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人民币 50,000,000	85.00	-	出资设立
上海电气风电(海南)有限公司 (“风电海南”)	海南	海南三沙	制造业	人民币 25,000,000	100.00	-	出资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东营)风电设备有限公司(“风电东营”)	山东	山东东营	制造业	人民币 23,000,000	65.22	-	出资设立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滨海风电设备有限公司(“风电滨海”)	江苏	江苏盐城	制造业	人民币 50,000,000	100.00	-	出资设立
会宁之恒	甘肃	甘肃白银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人民币 40,000,000	-	100.00	出资设立
定西之恒	甘肃	甘肃定西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人民币 43,000,000	-	100.00	出资设立
之屹(浙江舟山)风电装备智能制造有限公司(“风电舟山”)	浙江	浙江舟山	制造业	人民币 100,000,000	90.00	-	出资设立
之立(浙江舟山)新能源有限公司(“之立舟山”)	浙江	浙江舟山	技术服务业	人民币 40,000,000	51.00	-	出资设立
靖远县上电新能源有限公司(“靖远新能源”)	甘肃	甘肃靖远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人民币 5,000,000	100.00	-	出资设立
洮南市上电凯风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洮南凯风新能源”)	吉林	吉林洮南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人民币 5,000,000	100.00	-	出资设立
巴彦淖尔上电风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风电巴彦淖尔”)	内蒙古	内蒙古巴彦淖尔	制造业	人民币 10,000,000	100.00	-	出资设立
上海电气新疆新能源有限公司(“新疆新能源”)	新疆	新疆托里	土木工程建筑业	人民币 10,000,000	100.00	-	出资设立
盐山之恒新能源有限公司(“盐山之恒”)	河北	河北盐山	研究和试验发展	人民币 1,000,000	-	100.00	出资设立
托里县新能源	新疆	新疆塔城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人民币 5,000,000	100.00	-	出资设立
克拉玛依新能源	新疆	新疆克拉玛依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人民币 5,000,000	100.00	-	出资设立
风电贵州	贵州	贵州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	制造业	人民币 20,000,000	100.00	-	出资设立
阿荣旗新能源	内蒙古	内蒙古呼伦贝尔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人民币 1,000,000	-	80.00	出资设立
北海新能源	广西	广西北海	制造业	人民币 10,000,000	100.00	-	出资设立
榆林新能源	陕西	陕西榆林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人民币 10,000,000	100.00	-	出资设立
风电徐州	江苏	江苏徐州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人民币 10,000,000	100.00	-	出资设立
郯城新能源	山东	山东临沂	制造业	人民币 5,000,000	100.00	-	出资设立
华宁之恒	云南	云南玉溪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人民币 1,000,000	-	100.00	出资设立
吴忠新能源	宁夏	宁夏吴忠	制造业	人民币 10,000,000	100.00	-	出资设立
岫岩新能源	辽宁	辽宁鞍山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人民币 2,000,000	100.00	-	出资设立
风电启东	江苏	江苏南通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人民币 5,000,000	100.00	-	出资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敦煌新能源	甘肃	甘肃酒泉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人民币 2,000,000	100.00	-	出资设立
阜新新能源	辽宁	辽宁阜新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人民币 2,000,000	100.00	-	出资设立
之弘新能源	陕西	陕西延安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人民币 5,000,000	-	51.00	出资设立
之润新能源	陕西	陕西延安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人民币 5,000,000	-	51.00	出资设立
瑞昌新能源	江西	江西九江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人民币 10,000,000	100.00	-	出资设立
合山之恒	广西	广西来宾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人民币 1,000,000	-	100.00	出资设立
温岭新能源	浙江	浙江台州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人民币 50,000,000	85.00	-	出资设立
唐河新能源	河南	河南南阳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人民币 1,000,000	-	80.00	出资设立
风电泰安	山东	山东泰安	制造业	人民币 10,000,000	-	100.00	出资设立
临风新能源	上海	上海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人民币 5,000,000	100.00	-	出资设立
恒立混塔	吉林	吉林四平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人民币 25,000,000	100.00	-	出资设立
五大连池新能源	黑龙江	黑龙江黑河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人民币 2,000,000	100.00	-	出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综合考虑子公司是否为上市公司、其少数股东权益占本集团合并股东权益的比例、少数股东损益占本集团合并净利润的比例等因素，确定无存在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设立在丹麦的子公司欧洲研发中心需要遵循当地外汇管理政策，根据该政策，欧洲研发中心必须经过当地外汇管理局的批准才能向本公司及其他投资方支付现金股利。欧洲研发中心 2025 年 12 月 31 日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金额为 9,965,018.38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3,542,023.90 元）。除欧洲研发中心外，本集团不存在使用集团资产或清偿集团负债方面的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5 年度，本集团未发生影响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交易。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综合考虑联营企业是否为上市公司、其账面价值占本集团合并总资产的比例、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占本集团合并净利润的比例等因素，确定重要的联营企业，列示如下：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对本集团活动是否具有战略性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联营企业							
一重上电	黑龙江	齐齐哈尔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是	50.00		权益法核算
中复连众	上海	上海	制造业	是	40.00		权益法核算
池州新能源	安徽	池州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是	25.00		权益法核算
电气新能源发展	上海	上海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是	16.63		权益法核算
纳塔新材料	上海	上海	技术服务	是	20.00		权益法核算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系本企业在合联营企业股东会中的表决权比例。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本公司持有电气发展新能源 16.63%的股权，并委派一位董事，故此公司虽然持股未达到 20%，但对其具有重大影响。

本公司无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合联营公司。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下表列示了重要联营企业的财务信息，这些财务信息调整了会计政策差异且调节至本财务报表账面价值：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一重上电	中复连众	纳塔新材料	池州新能源	电气新能源发展	一重上电	中复连众	纳塔新材料	池州新能源	电气新能源发展
流动资产	1,105,435,308.34	195,456,313.42	54,086,251.22	62,124,215.95	1,266,850,818.63	517,526,027.40	182,338,671.52	26,552,234.59	41,043,076.07	1,508,024,070.52
非流动资产	526,488,937.01	-	795,986,995.29	379,983,308.57	4,394,625,864.81	2,184,442,796.38	49,569,953.83	459,116,278.02	380,175,266.48	2,068,381,759.41
资产合计	1,631,924,245.35	195,456,313.42	850,073,246.51	442,107,524.52	5,661,476,683.44	2,701,968,823.78	231,908,625.35	485,668,512.61	421,218,342.55	3,576,405,829.93
流动负债	100,927,380.71	-	69,951,205.33	89,294,149.35	919,148,885.31	174,771,649.97	2,058,562.43	216,649,903.03	100,345,243.60	455,525,623.42
非流动负债	438,491,691.26	-	400,347,522.05	301,081,540.00	2,471,681,655.78	1,845,444,669.85	33,057,629.73	-	292,081,540.00	1,216,388,341.99
负债合计	539,419,071.97	-	470,298,727.38	390,375,689.35	3,390,830,541.09	2,020,216,319.82	35,116,192.16	216,649,903.03	392,426,783.60	1,671,913,965.4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092,505,173.38	195,456,313.42	379,774,519.13	51,731,835.17	2,141,129,482.20	681,752,503.96	196,792,433.19	269,018,609.58	28,791,558.95	1,781,645,788.31
净资产	1,092,505,173.38	195,456,313.42	379,774,519.13	51,731,835.17	2,270,646,142.35	681,752,503.96	196,792,433.19	269,018,609.58	28,791,558.95	1,904,491,864.5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注）	546,252,586.69	78,182,525.37	75,954,903.83	12,932,958.79	355,997,243.94	340,876,251.98	78,716,973.28	53,803,721.92	7,197,889.74	356,944,046.49
调整事项	-	-9,438.00	-	1,360,588.50	-	-19,764,780.22	-7,550.40	-	-553,606.19	-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9,438.00	-	1,360,588.50	-	-19,764,780.22	-7,550.40	-	-553,606.19	-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46,252,586.69	78,173,087.37	75,954,903.83	14,293,547.29	355,997,243.94	321,111,471.76	78,709,422.88	53,803,721.92	6,644,283.55	356,944,046.49
营业收入	157,737,923.52	6,048,616.51	-	61,022,353.90	141,171,215.06	203,239,021.85	17,535,055.07	-	60,084,190.99	55,100,516.72
净利润	420,088,357.12	-1,336,119.77	-7,994,090.45	22,940,276.20	-13,002,457.11	111,496,636.35	-41,506,520.36	-19,571,954.52	-129,568,611.24	35,907,623.38
综合收益总额	420,088,357.12	-1,336,119.77	-7,994,090.45	22,940,276.20	-13,002,457.11	111,496,636.35	-41,506,520.36	-19,571,954.52	-129,568,611.24	35,907,623.38
调整事项	-	-	-	-	-	-	-	-	-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9,529,560.44	-4,719.00	-	7,656,778.76	-	-7,858,877.42	-18,876.00	-	-2,214,424.76	10,776,854.0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24,667,843.85	-	-	-	-	-	-	-	-	-

其他说明

注：本集团以联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金额为基础，按持股比例计算相应的净资产份额。联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中的金额考虑了取得投资时联营企业可辨认净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影响。本集团与联营企业之间交易所涉及的资产均不构成业务。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下表列示了对本集团不重要的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02,660,020.07	107,389,077.6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注）	-666,656.10	-11,508,695.90
--其他综合收益（注）	-	-
--综合收益总额	-666,656.10	-11,508,695.90

其他说明

注：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均已考虑取得投资时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以及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的调整影响。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一重龙申	4,131,156.49	5,740,262.06	9,871,418.55

其他说明

由于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因此在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政府补助**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20,687,213.19	1,200,000.00		2,331,510.20		19,555,702.99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10,084,578.06	21,964,425.00		9,488,736.57		22,560,266.49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0,771,791.25	23,164,425.00		11,820,246.77		42,115,969.48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2,331,510.20	2,251,510.20
与收益相关	30,890,783.17	15,659,468.78
合计	33,222,293.37	17,910,978.98

其他说明：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其他应收款中未包含应收政府补助款，于2025年度未发生政府补助退回。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集团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市场风险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存在外汇风险。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负责监控集团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内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的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单位：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丹麦克朗	日元	英镑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71,620,784.19	750,126.81	-	-	-	72,370,911.00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2,075,298.25	4,507,495.45	2,244,758.21	44,800.00	18.87	8,872,370.78
其他应付款	1,861,665.75	4,092,846.51	-	-	-	5,954,512.26
合计	3,936,964.00	8,600,341.96	2,244,758.21	44,800.00	18.87	14,826,883.04

单位：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丹麦克朗	韩元	英镑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3.31	29,837,955.19	3,542,023.90	-	-	33,379,982.40
应收账款	90,192,854.80	-	-	-	-	90,192,854.80
合计	90,192,858.11	29,837,955.19	3,542,023.90	-	-	123,572,837.20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1,978,653.18	21,900,064.25	2,054,469.22	98,000.00	179,732.85	26,210,919.50
其他应付款	-	90,600,098.39	-	-	-	90,600,098.39
合计	1,978,653.18	112,500,162.64	2,054,469.22	98,000.00	179,732.85	116,811,017.89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对于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的公司各类美元金融资产和美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净亏损为 5,754,540.77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减少或增加净亏损为 8,821,515.22 元）。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对于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的公司各类欧元金融资产和欧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欧元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减少或增加净亏损约 642,829.42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减少或增加净亏损约 8,052,549.27 元）。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挂钩 LPR 的浮动利率合同，金额为 2,087,963,403.15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850,801,079.03 元）。

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于 2025 年度及 2024 年度本集团并无利率互换安排。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集团的净亏损会增加或减少约 8,759,081.51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增加或减少约 3,398,504.05 元）。

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产生于各类权益工具投资，存在权益工具价格变动的风险。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如果本集团各类权益工具投资的预期价格上涨或下跌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减少或增加净亏损约 66,122,500.00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减少或增加净亏损约 63,311,440.00 元）。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电气财务”）、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于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重大的因债务人抵押而持有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3)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财务部门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流动负债超过流动资产约 5,138,108,716.76 元，2025 年度净亏损为 992,325,954.84 元。鉴于管理层对本集团于未来不短于 12 个月期间的经营情况及现金流的分析，以及考虑本集团获取融资的记录以及与各大银行及金融机构建立的良好合作关系。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集团未来的经营现金流量及可获取的融资来源，能够为本集团提供保持正常经营、偿还到期债务以及资本性支出所需的资金。基于此，本集团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年度财务报表。

下表概括了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2025 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 年至 2 年	2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83,011,225.65	-	-	-	83,011,225.65
应付票据	3,682,047,860.24	-	-	-	3,682,047,860.24
应付账款	14,579,776,792.26	-	-	-	14,579,776,792.26
其他应付款	651,412,164.34	-	-	-	651,412,164.3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87,968,913.88	-	-	-	1,887,968,913.88
长期借款	-	732,187,382.24	566,290,743.92	609,921,992.53	1,908,400,118.69
应付债券	-	20,899,999.98	1,021,019,341.61	-	1,041,919,341.59

租赁负债	-	107,158,610.54	234,279,979.65	73,166,754.16	414,605,344.35
合计	20,884,216,956.37	860,245,992.76	1,821,590,065.18	683,088,746.69	24,249,141,761.00

2024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年至2年	2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其他应付款	491,885,213.74	-	-	-	491,885,213.74
短期借款	313,601,827.75	-	-	-	313,601,827.75
应付票据	2,635,316,513.24	-	-	-	2,635,316,513.24
应付账款	10,244,847,895.16	-	-	-	10,244,847,895.1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96,473,115.51	-	-	-	1,996,473,115.51
租赁负债	-	96,982,974.33	190,728,217.18	54,203,164.12	341,914,355.63
长期借款	-	991,902,941.38	1,076,328,432.94	410,085,128.57	2,478,316,502.89
合计	15,682,124,565.40	1,088,885,915.71	1,267,056,650.12	464,288,292.69	18,502,355,423.92

2.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集团的总资本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股东权益。本集团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利用传动比率监控资本。

于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传动比率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计息银行借款、应付债券、租赁负债	4,487,366,474.19	4,816,124,953.87
权益总额	4,152,671,783.43	5,123,822,216.70
权益总额和净负债	8,640,038,257.62	9,939,947,170.57
传动比率	51.94%	48.45%

3. 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 金融资产转移****(1) 转移方式分类**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背书/票据贴现	应收票据	350,000.00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票据背书/票据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	348,431,973.42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合计	/	348,781,973.42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票据背书/票据贴现（注）	348,431,973.42	-354,166.16
合计	/	348,431,973.42	-354,166.16

注：本集团将银行承兑汇票用于背书给供应商以结算应付账款或贴现给银行。于2025年12月31日，其到期日为1至12个月，根据《票据法》相关规定，若承兑银行拒绝付款的，持票人可以按照汇票债务人的先后顺序，对包括本集团在内的汇票债务人中的任何一人、数人或者全体行使追索权（“继续涉入”）。本集团认为，本集团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因此，全额终止确认其及与之相关的已结算应付账款并确认贴现费用。继续涉入及回购的最大损失和未折现现金流量等于其账面价值。本集团认为，继续涉入公允价值并不重大。于2025年度，本集团无因继续涉入已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当年度和累计确认的收益或费用，背书和贴现在本年度大致均衡发生。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资产转移方式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金额	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金额
应收票据	票据背书/票据贴现（注）	350,000.00	350,000.00
合计	/	350,000.00	35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将银行承兑汇票用于背书给供应商以结算应付账款或贴现给银行。本集团认为，本集团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因此，继续全额确认其及与之相关的已结算应付账款或确认银行借款。背书和贴现后，本集团不再保留使用其的权利，包括将其出售、转让或质押给其他第三方的权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应收款项融资			69,566,928.61	69,566,928.61
（七）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61,225,000.00	661,225,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730,791,928.61	730,791,928.61

于2024年12月31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	-	-	73,675,360.83	73,675,360.83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633,114,400.00	633,114,400.00
合计	-	-	706,789,760.83	706,789,760.83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本年度无持续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转换。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于2025年12月31日主要为收益法和市场法（于2024年12月31日主要为收益法和市场法），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折现率和缺少控股折扣率。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信息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估值技术	2025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	输入值			
			名称	范围/加权平均值	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关系	可观察/不可观察
应收款项融资	收益法	69,566,928.61	折现率	0.89%	负相关	不可观察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可比交易案例法	661,225,000.00	缺少控股股权	15.31%	负相关	不可观察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估值技术	2024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	输入值			
			名称	范围/加权平均值	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关系	可观察/不可观察
应收款项融资	收益法	73,675,360.83	折现率	1.34%	负相关	不可观察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可比交易案例法	633,114,400.00	缺少控股股权	11.60%	负相关	不可观察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调节信息如下：

2025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年年初	增加	减少	计入当年损益的 利得或损失	本年年末
应收款项融资	73,675,360.83	423,652,442.91	-427,406,708.97	-354,166.16	69,566,928.6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33,114,400.00	36,376,706.00	-	-8,266,106.00	661,225,000.00
合计	706,789,760.83	460,029,148.91	-427,406,708.97	-8,620,272.16	730,791,928.61

2024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年年初	增加	减少	计入当年损益的 利得或损失	本年年末
应收款项融资	71,417,262.40	1,107,296,188.87	-1,102,890,209.21	-2,147,881.23	73,675,360.8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17,214,500.00	14,453,487.14	-	1,446,412.86	633,114,400.00
合计	688,631,762.40	1,121,749,676.01	-1,102,890,209.21	-701,468.37	706,789,760.83

6.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款项、租赁负债、长期借款和长期应付款等。

除下述金融负债以外，其他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长期借款	1,369,060,489.30	1,337,630,029.43
租赁负债	327,237,187.74	376,974,786.90
应付债券	999,415,559.65	999,438,729.32
合计	2,695,713,236.69	2,714,043,545.65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长期借款	2,276,289,023.49	2,205,081,915.99
租赁负债	289,793,846.58	316,403,417.92
合计	2,566,082,870.07	2,521,485,333.91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电气股份	上海	制造业	1,554,012	59.41	59.4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母公司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电气股份	1,557,981 万元	-	3,969 万元	1,554,012 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电气股份	59.41%	59.41%	61.40%	61.40%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电气控股。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详见附注八、1。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除附注八、3 披露的重要联营企业外，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杭州爱德旺斯驱动链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杭州爱德旺斯”）	联营公司
山西太重上电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山西太重上电”）	联营公司
一重混塔	联营公司
华能（浙江岱山）海上风电有限公司（“华能（浙江岱山）”）	联营公司
一重龙申	联营公司
上海戈洛立科技有限公司（“戈洛立”）	联营公司
海南申能新能源有限公司（“海南申能”）	联营公司
龙江鑫风新能源有限公司（“龙江鑫风”）（注 1）	联营公司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1：于2025年2月11日，龙江鑫风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从一重上电变更为七台河丰润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不再符合关联方认定条件。报告期内，公司未与其发生关联交易，期末亦不存在关联方往来余额。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机国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中机国能”）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上海电气物业有限公司（“电气物业”）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上海海立特种制冷设备有限公司（“海立特种”）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张化机（苏州）重装有限公司（“张化机重装”）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上海冷气机厂有限公司（“上海冷气机厂”）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共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委员会党校（“电气党校”）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天沃”）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上海电气绿源科技（吉林）有限公司（“绿源吉林”）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电气（江苏）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电气（江苏）综合能源”）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电气集团上海电机厂有限公司（“电机厂”）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集优标五高强度紧固件有限公司（“集优标五高强度”）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电气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电气租赁”）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电气上电电机广东有限公司（“上电电机广东”）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电气上电电机莆田有限公司（“上电电机莆田”）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环保工程成套有限公司（“环保成套”）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市机电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机电设计院”）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华普电缆有限公司（“华普电缆”）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电气电力电子有限公司（“电力电子”）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电气输配电集团有限公司（“输配电本部”）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电气（新疆）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电气（新疆）科技发展”）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电气集团数字科技有限公司（“电气数字”）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电气临港重型机械装备有限公司（“临港重机”）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电气研砣（木垒）建筑科技有限公司（“电气研砣（木垒）”）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电气液压气动有限公司（“电气液压”）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电气保险经纪有限公司（“电气保险经纪”）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电气国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国轩新能源”）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电气集团企业服务有限公司（“电气企服”）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电气集团置业有限公司（“电气置业”）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南华兰陵电气有限公司（“兰陵电气”）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资文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资文工程咨询”）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联合滚动轴承有限公司（“联合滚轴”）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电气输配电工程成套有限公司（“输配电成套”）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市电气自动化设计研究所有限公司（“电气自动化”）	同受母公司控制
电气财务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电气南通国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国海环保”）	同受母公司控制
青岛华晨伟业电力科技工程有限公司（“青岛华晨伟业”）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申欣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申欣风力发电”）（注 1）	最终控制方的联营公司
上海西门子能源高压开关有限公司（“上海西门子高压”）（注 2）	最终控制方的联营公司
摩根新材料（上海）有限公司（“摩根新材料”）	母公司的联营公司
上海资文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资文工程管理”）	母公司的联营公司

其他说明

注 1：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上海申欣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发生变更，不再符合关联方认定条件。报告期内，公司未与其发生关联交易，期末亦不存在关联方往来余额。

注 2：上海西门子高压开关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8 日更名为上海西门子能源高压开关有限公司。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山西太重上电	采购原材料	协定价格	376,332,389.20	不适用	不适用	49,013,650.20
电机厂	采购原材料、接受劳务	协定价格	332,792,095.16	注	否	187,738,581.87
电力电子	采购原材料、接受劳务	协定价格	217,762,837.14	注	否	151,272,631.64
上电电机广东	采购原材料	协定价格	82,814,400.00	注	否	21,220,000.00
电气研砣(木垒)	采购原材料	协定价格	76,637,168.14	注	否	182,167,193.99
杭州爱德旺斯	接受劳务	协定价格	27,886,197.27	不适用	不适用	30,843,306.32
电气数字	接受劳务	协定价格	20,594,463.99	注	否	17,636,342.39
电气液压	采购原材料	协定价格	18,738,560.71	注	否	26,843,593.95
一重混塔	采购原材料	协定价格	16,363,165.81	不适用	不适用	14,159,292.04
中复连众	采购原材料	协定价格	12,406,341.77	不适用	不适用	66,815,404.84
集优标五高强度	采购原材料	协定价格	11,725,673.64	注	否	9,462,219.92
上电电机莆田	采购原材料	协定价格	9,390,640.17	注	否	5,132,743.36
兰陵电气	接受劳务	协定价格	528,664.06	注	否	19,936,958.52
电气物业	接受劳务	协定价格	6,886,366.29	注	否	7,035,169.84
戈洛立	采购原材料	协定价格	6,309,368.98	不适用	不适用	25,887,044.88
摩根新材料	采购原材料	协定价格	4,768,336.00	不适用	不适用	1,268,410.00
华普电缆	采购原材料	协定价格	4,645,800.96	注	否	-
机电设计院	接受劳务	协定价格	3,124,586.35	注	否	134,448,658.84

电气股份	接受劳务	协定价格	1,005,220.74	注	否	-
电气企服	接受劳务	协定价格	798,013.77	注	否	2,199,551.88
临港重机	采购原材料、接受劳务	协定价格	568,890.00	注	否	504,440.03
电气新能源发展	接受劳务	协定价格	566,037.75	注	否	-
输配电成套	接受劳务	协定价格	341,670.33	注	否	-
苏州天沃	接受劳务	协定价格	340,754.72	不适用	不适用	1,424,528.31
海立特种	采购原材料	协定价格	188,206.40	注	否	426,795.80
电气党校	接受劳务	协定价格	19,417.48	注	否	-
国海环保	接受劳务	协定价格	7,666.44	注	否	6,966.10
一重龙申	采购原材料	协定价格	-	不适用	不适用	180,415,087.07
海南申能	采购原材料	协定价格	-	不适用	不适用	9,816,513.73
电气自动化	采购原材料	协定价格	-	注	否	4,900,812.72
上海冷气机厂	接受劳务	协定价格	-	注	否	1,194,219.53
青岛华晨伟业	接受劳务	协定价格	-	不适用	不适用	770,525.47
上海西门子高压	接受劳务	协定价格	-	不适用	不适用	386,725.66
资文工程管理	接受劳务	协定价格	-	不适用	不适用	183,172.36
电气财务	接受劳务	协定价格	-	注	否	84,905.66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海南申能	销售产品	协定价格	162,886,327.44	1,656,010,994.01
输配电成套	销售产品	协定价格	58,069,911.50	-
山西太重上电	销售产品	协定价格	37,765,643.31	22,491,813.60
杭州爱德旺斯	提供劳务	协定价格	8,180,563.55	2,724,917.00
山西太重上电	提供劳务	协定价格	3,744,266.80	-
一重上电	提供劳务	协定价格	2,732,670.32	2,072,444.58
电机厂	提供劳务	协定价格	2,726,415.09	2,546,226.42
一重龙申	提供劳务	协定价格	601,728.86	-
一重混塔	销售产品	协定价格	434,567.53	1,031,292.16
池州新能源	提供劳务	协定价格	398,230.09	1,711,261.06
电力电子	提供劳务	协定价格	373,200.00	-
中复连众	提供劳务	协定价格	282,096.00	1,128,368.00
电气（新疆）科技发展	提供劳务	协定价格	188,679.25	188,679.25
海南申能	提供劳务	协定价格	136,556.39	-
戈洛立	提供劳务	协定价格	44,150.94	686,097.84
华能（浙江岱山）	销售产品	协定价格	-	262,176,106.20
输配电本部	销售产品	协定价格	-	138,384,424.78
电气（江苏）综合能源	销售产品	协定价格	-	53,783,185.84
龙江鑫风	提供劳务	协定价格	-	15,857,864.87
申欣风力发电	提供劳务	协定价格	-	2,545,225.11
上电电机广东	提供劳务	协定价格	-	734.44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2025年度，本集团与电气股份获批的交易额度为购买原材料1,617,860,000.00元，接受劳务272,760,000.00元。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一重混塔	固定资产	778,761.06	-
绿源吉林	固定资产	183,486.24	-
山西太重上电	固定资产	25,127.45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电气置业	房屋			29,409,748.26	7,497,810.88			14,559,581.34	8,573,577.81	
海南中能	房屋			10,700,000.00	690,998.02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143,967.00	7,266,831.00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8) 借入借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电气财务	-	500,000,000.00

(9) 归还借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电气财务	2,000,000.00	-

(10) 利息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电气财务	12,154,400.00	366,666.67

(11) 利息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电气财务	11,382,138.17	12,283,339.43

(12) 手续费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电气财务	2,317,882.38	1,904,282.47

(13) 财务公司存款净变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电气财务	-444,833,667.50	1,036,462,869.01

(14) 其他

按照电气股份统一安排授权本集团无偿授权使用“上海电气”商标。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电气财务为本公司对外开出与产品销售相关的履约和质量保函金额为 1,064,247,569.33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1,097,783,493.26 元）。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电气财务	2,034,279,590.50	-	2,479,113,258.00	-
应收票据	电气股份	152,088,923.24	-	-	-
应收票据	电气(江苏)综合能源	13,232,500.00	-	-	-
应收票据	电机厂	940,000.00	-	2,699,000.00	-
应收款项融资	山西太重上电	20,368,637.24	-	-	-
应收款项融资	杭州爱德旺斯	1,047,318.87	-	-	-
	输配电成套	-	-	12,000,000.00	-
应收账款	山西太重上电	125,766,875.44	11,584,838.72	139,803,356.63	9,678,335.69
应收账款	电气(江苏)综合能源	16,445,000.00	1,701,648.95	41,900,000.00	2,750,545.57
应收账款	杭州爱德旺斯	5,036,115.02	122,281.23	2,141,940.98	74,742.59
应收账款	输配电成套	4,639,814.02	312,022.56	52,329,760.00	766,142.51
应收账款	池州新能源	2,909,482.00	491,624.13	4,636,379.60	772,574.91
应收账款	一重混塔	2,215,937.51	78,753.52	1,578,734.69	23,113.73
应收账款	电机厂	1,973,041.38	47,482.54	23,041.38	16,339.59
应收账款	电力电子	421,716.00	5,964.70	-	-
应收账款	机电设计院	310,745.40	36,737.91	310,745.40	22,623.21
应收账款	一重龙申	234,509.00	11,258.61	60,780,812.38	889,871.54
应收账款	绿源吉林	200,000.00	2,828.77	-	-
应收账款	环保成套	31,394.81	3,711.65	31,394.81	2,986.59
应收账款	申欣风力发电	-	-	1,725,364.33	97,337.12
应收账款	海南申能	-	-	621,611,375.00	9,495,885.80
应收账款	电气股份	-	-	114,491,090.00	21,950,310.04
应收账款	戈洛立	-	-	837,000.00	12,254.24
合同资产(包含其他非流动资产)	海南申能	649,059,150.00	9,180,206.98	590,934,450.00	8,651,673.63
合同资产(包含其他非流动资产)	华能(浙江岱山)	44,409,000.00	628,115.04	44,550,000.00	652,241.65
合同资产(包含其他非流动资产)	山西太重上电	24,501,969.89	346,552.63	11,394,129.48	166,817.64
合同资产(包含其他非流动资产)	电气租赁	21,867,140.81	309,285.96	59,288,848.31	868,028.20
合同资产(包含其他非流动资产)	输配电成套	21,343,440.00	301,878.80	15,637,440.00	228,942.53
合同资产(包含其他非流动资产)	池州新能源	12,826,334.47	181,413.98	12,832,545.87	187,877.01
合同资产(包含其他非流动资产)	中机国能	9,225,000.00	130,477.18	9,225,000.00	135,060.14
合同资产(包含其他非流动资产)	机电设计院	1,000,000.00	14,143.87	1,000,000.00	14,640.67
合同资产(包含其他非流动资产)	戈洛立	93,000.00	1,315.38	93,000.00	1,361.58
合同资产(包含其他非流动资产)	电气股份	-	-	65,439,590.00	958,079.15
合同资产(包含其他非流动资产)	电气(江苏)综合能源	-	-	18,232,500.00	266,935.93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长期应收款	电气置业	5,050,000.00	-	5,050,000.00	-
预付款项	电机厂	45,241,821.30	-	100,046,400.00	-
预付款项	一重龙申	16,094,025.00	-	8,583,480.00	-
预付款项	电气研砮(木垒)	13,989,684.00	-	-	-
预付款项	山西太重上电	6,405,586.69	-	-	-
预付款项	海南中能	2,084,689.79	-	-	-
预付款项	一重混塔	1,800,000.00	-	-	-
预付款项	电气置业	0.24	-	-	-
预付款项	电气物业	-	-	569,004.23	-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票据	山西太重上电	240,370,000.00	21,000,000.00
应付票据	电力电子	63,989,495.39	65,305,064.44
应付票据	电机厂	33,145,144.85	38,313,970.68
应付票据	电气置业	8,806,967.16	7,176,394.17
应付票据	电气液压	8,670,039.02	5,833,213.46
应付票据	杭州爱德旺斯	6,600,000.00	7,400,000.00
应付票据	集优标五高强度	6,207,446.12	2,208,294.45
应付票据	一重混塔	4,500,000.00	-
应付票据	电气物业	2,640,534.76	1,261,410.19
应付票据	电气数字	2,358,511.00	2,718,517.49
应付票据	中复连众	2,097,081.68	73,404,325.81
应付票据	上电电机莆田	783,089.01	-
应付票据	临港重机	613,796.40	511,200.00
应付票据	一重龙申	-	76,367,839.51
应付票据	海立特种	-	295,000.00
应付账款	电力电子	152,888,209.01	87,999,247.34
应付账款	电气研砮(木垒)	155,889,420.60	114,579,300.42
应付账款	山西太重上电	100,339,996.71	33,897,423.25
应付账款	上电电机广东	93,580,272.00	-
应付账款	一重混塔	38,783,165.49	22,919,999.68
应付账款	电气置业	11,957,886.76	12,226,394.17
应付账款	一重龙申	9,105,887.50	71,152,790.07
应付账款	电气液压	6,268,472.80	6,316,811.83
应付账款	华普电缆	4,567,198.34	47,719.68
应付账款	戈洛立	4,256,800.11	715,024.62
应付账款	电气数字	2,835,894.90	441,734.00
应付账款	集优标五高强度	2,333,951.54	2,989,533.00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应付账款	摩根新材料	1,527,670.73	504,522.40
应付账款	电机厂	21,431,975.94	3,261,599.06
应付账款	杭州爱德旺斯	3,541,136.62	12,206,636.99
应付账款	兰陵电气	3,213,659.69	242,541.04
应付账款	联合滚轴	755,521.44	755,521.44
应付账款	张化机重装	694,890.00	694,890.00
应付账款	国轩新能源	290,000.00	290,000.00
应付账款	海立特种	231,839.16	354,242.52
应付账款	上海冷气机厂	212,635.77	212,635.77
应付账款	电气企服	91,400.94	-
应付账款	电气物业	29,244.00	1,290,654.19
应付账款	青岛华晨伟业	422,987.95	11,090.85
应付账款	资文工程咨询	10,500.00	10,500.00
应付账款	电气保险经纪	3.10	3.10
应付账款	机电设计院	-	23,272,850.56
应付账款	输配电成套	-	5,288,050.39
长期借款	电气财务	-	498,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电气财务	498,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机电设计院	16,253,464.38	-
其他应付款	电机厂	2,244,821.20	2,244,821.20
其他应付款	电气数字	2,323,573.26	2,190,457.13
其他应付款	电气股份	1,060,000.00	-
其他应付款	电力电子	40,810.00	40,810.00
其他应付款	集优标五高强度	2,613.00	-
其他应付款	电气党校	1,800.00	1,800.00
其他应付款	电气物业	-	200,000.00
合同负债	山西太重上电	17,709,360.00	-
合同负债	中机国能	16,234,085.70	16,234,085.70
合同负债	电气股份	400,000.00	-
合同负债	华能（浙江岱山）	-	19,197,100.82
合同负债	中复连众	-	400,000.00
租赁负债	电气置业	145,172,065.31	168,406,717.52
应付职工薪酬	关键管理人员	205,859.00	87,797.00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应付关联方款项均不计利息、无担保。

十三、股份支付**1. 各项权益工具****(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对象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6,336,601.53

其他说明

于 2019 年，电气股份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根据电气股份于 2019 年 5 月 6 日召开的董事会五届十三次会议和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议、2019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经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同意，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认无异议并进行了备案，电气股份确定 2019 年 5 月 6 日为授予日。电气股份的股权激励计划向本集团 200 位激励对象共授予 11,091 千股限制性股

票，每股授予价格为人民币 3.03 元。该股份支付分三期，等待期分别为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第一期)、2023 年 6 月 30 日(第二期)及 2024 年 6 月 30 日(第三期)。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分别为自相应授予部分股权登记日起 24 个月、36 个月、48 个月。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限售期内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于 2021 年 12 月 17 日，电气股份第五届董事会第六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和《关于终止实施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次拟回购注销电气股份授予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26,162 千股(含授予本集团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上述终止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议案于 2022 年 1 月 17 日由电气股份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于 2019 年至 2022 年期间，上述限制性股票构成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本公司累计确认费用总额为 16,336,601.53 元。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555,629,527.22	659,206,650.20

(2) 对外投资承诺事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已签约但未履行	920,862,780.00	1,334,189,910.00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外投资承诺主要包括：

- (i) 向电气新能源发展认缴出资 1,000,000,000.00 元，持有股权比例 33.33%。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实缴出资 364,087,220.00 元，剩余部分将于 2052 年 6 月 1 日前缴纳。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度
保函	8,035,436,828.36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对外提供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对外开出与产品销售相关的履约保函、质量保函和预付款保函金额为 8,035,436,828.36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6,723,707,442.53 元）。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7,372,420,642.45	6,411,734,061.12
减：坏账准备	355,783,298.99	302,286,145.72
合计	7,016,637,343.46	6,109,447,915.40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5,635,086,975.75	4,693,150,351.64
其中：1年以内	5,635,086,975.75	4,693,150,351.64
1至2年	898,438,647.75	1,086,520,913.01
2至3年	501,068,259.76	448,875,800.88
3至4年	245,405,316.53	135,013,019.29
4至5年	50,792,264.46	42,253,623.22
5年以上	41,629,178.20	5,920,353.08
合计	7,372,420,642.45	6,411,734,061.1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本公司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	-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372,420,642.45	100.00	355,783,298.99	4.83	7,016,637,343.46	6,411,734,061.12	100.00	302,286,145.72	4.71	6,109,447,915.4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372,420,642.45	100.00	355,783,298.99	4.83	7,016,637,343.46	6,411,734,061.12	100.00	302,286,145.72	4.71	6,109,447,915.40
合计	7,372,420,642.45	100.00	355,783,298.99	4.83	7,016,637,343.46	6,411,734,061.12	100.00	302,286,145.72	4.71	6,109,447,915.4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3,901,641,151.30	53,038,253.85	1.36
逾期1年以内	2,404,243,880.81	100,643,483.80	4.19
逾期1到2年	638,455,810.48	60,453,609.66	9.47
逾期2到3年	140,573,026.10	27,183,490.12	19.34
逾期3到4年	201,133,465.67	89,315,268.81	44.41
逾期4到5年	78,053,294.92	24,932,847.97	31.94
逾期5年以上	8,320,013.17	216,344.78	2.60
合计	7,372,420,642.45	355,783,298.99	4.8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02,286,145.72	206,987,169.71	153,490,016.44			355,783,298.99
合计	302,286,145.72	206,987,169.71	153,490,016.44			355,783,298.9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含其他非流动资产）
汇总分析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总额	4,278,497,838.91	5,460,862,582.58	9,739,360,421.49	50.12	277,002,329.32
合计	4,278,497,838.91	5,460,862,582.58	9,739,360,421.49	50.12	277,002,329.32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11,500,000.00	11,500,000.00
其他应收款	626,523,229.03	742,780,014.26
合计	638,023,229.03	754,280,014.2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6)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如东和风	2,500,000.00	2,500,000.00
如东海翔	9,000,000.00	9,000,000.00
合计	11,500,000.00	11,5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应收股利为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公司认为上述应收账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因此未计提坏账准备。

(7)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0)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12,335,064.79	308,308,066.52
其中：1年以内	312,335,064.79	308,308,066.52
1至2年	278,598,492.01	376,379,823.66
2至3年	31,743,195.82	10,291,194.81
3至4年	6,325,975.68	38,530,344.76
4至5年	300,002.00	3,000,061.93
5年以上	792,540.02	9,230,427.09
合计	630,095,270.32	745,739,918.77

(1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按性质分类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关联方款项	536,579,633.17	645,217,856.26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78,258,730.47	67,366,542.45
应收员工备用金	9,910,845.12	8,981,488.39
其他	5,346,061.56	24,174,031.67
合计	630,095,270.32	745,739,918.77

(1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30,095,270.32	100.00	3,572,041.29	0.57	626,523,229.03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45,739,918.77	100.00	2,959,904.51	0.40	742,780,014.26

于2025年12月31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应收关联方款项	536,579,633.17	-	-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78,258,730.47	3,572,041.29	4.56
应收员工备用金	9,910,845.12	-	-
其他	5,346,061.56	-	-
合计	630,095,270.32	3,572,041.29	

其他应收款按照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及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2,065,782.88		894,121.63	2,959,904.51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974,147.12		526,145.86	2,500,292.98
本期转回	1,506,949.66		381,206.54	1,888,156.2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2,532,980.34		1,039,060.95	3,572,041.29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1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959,904.51	2,500,292.98	1,888,156.20			3,572,041.29
合计	2,959,904.51	2,500,292.98	1,888,156.20			3,572,041.2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于2025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1	536,579,633.17	85.16	应收关联方款项	1年以内至5年以上	-
其他应收款 2	20,000,000.00	3.17	投标保证金	1年以内	460,721.69
其他应收款 3	10,665,768.05	1.69	投标保证金	1年以内	630,989.40
其他应收款 4	5,900,000.00	0.94	投标保证金	1年以内	597,669.73
其他应收款 5	4,000,000.00	0.64	投标保证金	1年以内	257,289.30
合计	577,145,401.22	91.60	/	/	1,946,670.12

(1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未到期产品销售款	12,060,415,264.38	-170,461,086.85	11,889,954,177.53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6,200,092,712.69	-87,573,457.89	6,112,519,254.80
合计	5,860,322,551.69	-82,887,628.96	5,777,434,922.73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未到期产品销售款	10,390,230,096.45	-151,995,839.12	10,238,234,257.33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5,567,189,477.22	-81,507,359.08	5,485,682,118.14
合计	4,823,040,619.23	-70,488,480.04	4,752,552,139.19

(2) 按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于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单项计提的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于2025年12月31日，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未逾期	12,060,415,264.38	1.41%	170,461,086.85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未逾期	10,390,230,096.45	1.46%	151,995,839.12

(3)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年末余额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51,995,839.12	59,469,950.28	41,004,702.55	170,461,086.85

于2025年度，本公司无单项金额重大的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亦无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

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382,254,600.00		2,382,254,600.00	2,250,004,600.00		2,250,004,6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159,805,402.86		1,159,805,402.86	909,312,052.91		909,312,052.91
合营企业	-		-	321,111,471.76		321,111,471.76
联营企业	1,159,805,402.86		1,159,805,402.86	588,200,581.15		588,200,581.15
合计	3,542,060,002.86		3,542,060,002.86	3,159,316,652.91		3,159,316,652.91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风电东台	214,000,000.00		-	-			214,000,000.00	
风电甘肃	20,000,000.00		-	-			20,000,000.00	
风电新疆	50,000,000.00		-	-			50,000,000.00	
风电河北	20,000,000.00		-	-			20,000,000.00	
风电云南	20,000,000.00		-	-			20,000,000.00	
风电内蒙古	50,000,000.00		-	-			50,000,000.00	
风电莆田	192,000,000.00		-	-			192,000,000.00	
风电广东	236,000,000.00		-	-			236,000,000.00	
风电南通	13,900,000.00		-	-			13,900,000.00	
欧洲研发中心	7,459,200.00		-	-			7,459,200.00	
内蒙白音	80,000,000.00		-	-			80,000,000.00	
风电如东	25,000,000.00		-	-			25,000,000.00	
风电之恒	617,932,400.00		-	-			617,932,400.00	
风电之远	5,000,000.00		5,000,000.00	-			10,000,000.00	
汕头五期	5,000,000.00		-	-			5,000,000.00	
海阳新能源	14,600,000.00		-	-			14,600,000.00	
江苏驭风	70,000,000.00		-	-			70,000,000.00	
江苏祥风	90,000,000.00		-	-			90,000,000.00	
如东力恒	1,530,000.00		-	-			1,530,000.00	
风电滨海	50,000,000.00		-	-			50,000,000.00	
风电山东	51,720,000.00		-	-			51,720,000.00	
风电洮南叶片	60,000,000.00		-	-			60,000,000.00	
风电吉林	15,000,000.00		-	-			15,000,000.00	
风电张掖叶片	66,000,000.00		9,000,000.00	-			75,000,000.00	
张掖装备	1,000,000.00		-	-			1,000,000.00	
之立舟山	7,293,000.00		-	-			7,293,000.00	
风电叶片汕头	500,000.00		-	500,000.00			-	
风电东营	15,000,000.00		-	-			15,000,000.00	
风电海南	25,000,000.00		-	-			25,000,000.00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风电舟山	9,000,000.00		-	-			9,000,000.00	
之华新能源	124,070,000.00		106,750,000.00	-			230,820,000.00	
二零六零	20,000,000.00		-	-			20,000,000.00	
风电丹东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之岱新能源	63,000,000.00		-	-			63,000,000.00	
风电贵州	-		10,000,000.00	-			10,000,000.00	
风电巴彦淖尔	-		2,000,000.00	-			2,000,000.00	
合计	2,250,004,600.00		132,750,000.00	500,000.00			2,382,254,600.00	

注：减少投资情况详见附注七、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权益法长期股权投资明细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一重上电	321,111,471.76	60,000,000.00	-						-381,111,471.76	-	-
小计	321,111,471.76	60,000,000.00	-						-381,111,471.76	-	-
二、联营企业											
一重上电		60,000,000.00	-	229,808,958.78		-	124,667,843.85		381,111,471.76	546,252,586.69	
电气新能源发展	356,944,046.47	-	-	-2,229,162.51		1,282,359.98	-			355,997,243.94	
中复连众	78,709,422.88	-	-	-536,335.51		-	-			78,173,087.37	
纳塔新材料	53,803,721.92	23,750,000.00	-	-1,598,818.09		-	-			75,954,903.83	
池州新能源	6,644,283.55	-	-	7,649,263.74		-	-			14,293,547.29	
一重龙申	-	-	-	-		-	-			-	
一重混塔	12,688,961.71	-	-	3,145,416.20		-	-			15,834,377.91	
其他	79,410,144.62	9,800,100.00	6,204,133.70	-9,706,455.09		-	-			73,299,655.83	
小计	588,200,581.15	93,550,100.00	6,204,133.70	226,532,867.52		1,282,359.98	124,667,843.85		381,111,471.76	1,159,805,402.86	
合计	909,312,052.91	153,550,100.00	6,204,133.70	226,532,867.52		1,282,359.98	124,667,843.85		-	1,159,805,402.86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865,846,454.74	13,424,424,736.90	10,652,549,406.96	10,260,112,537.70
其他业务	261,851,502.66	118,962,357.53	315,319,953.08	141,895,895.90
合计	14,127,697,957.40	13,543,387,094.43	10,967,869,360.04	10,402,008,433.60

其他说明：

主营业务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度		2024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销售产品	13,492,607,947.31	13,140,013,770.72	10,314,309,770.06	10,015,806,961.88
提供服务	373,238,507.43	284,410,966.18	338,239,636.90	244,305,575.82
合计	13,865,846,454.74	13,424,424,736.90	10,652,549,406.96	10,260,112,537.70

其他业务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度		2024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销售材料	237,642,977.88	100,106,257.24	304,221,557.83	133,922,358.15
提供服务	19,657,197.35	16,340,516.77	11,098,395.25	7,973,537.75
租赁收入	4,551,327.43	2,515,583.52		
合计	261,851,502.66	118,962,357.53	315,319,953.08	141,895,895.90

(2) 营业收入和成本分解信息

与客户之间合同产生的营业收入分解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度		
	销售产品/材料	提供服务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13,492,607,947.31	141,981,823.78	13,634,589,771.09
在某一时段确认	-	231,256,683.65	231,256,683.65
其他业务收入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237,642,977.88	19,657,197.35	257,300,175.23
在某一时段确认	13,730,250,925.19	392,895,704.78	14,123,146,629.97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度		
	销售产品/材料	提供服务	合计
主营业务成本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13,140,013,770.72	118,984,404.36	13,258,998,175.08
在某一时段确认	-	165,426,561.82	165,426,561.82
其他业务成本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100,106,257.24	16,340,516.77	116,446,774.01
在某一时段确认	13,240,120,027.96	300,751,482.95	13,540,871,510.91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度		
	销售产品/材料	提供服务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10,314,309,770.06	196,335,795.26	10,510,645,565.32
在某一时段确认	-	141,903,841.64	141,903,841.64
其他业务收入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304,221,557.83	11,098,395.25	315,319,953.08
	10,618,531,327.89	349,338,032.15	10,967,869,360.04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度		
	销售产品/材料	提供服务	合计
主营业务成本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10,015,806,961.88	119,065,098.03	10,134,872,059.91
在某一时段确认	-	125,240,477.79	125,240,477.79
其他业务成本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133,922,358.15	7,973,537.75	141,895,895.90
	10,149,729,320.03	252,279,113.57	10,402,008,433.60

(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43,998,939,522.53元（2024年12月31日：34,328,096,888.59元），其中：

21,838,385,479.03元预计将于2026年度确认收入

22,160,554,043.50元预计将于2026年及以后确认收入

(6)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6.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损失）	225,652,872.84	-25,497,420.55
清算/处置子公司产生的损失	-246.02	-116,576.99
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损失	-354,166.16	-2,140,526.01
处置联营公司产生的收益	852.50	19,624.38
合计	225,299,313.16	-27,734,899.17

7.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八、补充资料****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242,240.2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3,222,293.3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8,266,106.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36,859.14	
减：所得税影响额	4,149,279.1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57,404.82	
合计	21,558,931.98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23〕65号）的规定执行。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38	-0.74	-0.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85	-0.76	-0.76

本集团无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乔银平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 年 3 月 27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报告版本号	更正发布时间	更正、补充内容
2025年年度报告（修订版）	2025年05月13日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一）主营业务分析”的“（7）.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有关“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修改为按照同一控制口径合并计算列示。